



股票代號：4575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 刊印

可查詢本年報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網址: www.chumpower.com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一)發言人：廖四海

職稱：副總經理

連絡電話：(04)2338-8289

E-mail：helios@chumpower.com

(二)代理發言人：廖奕愷

職稱：董事長特別助理

連絡電話：(04)2338-8289

E-mail：edward@chumpower.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414 台中市烏日區中山路三段 688-1 號

電話：(04)2338-8289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4 樓

電話：(02)2718-6425

網址：<http://agency.entrust.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地址、電話及網址：

簽證會計師：陳明宏會計師、嚴文筆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中市西區民權路 239 號 7 樓

電話：(04) 2305-5500

網址：<http://www.ey.com>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本公司網址：<https://www.chumpower.com>

目 錄

目	次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11
一、設立日期		11
二、公司沿革		11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9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5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4

目	次	頁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4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7
三、從業員工資訊-----		76
四、環保支出資訊-----		77
五、勞資關係-----		77
六、重要契約-----		79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9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 困難情事，應並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96
二、財務績效-----		97
三、現金流量-----		9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 年投資計畫-----		98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99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2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5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36條第3項 第2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5
---	-----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民國 108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營收方面：民國 108 年度合併營收為 920,238 仟元，較 107 年度合併營收 1,097,750 仟元減少 16.17%。

損益方面：民國 108 年度合併稅後淨利為 41,788 仟元，較 107 年度合併稅後淨利 72,968 仟元減少 42.73%。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需報告預算達成情形。

(三) 合併財務收支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8,448	367,7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6,764	(89,2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7,493	(354,92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28,371)	324,182
匯率變動影響數	408	70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6,294	(119,3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4,742	248,448

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重編後
財務 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例%	57.42%	55.90%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2.98%	263.53%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2.01%	3.16%
	權益報酬率	3.50%	6.32%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12.92%	28.73%
	純益率 %	4.54%	6.64%
每股盈餘 (元)		1.08	2.28

二、研究發展狀況

A. 機械/模具事業部：

1. PET 五加侖重複使用把手瓶，製程與機台開發完成，因 PC 原料有環境荷爾蒙的風險，逐漸受到各國禁止用於食品包裝應用，特別因應 PC 五加侖把手瓶市場，針對印尼與墨西哥市場慣用需求，與印尼重要客戶合作開發此設備。將製程穩定度提升，並提升產能約 15%。
2. CPSB-T2000EML 四公升把手瓶，依據市場厚重把手瓶需求開發此機台，提供較適合高品質與單價瓶子應用。將機台規劃適合厚重瓶胚的加熱設計，以降低不良率並提升產能。
3. CPSB-1LGM/2LGM 日本 12 公升輕量化壓縮桶開發，依據客戶特殊製程需求，提供客製化設計完成超輕量瓶開發，以達到節省塑膠材料應用需求，並依據產能需求提供兩種機種供客戶搭配。
4. CPSB-LSS6 取代鳳凰系列機種，針對市場上較經濟型機種需求生產，並將性能提升到單穴 2000BPH 的產能保證，產能提升約 30%，能源消耗較傳統機台節省 40-50%。
5. CPSB-L4M-50 適用於包裝業快速更換模具需求，提供多項選配功能，如瓶口配件快速更換系統，入胚系統簡易調整與紀錄結構等，以對應包裝行業產品多樣少量需求。將傳統換模時間 4 小時降低至 2 小時完成，降低更換生產線時間與人工成本。
6. CPSB-LSS12-50 美國特殊藥瓶開發機種，因應高產能藥瓶市場需求，並針對防盜型牙口提供保護設計，以免牙口變形失去功能。
7. CPSB-LSS6-PP 針對市場上熱充填產品，充填溫度增加達到滅菌需求，開發 PP 瓶提供較高充填溫度。
8. 全電直線式吹瓶機，提升保證單穴產能 2000BPH 需求，強化產品競爭力，並獲取市場優異回饋。
9. 針對歐美包裝行業，提升換模效率強化客戶競爭力，設計快速更換胚頭設計，由原先更換 2 小時降低至 15 分鐘。
10. 一段式 PLA 材料應用開發，對應全球環保趨勢，提供生物可降解產品於機台生產需求。
11. 一段式 SS70M 機種延伸，搭配中產能高端化妝品與特殊需求產品市場需求。

B. 配件事業部：

1. 斜噴式噴水頭完成。
2. BERG-ISO20 四瓣爪完成。
3. BT-SK 高速機專用刀桿完成 (SK13、SK20、SK25)。
4. BT-ER 小徑刀桿完成 (ER11、ER16、ER20、ER25)。
5. 齒輪式夾頭專利取得。
6. 具穩定夾持的齒輪式夾頭專利取得。
7. 工具機倍力瓣爪夾持結構專利取得。

C. 海外事業部：

1. 完成 PL-CSS6-38-S 性能提升開發，強化產品效能競爭力。通過對硬體整列機滾筒減速機、拉吹減速機、電磁閥的優化變更，配合西門子作業系統，機台產能已由原先單穴 2000BPH 提升至 2600BPH，並在 2019 年 10 月份上海展成功展示，獲得直線吹瓶設備行業標杆水準認可，2019 年出貨 1 台至印尼，市場反響較好。
2. 依據市場的需求，開發 PL-CSS9-38 新機型，採用新版的變節距機構，可九變四相容吹制四穴 1.5L 瓶型，2019 年出貨 5 台份。
3. 針對業務回饋市場需求可吹制 3 穴 15L 瓶型的機台，完成 PL-CLL3M-76 的機台開發。
4. 針對市場回饋需求可七變三吹制，最大瓶型牙口 38mm 的機型，完成 PL-CSS7-50 的開發，2019 年出貨 3 台份。
5. 配合廣州展機需求，變節距機構變更，完成 PL-CL6-60 機型的開發。
6. 客制化服務機型：針對客戶的需求，PL-CS8-38 機台開發完成。
7. 客制化服務機型：針對客戶的需求，PL-L2G-120 開發完成，可吹制最大牙口 100mm、最大容量 20L 瓶型，2019 年出貨 2 台份。
8. 客制化服務機型：配合客戶的需求，PL-L2G-76 機台開發完成，2019 年出貨 1 台份。
9. 客制化服務機型：配合客戶的需求，完成 PL-CS6-50 機台的開發，2019 年出貨 1 台份。
10. 客制化服務機型：配合客戶的需求，完成西門子作業系統 PL-CS4-38 機台的開發，2019 年出貨 1 台份。
11. 客制化服務機型：配合客戶的需求，PL-CL4-60 機台變更變節距結構，採用新版線軌滑塊的結構替換原先變節距滾筒，2019 年出貨 2 台份。

三、民國 109 年度營運計劃概要

(一)機械/模具事業部：

A. 109 年經營策略

1. 主要產品以全電式、高效率與低能耗，直線式吹瓶機為主力。預估提升系列機型年度銷售額。
2. 持續提供飲料業整廠輸出服務。目前已經接單一套整廠設備，尚有案件洽談中，持續依此方向整合資源應用。
3. 加強一段式吹瓶機市場應用。積極推廣市場特殊應用，如把手瓶、偏心瓶與特殊製程需求。
4. 提供瓶胚射出模與周邊設備的販售，並可以搭配射出整線銷售。目前已經完成數套接單，藉此拓展銷售領域。
5. 持續新客戶開發與應用。列為重點績效指標管制，以達到新市場、新應用等應用。
6. 強化重點客戶整體服務需求，並定期安排服務人員主動回訪。配合客戶成長需求，成為客戶重要夥伴。
7. 增加參展機會提高曝光度與市場回饋。

B. 產品研發

1. 射、吹、灌、旋四機一體機台持續研發。符合市場多機體應用趨勢，並可以依據客戶需求搭配整線設備。
2. 一段式機台特殊製程產品開發與系列產品機種延伸。
3. 全電直線式機台性能提升。
4. 吹瓶機閉迴路控制系統開發。
5. 智慧化預防維修保養系統開發。
6. 加強系統結構與產品電腦輔助分析的應用 CAD/CAE。
7. 強化一段式核心技術建立。
8. 整合政府與學術資源強化技術能力。
9. 建立整廠規畫與生產自動化能力。
10. 專案 PP 吹瓶機製程與機台開發。
11. LL2 包裝產業特殊機台開發。

C. 生產策略

1. 模具生產導入智慧製造，與自動化生產線，滿足客戶高品質與縮短交期需求。
2. 加強生產競爭力與核心技術。

3. 整合公司資源強化自製能力提升品質。建立大型與關鍵性零組件加工設備。
4. 建立日常績效評核機制並定期檢討改善。
5. 強化內部人員專業工程與多工教育訓練，提升效率與品質。
6. 組裝標準化改善。
7. 建立生產 MES 系統。
8. 供應商簽訂年度合約，提升品質與縮短交期。並且合作降低庫存，與提高周轉率。

(二)配件事業部：

A. 109 年經營策略

1. 新產品與周邊商品加入，滿足客戶需求，增加公司產品線，以利銷售。
2. 打造創新與新形象，與專業給客戶深刻印象。
3. 提升人員教育訓練與多樣化的課程安排。
4. 加強業務人員與客戶之間的互動，與提升快速的售後務。
5. 持續拓展新外銷市場，如捷克、墨西哥、葡萄牙、紐澳等。
6. 利用電子商務平台拓展業務，如 AMAZON。

B. 產品研發

1. 零點定位治具。
2. 智慧搬運堆高機。
3. 斜噴止漏式噴水頭。
4. 同步絲攻刀桿。
5. 熱燒結刀桿。
6. 智慧刀桿。
7. 油壓刀桿精度提升。
8. 齒輪式夾頭精度提升。

C. 生產策略

1. 提升組立線組裝產能，增加 KL 夾頭自動組裝機。
2. 提升組立線組裝效率，增加 KL 全規格自動鎖緊機。
3. 提高廠內加工精度和品質，增購精密車銑複合機。
4. 提升產品品質及穩定度，增加四瓣爪壽命檢測機、噴水頭壓力檢測機。

5. 培養整合製程供應商，提升產品品質，縮短出貨交期。

6. 建立智慧生產線、產品履歷。

(三)海外事業部：

A. 109 年經營策略

1. 持續新客戶開發與應用，重點強化客戶主體群從水瓶轉化為其它瓶形的銷售、服務能力。水瓶市場已轉向以吹灌旋機台為主，同時受新冠病毒疫情的影響，目前中國市場對農藥瓶、醫藥瓶、化工日化瓶需求量增大，目前消殺瓶類接單並出貨 4 台，尚有案件洽談中，持續依此方向整合資源應用。
2. 加強一段式吹瓶機市場培育力度，引導客戶使用降本增效的利好意識。
3. 持續提升精益管理水準，進一步優化影響生產的六大因素人、機、料、法、環、測，提高生產齊套率達，有效提高生產效率，藉此輔助提高市場競爭能力。
4. 增加參展機會，同時增加微信廣告、視頻廣告、百度搜索引擎推廣管道，提高品牌曝光度與市場回饋。

B. 產品研發

1. 108 年度共遞交 8 項專利，已取得授權專利 5 件。
 - a. 取得一種新型的吹瓶機出瓶連接機構新型專利授權。
 - b. 取得一種吹瓶機的開合模裝置發明專利授權。
 - c. 取得一種帶有託盤的飲水機新型專利授權。
 - d. 取得一種吹瓶機新型專利授權。
 - e. 取得一種集合了注塑機和吹瓶機的瓶子生產系統新型專利授權。
2. 持續做好吹灌旋一體機的研發，並提高客制化搭配整線設備服務能力。
3. 完成熱成型機 TFC800-3 設備研發與生產。
4. 一段式吹瓶機延伸應用及性能提升研發。
5. 全電直線式機台性能提升與延升機型研發。
 - a. 研發 PL-CL2-60 新機型：可吹制 5L 瓶型水瓶、油瓶瓶型，配合前植入機構。
 - b. 研發 PL-L2G-76 新機型：吹制 2 穴硬桶瓶，最大容量 20L，最大牙口 55mm 瓶型。

- c. 研發 PL-CS8-38 新機型：吹制 8 穴 1.5L 容量瓶型。
- d. 研發 PL-CSS9-50 新機型：吹制 9 穴 600cc 容量瓶型，最大牙口 38mm, 可 9 變 5 吹制 1.5L 容量瓶型。
- e. 研發 PL-CLL3M-76 新機型：吹制 3 穴 15L 容量瓶型，最大牙口 55mm。
- f. 研發 PL-L1G-76 新機型：吹制單最大容量 20L，最大牙口 55mm 瓶型。

C. 生產策略

- 1. 整合公司資源強化機加工自製能力、提升品質，滿足客戶高品質與縮短交期需求。
- 2. 加強生產競爭力與核心技術水準。
- 3. 持續加強研發、生產、品質檢討改善機制。
- 4. 建立內部經驗交流分享機制，強化一崗多專任務教育訓練，提升團隊綜合水準。
- 5. 持續督促組裝標準化提升改善。
- 6. 供應商簽訂年度合約，提升品質與縮短交期。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機械/模具事業部：

A. 行銷策略

- 1. 歐美區域開發包裝行業特殊需求機台，並且提供客製化服務。
- 2. 針對特定重點客戶加強服務與整線交鑰工程。
- 3. 積極收集市場資訊，並搭配國際性與區域性展會，協助營銷推展。以面對市場環境快速變化。

B. 產品研發、發展方向

- 1. 再生材料與生質材料製程開發與產品應用。
- 2. 適合包裝產業多功能與專用機台開發與應用。
- 3. 飲料業多模組功能機台合作整合與開發。
- 4. 機台智慧化與整廠智慧製造規劃。

C. 生產策略

- 1. 導入零組件智慧製造，引進全自動與高精度加工設備，提升產品品質與縮短交期。
- 2. 持續工作流程優化，建立標準確保品質。

3. 整合生產效率，快速對應市場變化。

(二)配件事業部：

A. 行銷策略

1. 持續參加國內外實體展覽，開拓經銷代理商。
2. 使用電子商務平台與刊登國外當地的專業報章雜誌增加產品曝光率，開拓新客源。
3. 運用各國公會及協會資源，拓展全球各國區域外銷。
4. 主動拜訪客戶，寄開發信件。
5. 持續與潛在客戶維持良好關係，以利後續推廣合作機會。
6. 周邊商品推廣-如定位治具、橫銑頭、VDI 動力刀座、回轉接頭，提供客戶一站式採購(one stop shopping)的便利性。

B. 產品研發、發展方向

1. 延伸產品規格並提升產品精度品質。
2. 自動化相關設備產品需求研發。
3. 智能智慧系統運用設計。
4. 跨領域產品研究與開發。

C. 生產策略

1. 增加產品測試設備，確保產品可靠度。
2. 提升自動化規模，降低成本，增加產能。
3. 人員多職能教育訓練。

(三)海外事業部：

A. 行銷策略

1. 短期策略：中國區域維護重點客戶，同時培育與開發水瓶以外的瓶類客戶群體，夯實做好客制化服務。
2. 長期規劃：疫情後，沿“一帶一路”政策足跡，努力激發海外市場潛力。
3. 基礎工作：積極收集國內外市場訊息，配合國際展、區域展，加大互聯網宣傳投入，以應對市場環境快速變化。

B. 產品研發、發展方向

1. 以減少人工市場剛需為導向，一步法自動貼標功能的延伸機種研發、直線機功能整合機種的開發。

2. 持續提升機台智慧化，強化整廠智慧製造產線規劃與輸出服務研發能力。

C. 生產策略

1. 導入精益提升管理體系，提升產品品質與縮短交期。
2. 導入生產管家，實現產品全生命週期管理。
3. 提高生產效率，快速對應市場變化。
4. 持續優化作業流程，建立標準確保品質。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新冠狀病毒疫情對公司之影響：

(一) 臺灣事業部：

A. 生產部分

機台關鍵性零組件用料，皆由歐美供應商供應，如控制系統與伺服馬達為德國貝福(BECKHOFF)。高壓電磁閥為瑞士賽馳(SEITZ)。操作壓力系統為飛斯妥(FESTO)等。經與廠商確認過目前皆無供貨短缺問題。加工零組件的部分，目前關鍵加工件皆由廠內設備自行處理，約占總加工件 20%。另外 80%的加工件皆由國內協力廠商製作，皆確認無供貨斷鏈狀況。因應全球化情勢變化快速，會依據實際變化做出彈性與適切的反應。

B. 銷售部分

全球銷售部分主要以東亞、中東、非洲等為主，包含東北亞日本與韓國，東南亞為菲律賓、越南、柬埔寨、泰國、緬甸、馬來西亞、印尼等為主。上述區域目前疫情控制中，經濟狀況尚且穩定，但是後續發展尚待觀察。以機模事業部全球銷售超過 100 個國家，採取銷售分散方式。產品應用的部分較廣，客戶群也較分散。所以預估今年銷售仍在掌控中。在面對全球陷入經濟趨緩的情勢下，快速面對客戶需求為首要目標，也同步回應經濟情況修正營業指標。

(二) 海外事業部：

A. 生產部分

外部交通及政府管制已逐漸開放，目前供應商基本上已全部恢復生產，但會存在產能不足的現象或省外物流供應偏慢等現象，持續恢復正常。

B. 銷售部分

由於疫情防疫的需求，中國區域市場對醫療物資、民生物資的需求增大，從近期接單及出貨的情況上看，特別是對抗菌類（例如：酒精噴霧、消殺液、抗菌洗手液、抑菌沐浴液等產品）的生產設備需求上升趨勢顯著。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0 年 11 月 20 日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項目
民國 70 年	•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創立於台中縣烏日鄉(現台中市烏日區)光明村，資本額新台幣 200 萬，員工 20 名，從事精密鑽夾頭生產製造
民國 72 年	• 資本額增為 1,000 萬元，員工 30 名 • 遷廠至台中縣大里市(現台中市大里區)，除一般夾頭製造外並開發生產精密自鎖式夾頭
民國 74 年	• 配合政府工業升級政策，成為台灣當時最具規模之精密鑽夾頭生產廠
民國 76 年	• 投入國防工業，參與軍品研發，成為國防部戰發中心衛星工廠及動員工廠
民國 77 年	• 首次獲彈頭架總成衛星工廠合格證，陸續共計獲頒 21 張證照
民國 78 年	• 興建日新一廠 • 獲得參與陸軍勇虎戰車系統零組件之訂單
民國 79 年	• 獲得參與陸軍彈藥運輸車研製案，配合開發輸彈系統研製成功及戰甲重要系統組件製作與車身板材組裝案 • 經濟部及國防部聯合訪廠，評鑑為優良廠商
民國 80 年	• 因應各式訂單陸續增資至新台幣 5,600 萬，員工超過 80 名
民國 81 年	• 於世貿中心聯誼社大樓 9 樓購置辦公室成立總公司，並設國際貿易部門 • 獲頒聯勤總部物資署獎狀(軍品履約實績優良) • 國防部軍公民營工業配合發展會報持續評鑑為最優等廠商 • 與工研院機械所簽約技術合作轉移，成功開發雷射切割機，功率 1500W • 成立技術開發部，致力轉型研發高速自動塑膠中空成型機
民國 82 年	• 參與中山科學研究院系指中心天弓飛彈發射箱與雄風飛彈發射箱之研發，並於台中工業區設立台中廠專門承製 • 榮獲美國洛克西德公司認證合格，可承接戰機外掛油箱之製造能力 • 中國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創立，主要從事精密機械零件加工製造，占地 25 畝 • 成功開發 $\phi 45\sim\phi 65$ 之中空成型機，並與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合作開發精密夾頭
民國 83 年	• 成功開發製造出台灣第一部寶特瓶(PET)吹瓶機 • 國防部軍公民營工業配合發展會報第三度頒發最優良廠商 • 開發火焰切割機、電漿(電離子)切割機成功 • 參與海軍陸戰隊 LVT P5 兩棲戰車變速箱性能提昇案 • 第一代手緊式夾頭研發成功取得多國專利，並成功銷售國內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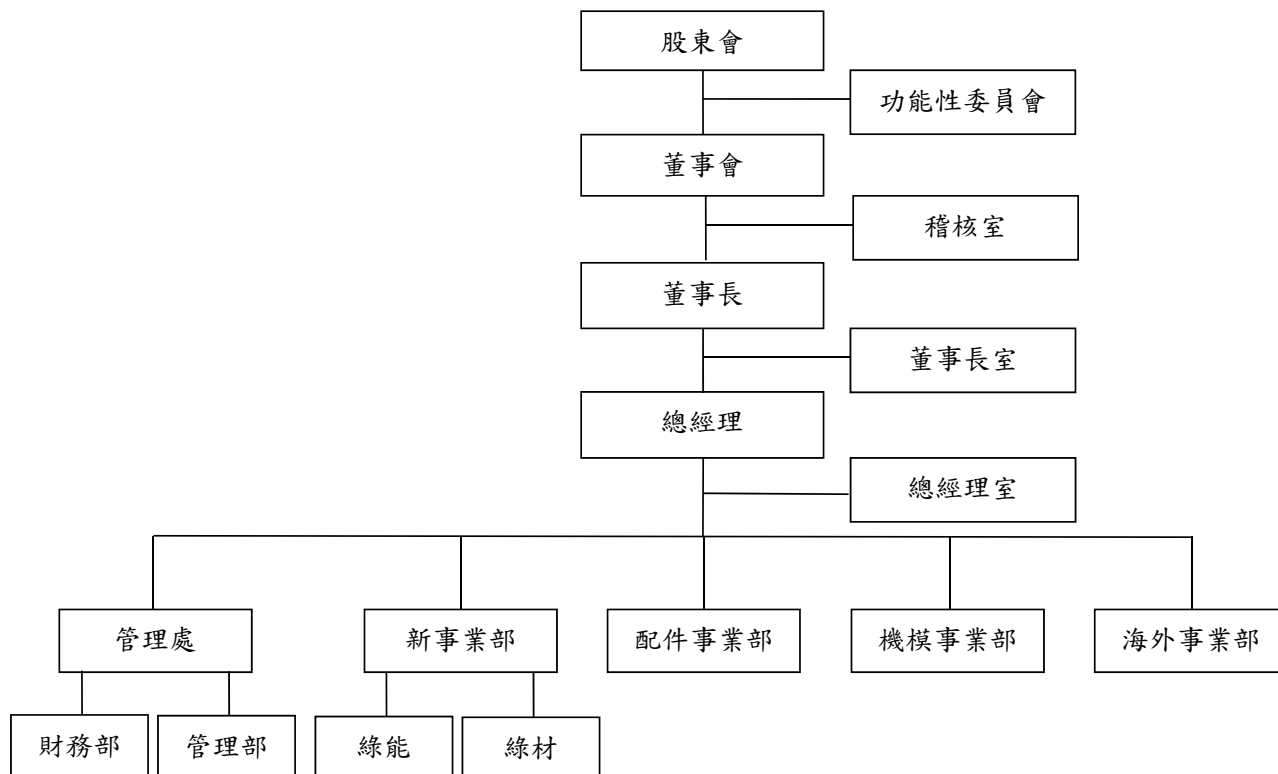
年度	項目
民國 8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製造多種規格的寶特瓶(PET)吹瓶機，提供國內外塑膠產業界來選用 •配合 PET 瓶胚射出機為客戶做整廠規劃，可生產各種不同口徑、不同形狀之 PET 寶特瓶
民國 8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二代寶特瓶(PET) 吹瓶機 CPSB 系列及第二代手緊式夾頭廣泛內外銷 •CPSB-2000S 型機種，榮獲台灣精密橡塑膠機械「品質優良金品獎」
民國 8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PSB-4000 微電腦控制高速成型寶特瓶(PET) 吹瓶機開發計劃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主導性新產品 •配件廠通過 TUV 認證，取得 ISO9002 國際品質認證 •台北國際橡塑膠機器展 - 研究發展創新產品優等獎
民國 8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PSB-3000S 寶特瓶(PET) 吹瓶機機種研發成功，並導入市場 •廣口瓶、大容量瓶、熱充填瓶及特殊瓶機台大量進入市場 •開發新型 AUTOTITE 夾頭及 HI-GRIP 夾頭，並取得 16 個國家專利 •取得歐洲 CE 標誌認證，同年並參加德國杜塞道夫 K 展、美國達拉斯展，成功拓展歐、美、日市場
民國 88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與經機處野戰吹釁尾車研製案成功，並獲頒衛星廠證書 •日新廠實施 ISO9001 國際品質認證制度，同年參加法國及日本展覽 •CPSB-4000 型寶特瓶(PET) 吹瓶機研發成功，並在日新廠召開廣口瓶、5 公升大容量瓶、特殊瓶等新產品發表會 •台北國際橡塑膠機器展 - 研究發展創新產品佳作獎、優等獎
民國 8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免板手式夾頭獲得台灣精品獎，同年授權專利給美國大廠 JACOBS 獲得台灣政府頒發中小企業最高榮譽的小巨人獎，同年獲得台灣精品肯定 •成功開發五加侖寶特瓶(PET) 吹瓶機，10 月參加義大利米蘭展，為廣大市場接受 •CPSB-4000H 微電腦控制寶特瓶(PET)熱瓶吹瓶機設備開發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主導性新產品
民國 9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國全冠廠開始量產 PET 吹瓶機 •台北國際橡塑膠機器展 - 研究發展創新產品優等- 新機型 CPSB-2000W •推出五加侖全自動寶特瓶(PET) 吹瓶機，並參加法國巴黎展成功導入市場 •開發完成接桿一體式夾頭以及放電加工專用夾頭並成功打開市場 •CPCM 系列結晶機及 CPHB 系列半自動吹瓶機等機種，通過 TUV 機械安全指令及低電壓安全指令取得歐盟“CE 標誌”
民國 9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配合市場需求成功推出全自動 PP 吹瓶機，獲市場青睞 •推出鳳凰系列機種，技術創新、性能提昇、申請專利超過 10 件 •開發新型絲攻夾頭及 EX-POWER 刀把雙向夾頭 並取得 10 多個國家專利及公開上市

年度	項目
民國 9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發完成 SDS 系統式工具夾頭及醫療用途之夾頭 •CPCM-8000 結晶機推出上市 •推出全系列不銹鋼夾頭、精密式絲攻夾頭、EDM 等用途夾頭。並全力發展燈泡製程夾具
民國 9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奈米級 PP 容器二段式射拉吹成型技術，取得經濟部技術處 SBIR 新技術推動計劃 •研發成功 CPSB-TS4000、TSS6000 高產能全自動寶特瓶(PET) 吹瓶機，參加 2004 年台北國際橡塑膠機器展- 研究發展創新產品佳作獎
民國 9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本額增加至 8,484 萬元
民國 9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台北國際橡塑膠機器展 - 研究發展創新產品佳作獎 •資本額增加至 11,200 萬元 •與美國 Husky 公司合作，尋求策略聯盟，建立 PET 射出機、吹瓶機整條生產線能力 •研發成功旋轉式高產能之寶特瓶(PET) 吹瓶機 CP-SBR-10 / CP-SBR-10H，進入高產能的高端技術領域
民國 9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與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全電式塑化成型控制與設備技術整合性計畫”
民國 9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功開發亞太首部全電直線式寶特瓶(PET) 吹瓶機 CPSB-LS6000 •台北國際橡塑膠機器展 - 中空成型機類優等獎
民國 9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超過 6000 坪的台中烏日總部啟用
民國 10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塑橡膠機械競賽 - 研究發展創新產品優等獎
民國 10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獲頒台灣經濟部第一屆「潛力中堅企業」表揚
民國 10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經濟部技術處 產業創新成果 •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TIPS」基礎驗證
民國 10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獲選為工業局工業 4.0 智慧製造示範工廠 •銓寶精科廠落成，同年增資到 2.6 億
民國 10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研院金屬產業智機化提升分包計畫 智慧製造示範廠家
民國 10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台北國際橡塑膠機器展-中空成型機類佳作獎 •2018 台北國際橡塑膠機器展-智慧機械大獎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興櫃掛牌
民國 108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國全冠新標準廠房落成 •PL-CSS6-38-S 單腔產能達到 2700BPH，生產技術達到行業標杆水準。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之主要職掌

部門	所營業務
董事長室	(1) 公司經營風險評估 (2) 公司經營方向與策略之決定、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協調跨部門之風險管理互動與溝通、負責經營決策規劃、評估中長期投資效益，以降低策略性風險
總經理室	(1) 公司經營與管理 (2) 督導並控制公司整體計劃及預算 (3) 各類專案執行 (4) 向董事會與股東會提報經營狀況與發展計劃
稽核室	(1)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並提供改善建議 (2) 協助輔導各單位執行內控自行評估與管理辦法編訂 (3) 依據公司內控及內稽計畫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各單位執行風險控管是否確實，並依查核結果製作稽核報告以提供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作為修正管理政策及決策之參考依據
機模事業部	(1) 營業計劃之擬定 (2) 市場調查 (3) 業務推展及銷售 (4) 客戶關係之建立與維護 (5) 設備類相關產品之維修與保養 (6) 機台及模具專案開發
配件事業部	(1) 營業計劃之擬定 (2) 市場調查 (3) 業務推展及銷售 (4) 客戶關係之建立與維護 (5) 精密元件(鑽夾頭、刀桿)之開發設計
新事業部	(1) 營業計劃之擬定 (2) 市場調查 (3) 業務推展及銷售 (4) 客戶關係之建立與維護 (5) 綠能及綠材產業相關產品之開發設計
管理處	(1) 人力資源之規劃 (2) 勞工安全衛生與廠區安全管理 (3) 資訊系統之規劃 (4) 維護資訊網路系統之安全與運作 (5) 預算編製及資本規劃，財務、會計與稅務事項 (6) 股務作業執行

部門	所營業務
	(7) 行政庶務管理
海外事業部	(1) 營業計劃之擬定 (2) 市場調查 (3) 業務推展及銷售 (4) 客戶關係之建立與維護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

109年4月26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謝樹林	男	108/01/25	3年	94/06/12	1,077,967	3.21%	1,276,221	3.26%	0	0%	0	0%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機械研究所	本公司總經理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董事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董事	-	-	-	註1
董事	台灣	林瑟瑟	女	108/01/25	3年	108/01/25	3,627,000	10.81%	4,281,090	10.93%	0	0%	0	0%	豐原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富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楊協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CHUMPOWER HOLDING CORP. 董事	楊協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CHUMPOWER HOLDING CORP. 董事	副理 副總經理	楊仁榮 楊仁耀 楊仁伶	母子 母子 母女	
董事	台灣	李瑛氏	女	108/01/25	3年	94/06/12	645,092	1.92%	794,757	2.03%	0	0%	0	0%	中興大學外文系	本公司副總經理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董事	-	-	-	
董事	台灣	楊盤江	男	108/01/25	3年	108/01/25	21,668	0.06%	25,351	0.06%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 律師高考及格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仲裁人 台中律師公會監事 法律扶助基金會台中分會審查委員、覆議委員 消基會中區分會主任委員	楊盤江律師事務所律師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台灣	陳貴端	男	108/01/25	3年	108/01/25	0	0%	0	0%	0	0%	0	0%	中國政法大學研究生院經濟法學博士 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會計師執照 公司治理研究中心主任 立法院立法諮詢中心預算組簡任立法助理 逢甲大學會計系主任 逢甲大學及中興大學會計系兼任教授 逢甲大學監察人 逢甲省會計師公會常務理事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中華民國及廣州仲裁協會仲裁人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利奇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獨立董事	台灣	陳中河	男	108/01/25	3年	108/01/25	0	0%	0	0%	0	0%	0	0%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勤益科技大學兼任講師 台灣鐵路管理局員工訓練中心兼任講師 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雷虎科技(股)公司獨立監察人 台中市雲林同鄉會常務監事 台灣省政府交通處處長、專員 台灣省政府主計處處科員	朝陽科技大學兼任講師 信永中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	-	-	
獨立董事	台灣	黃懷慶	男	108/01/25	3年	108/01/25	0	0%	0	0%	0	0%	0	0%	朝陽科技大學碩士 群益證券一等專員 寶來證券副理 台灣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課副理	天津百里富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助	-	-	-	

註1：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公司運作順暢及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且董事會已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以達監督目的。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法人股東擔任董事及監察人，故不適用。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重要股東：無。

4.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其他 兼任 公司 董事 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 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 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他國家考試 及業務所需之證書之專 職業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董事 謝樹林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林瑟瑟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李淑民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楊盤江	-	✓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中河	✓	✓	✓	✓	✓	✓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陳貴端	✓	✓	✓	✓	✓	✓	✓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黃懷慶	-	-	✓	✓	✓	✓	✓	✓	✓	✓	✓	✓	✓	✓	✓	✓	✓	-

註一：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其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

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4月26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謝樹林	男	99/02/01	1,276,221	3.26	-	-	-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機械研究所	註一	-	-	-	註五
副總經理	台灣	李淑民	女	102/04/01	794,757	2.03	-	-	-	-	中興大學外文系	註二	-	-	-	
機械事業部副總經理	台灣	潘淮榮	男	104/02/24	376,081	0.96	177,122	0.45	-	-	雲林工專機械製造科	無	-	-	-	
配件事業部副總經理	台灣	鄭君智	男	104/02/24	114,802	0.29	-	-	-	-	淡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博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級工程師	無	-	-	-	
總經理室技術總監	台灣	王慶賓	男	107/03/02	890,500	2.27	-	-	-	-	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無	-	-	-	
稽核室副總經理	台灣	廖四海	男	104/02/24	70,200	0.18	-	-	-	-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系 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處長	無	-	-	-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台灣	楊仁耀	男	104/02/24	3,421,936	8.73	254,152	0.65	-	-	朝陽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註三	-	-	-	
海外事業部副總經理	台灣	陳金玲	女	104/03/01	72,036	0.18	-	-	-	-	比利時工商管理學院 經營管理碩士 中國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	註四	-	-	-	
機械事業部協理	台灣	謝政傑	男	107/12/24	160,825	0.41	-	-	-	-	南亞工專紡織工程科畢業	無	-	-	-	
綠材事業部	台灣	李秉男	男	108/12/02	-	-	-	-	-	-	北京清華大學光電材料研究所 國立成功大學資訊工程系	無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財務長	台灣	林俊琪	男	108/08/12	-	-	-	-	-	-	聚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外派南越子分公司財務主管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碩士	無	-	-	-	

註一：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董事

註二：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董事

註三：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楊協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

註四：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註五：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公司運作順暢及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且董事會已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以達監督目的。

(三)最近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 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謝樹林	-	-	2,799	35	6.78	6.78	6,821	-	240	-	23.68	無
	林瑟瑟	-	-	2,799	35	6.78	6.78	6,821	-	240	-	23.68	
	李淑氏	-	-	2,799	35	6.78	6.78	6,821	-	240	-	23.68	
	楊盤江	-	-	2,799	35	6.78	6.78	6,821	-	240	-	23.68	
獨立董事	陳貴端	540	540	-	105	1.54	1.54	-	-	-	-	1.54	無
	陳中河	540	540	-	105	1.54	1.54	-	-	-	-	1.54	
	黃懷慶	540	540	-	105	1.54	1.54	-	-	-	-	1.54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依據本公司章程第18條之3相關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提交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楊盤江、陳貴端 陳中河、黃懷慶 林瑟瑟、李淑民 謝樹林	楊盤江、陳貴端 陳中河、黃懷慶 林瑟瑟、李淑民 謝樹林	本公司 楊盤江、陳貴端 陳中河、黃懷慶	楊盤江、陳貴端 陳中河、黃懷慶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林瑟瑟、李淑民	林瑟瑟、李淑民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謝樹林	謝樹林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7 人	共 7 人	共 7 人	共 7 人

2、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子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總經理	謝樹林														
副總經理	李淑民														
機模事業部副總經理	潘淮榮														
配件事業部副總經理	鄭君智	7,937	8,467	-	-	4,869	5,223	560	-	560	-	-	31.99	34.10	無
稽核室副總經理	廖四海														
總經理室技術總監	王慶賓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楊仁耀														
海外事業部副總經理	陳金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楊仁耀、陳金玲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潘淮榮、王慶賓 廖四海、鄭君智	潘淮榮、王慶賓、廖四海 鄭君智、楊仁耀、陳金玲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李淑民、謝樹林	李淑民、謝樹林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8 人	共 8 人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謝樹林	-	600	600	1.44
	副總經理	李淑民				
	機模事業部副總經理	潘淮榮				
	配件事業部副總經理	鄭君智				
	總經理室技術總監	王慶賓				
	稽核室副總經理	廖四海				
	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楊仁耀				
	海外事業部副總經理	陳金玲				
	機模事業部協理	謝政傑				
	綠材事業部協理	李秉男				
	財務長	林俊琪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年度		108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酬金總額	4,845	4,845	3,479	3,479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6.92%	6.92%	8.32%	8.32%
監察人酬金總額	167	167	-	-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0.24%	0.24%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11,944	11,944	13,366	14,25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7.05%	17.05%	31.99%	34.10%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A. 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係訂於公司章程，並經董事會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其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國內外業界之水準議定之。

B.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係依其學歷、經歷、參考同業薪資水準，並評估於公司職務之權責及貢獻度及公司經營成果，給予合理之報酬，應足以表彰其所承擔的責任及風險。

(2)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除考量營運目標、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外，亦衡量個人績效達成情形及對公司績效之貢獻度，並綜合分析未來營運狀況。另外，本公司將於未來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公司永續經營之發展與風險控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8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謝樹林	5	-	100	
董事	林瑟瑟	5	-	100	
董事	李淑民	5	-	100	
董事	楊盤江	5	-	100	
獨立董事	陳貴端	5	-	100	
獨立董事	陳中河	5	-	100	
獨立董事	黃懷慶	5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1. 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

2.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職權已訂定：包含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之評估方式，並依此方式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8.03.29	楊盤江	本公司聘任董事楊盤江律師為法律顧問，提供法律諮詢、處理法律事務及訴訟	為本案之利害關係人	董事自行迴避且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8.12.02	謝樹林、林瑟瑟 李淑民	民國 109 年經理人薪酬	為本案之利害關係人	董事自行迴避且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8.12.02	謝樹林、林瑟瑟 李淑民	民國 108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為本案之利害關係人	董事自行迴避且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陳中河	4	-	100	
獨立董事	陳貴端	4	-	100	
獨立董事	黃懷慶	4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做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報告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之溝通事項，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尚未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本公司目前為興櫃公司，未來將依循法令規定及實際情況陸續規劃建置相關政策或制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		V	(一)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機制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問題。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序實施？</p> <p>(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V		(二) 本公司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負責，並設有專責人員處理相關事宜，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	尚無重大差異
	V		(三) 本公司各關係企業之財務及會計皆獨立運作，及依「對子公司之監理辦法」辦理，確實執行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尚無重大差異
		V	(四) 公司目前仍在規劃中，平常係藉由月會、週會口頭宣導。	尚無重大差異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一) 本公司設有獨立董事三席。董事成員包含會計師、教授及律師，已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	尚無重大差異
		V	(二)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設置三席獨立董事，未有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未來將視公司狀況適時設置
		V	(三)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內明定薪資報酬委員職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相關政策，並定期評估董事會績效。	尚無重大差異
		V	(四) 本公司經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未擔任本公司之董事或獨立董事，非本公司之股東，亦未在本公司支薪，因此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應屬無疑。	尚無重大差異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p>	V		本公司由董事長室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由專人負責提供董事(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由相關業務人員處理；如有需要，利害關係人可以隨時與公司溝通。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由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辦股務及股東會各項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已架設中文網站隨時揭露相關資訊，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各項資訊，並設定自動連結，投資人均可以利用查詢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由專人蒐集並視需要揭露公司資訊。目前已建立發言人制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 本公司目前依規定將應揭露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揭露，並選派了解公司財務、業務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統一對外發言，即時允當揭露。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	V		(一)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秉持完善照顧員工之信念，採人性化方式管理公司員工，並配合各項福利措施與員工建立良好關係。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二) 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各關係人保持良好關係，並由本公司相關業務人員與各關係人之溝通，處理各關係人問題及建議。</p> <p>(三) 本公司目前選任之獨立董事，均為財務、律師等相關之專業人士，董事會開會時，獨立董事均能出席陳述意見，並隨時掌握公司之營運狀況。</p> <p>(四) 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詳附表。</p> <p>(五)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內控制度及各項辦法，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內控制度之落實。</p> <p>(六)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均維持良好關係，並依據內部管理辦法為客戶提供各項服務，並以客戶滿意為最高指導原則。</p> <p>(七)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公司尚未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後續將審慎評估投保之必要。</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尚未列入受評公司，故不適用。</p>				

附表：108 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董事長	謝樹林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董事	林瑟瑟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董事	李淑民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董事	楊盤江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獨立董事	陳中河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獨立董事	黃懷慶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
獨立董事	陳貴端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亞太防制洗錢組織評鑑	3
獨立董事	陳貴端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公發公司常見查核缺失	3
獨立董事	陳貴端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納稅者權利保護法	3
獨立董事	陳貴端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08 年度稅務座談會	3
獨立董事	陳貴端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財團法人財務與稅務	3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 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需相 關科 系之 公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 或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陳中河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貴端	✓	✓	✓	✓	✓	✓	✓	✓	✓	✓	✓	✓	✓	✓	2	-
獨立董事	黃懷慶	-	-	✓	✓	✓	✓	✓	✓	✓	✓	✓	✓	✓	✓	-	-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範圍

- (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8年1月25日至111年1月24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陳中河	3	-	100%	
委員	陳貴端	3	-	100%	
委員	黃懷慶	3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尚未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本公司目前為興櫃公司，未來將依循法令規定及實際情況陸續規劃建置相關政策或制度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尚未有專職單位推動該項運作，未來將視制度的擬定，指定專(兼)職單位。	未來將依循法令規定及實際情況陸續規劃建置相關政策或制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V	<p>(一) 本公司尚未建立相關環境管理制度，未來將視實際需求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程序。</p> <p>(二) 本公司致力於綠色產品設計以及執行辦公室廢棄物減量、資源分類回收等活動，以維護地球資源及保護環境衛生。</p> <p>(三) 本公司於夏季進行空調溫度控制，有效利用能源以達成節能減碳的目標，推動各項節能措施，如無紙化作業等。</p> <p>(四) 本公司目前並未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公司依過往經驗持續進行節能減碳。</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V	V	<p>(一) 本公司制定之人事管理規則，從員工聘僱、任用、相關福利、至退休等作業，皆符合勞工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p> <p>(二) 本公司制定之人事管理規則，從員工聘僱、任用、相關福利、至退休等作業，經營績效及成果皆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本公司置專職人員持續加強工作環境安全以及人員防護之軟硬體設施，符合國內相關法規，並陸續推動與執行相關改善方案。</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公司於各層級管理會議及溝通會議，說明公司營運狀況及未來展望，此外另訂有多種溝通管道，隨時可作相互溝通。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 本公司依政府法規與國際準則進行產業相關規範，確保產品與服務品質，不得有損害客戶權益之行為。	尚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會充分了解其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不良紀錄。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未來將依循法令規定及實際情況陸續規劃編製，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惟公司仍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並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推動各項企業活動。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定期舉行捐血活動。 2. 提供當地人員就業機會優先晉用。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V	<p>(一) 本公司雖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惟公司所建置各項辦法與制度，業已涵蓋誠信原則，符合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運作。</p> <p>(二) 本公司訂有「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明確規範應秉持誠信道德從事所有業務，並忠實記錄所有往來事項。</p> <p>(三)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明確規範應秉持誠信道德從事所有業務，並忠實記錄所有往來事項，執行任務時，需確保商業資料保密，並保存完整的商業和營運記錄，以及尊重公司、客戶與合作夥伴的商業資產與智慧財產。</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V		<p>(一) 本公司係秉持公平透明方式進行商業交易活動，交易往來前會評估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雖未於往來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但會對往來交易對象宣導不得有任何形式之餽贈。</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 列入階段性規畫項目。	將配合公司治理制度設計規劃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若有利益衝突發生，公司員工可直接向直屬部門主管或內部稽核人員報告。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和內部控制制度皆依相關法令和規範訂定並執行，稽核人員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列入階段性規畫項目。	將配合公司治理制度設計規劃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內部已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規範之行為時，均有向管理階層檢舉之義務。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對檢舉人善盡保密及保護之責任。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對於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尚在設計規劃中。	將配合公司治理制度設計規劃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目前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尚在設計規劃中。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目前尚未訂定相關規章。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03月26日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03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謝樹林 簽章



總經理：謝樹林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8.03.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2. 民國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 指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及場所案 6. 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7. 擬訂定民國 108 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及相關事項案 8. 興建二林廠區融資貸款案 9. 為擴展業務之需要，擬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融資案 10. 公司章程修訂案 11. 完成財務報告編製能力之自行評估案 12.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評價案 13. 子公司塞席爾(Chumpower Holding Corp.)及其子公司、孫公司出售案 14. 本公司聘任董事楊盤江律師為法律顧問，提供法律諮詢、處理法律事務及訴訟案 15. 內控辦法修正案 16. 有關內稽辦法修正案 17. 擬改派子公司負責人案 18.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9.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20. 本公司擬擔任關係企業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於第一銀行申請授信融資額度之連帶保證人案
108.04.1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本公積轉發行新股案 2. 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擬訂定民國 108 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及相關事項案
108.08.1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變更本公司財務、會計主管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3. 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4. 擔任 Chumpower(HK) Holding Limited 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續約之連帶保證人案 5. 本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續約案

	6. 本公司對子公司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7. 為擬定本公司 108 年度除權息基準日暨現金股利發放日相關事宜 8. 核決權限管理辦法修訂案 9. 本公司之子公司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資金貸與超限改善計畫
108.12.02	1. 申請暫停及恢復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作業程序 2. 本公司內控制度及內稽制度各循環修訂案 3. 子公司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內控制度及內稽制度循環修訂案 4. 簽證會計師公費及會計師專業、獨立性評估審查案 5. 本公司民國 109 年稽核計畫 6. 本公司擬為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提供保證 7. 本公司民國 109 年預算 8. 本公司背書保證專用印鑑章，變更專責人員保管 9. 民國 109 年經理人薪酬 10. 民國 108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1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融資續約案 12. 台中商業銀行融資續約案 13.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融資續約案 14. 經理人委任及解任案
109.03.26	1.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查案 5. 本公司擬為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提供保證 6.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7. 指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及場所案 8. 擬訂定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及相關事項 9.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0.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11.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章程」案 12. 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案 13.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案

股東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8.01.25	討論事項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2.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3.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案 4.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6.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7. 擬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選舉事項 1. 董事全面改選案
108.06.28	承認事項 1.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討論事項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2.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3. 資本公積轉資增發行新股案 4.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5.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部副理	黃朝聖	104/10/01	108/08/12	職務調整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宏	嚴文筆	108.01.01~108.12.31	

單位：新台幣 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含) ~ 4,000 仟元		V	V	V
3	4,000 仟元(含) ~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 ~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 ~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以上				

(二)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本公司並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 4 月 26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謝樹林	198,254	-	-	-
董事兼大股東	林瑟瑟	641,590	-	12,500	-
董事兼副總	李淑民	146,665	-	3,000	-
董事	楊盤江	3,683	-	-	-
獨立董事	陳中河	-	-	-	-
獨立董事	陳貴端	-	-	-	-
獨立董事	黃懷慶	-	-	-	-
副總經理	楊仁耀	550,873	-	17,100	-
副總經理	鄭君智	25,227	-	-	-
副總經理	陳金玲	11,321	-	-	-
副總經理	潘淮榮	65,755	-	-	-
副總經理	王慶賓	127,500	-	13,000	-
副總經理	廖四海	10,200	-	-	-
協理	謝政傑	23,367	-	-	-
協理	李秉男	-	-	-	-
大股東	楊仁伶	581,910	-	-	-
財務長	林俊琪	-	-	-	-
大股東	楊協益 建設股 份有限 公司	566,759	-	-	-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料

109年4月26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林瑟瑟	4,281,090	10.93	2,410,200	6.15	-	-	楊文鏞 楊仁榮 楊仁耀 楊仁伶	配偶 母子 母子 母女	
楊仁伶	4,004,910	10.22	-	-	-	-	楊文鏞 林瑟瑟 楊仁榮 楊仁耀	父女 母女 兄妹 兄妹	
楊協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900,639	9.96	-	-	-	-	楊仁榮	負責人	
代表人：楊仁榮	3,339,136	8.52							
楊仁耀	3,421,936	8.73	254,152	0.65	-	-	楊文鏞 林瑟瑟 楊仁榮 楊仁伶	父子 母子 兄弟 兄妹	
楊仁榮	3,339,136	8.52	383,079	0.98	-	-	楊文鏞 林瑟瑟 楊仁耀 楊仁伶	父子 母子 兄弟 兄妹	
楊文鏞	2,410,200	6.15	4,281,090	10.93	-	-	林瑟瑟 楊仁榮 楊仁耀 楊仁伶	配偶 父子 父子 父女	註一
謝樹林	1,276,221	3.26	-	-	-	-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70,000	2.99	-	-	-	-	-	-	
代表人：張兆順	-	-	-	-	-	-	-	-	
長菁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82,250	2.76	-	-	-	-	-	-	
代表人：陳寶如	-	-	-	-	-	-	-	-	
王慶賓	890,500	2.27	-	-	-	-	-	-	

註一：楊文鏞於107年9月30日辭世。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CHUMPOWER HOLDING CORP.	5,000	100%	-	-	5,000	100%
CHUMPOWER (HK)HOLDING LIMITED	5,000	100%	-	-	5,000	100%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鴻宇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	40%	-	-	120	4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3年08月	15.1	50,000	500,000	25,000	250,000	現金增資 56,000 仟元	無	103.8.11 府授經商字第 10307656330 號
105年08月	10.0	50,000	500,000	26,250	262,500	盈餘轉增資 12,500 仟元	無	105.8.30 府授經商字第 10507824500 號
106年08月	10.0	50,000	500,000	27,562	275,625	盈餘轉增資 13,125 仟元	無	106.8.29 府授經商字第 10607419140 號
106年12月	15.5	50,000	500,000	30,562	305,625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107.2.1 府授經商字第 10707045020 號
107年06月	32.0	50,000	500,000	33,562	335,625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107.7.12 府授經商字第 10707343950 號
108年09月	10.0	50,000	500,000	39,181	391,810	盈餘轉增資 23,135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33,050 仟元	無	108.9.20 府授經商字第 10807509230 號

2. 股份種類

109年4月26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9,181,000(註)	10,819,000	50,000,000	民國 107 年 11 月 19 日興櫃

註：含本公司截至 109 年 4 月 26 日為止庫藏股共計 512,500 股。

(二)股東結構

109年4月26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庫藏股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1	0	5	4	431	0	441
持有股數	512,500	0	1,496,858	4,984,609	32,187,033	0	39,181,000
持股比例	1.31%	0%	3.82%	12.72%	82.15%	0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09年4月26日；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62	11,180	0.03
1,000 至 5,000	166	385,356	0.98
5,001 至 10,000	57	416,564	1.06
10,001 至 15,000	28	343,004	0.88
15,001 至 20,000	9	153,432	0.39
20,001 至 30,000	22	546,730	1.40
30,001 至 40,000	8	272,179	0.69
40,001 至 50,000	8	365,778	0.93
50,001 至 100,000	27	1,861,659	4.75
100,001 至 200,000	29	4,099,587	10.46
200,001 至 400,000	12	3,190,281	8.14
400,001 至 600,000	2	963,611	2.46
600,001 至 800,000	1	794,757	2.03
800,001 至 1,000,000	1	890,500	2.27
1,000,001 以上	9	24,886,382	63.53
合 計	441	39,181,000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5%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9年4月26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林瑟瑟		4,281,090	10.93
楊仁伶		4,004,910	10.22
楊協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900,639	9.96
楊仁耀		3,421,936	8.73
楊仁榮		3,339,136	8.52
楊文鏞		2,410,200	6.15
謝樹林		1,276,221	3.26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70,000	2.99
長菁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82,250	2.76
王慶賓		890,500	2.2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重編後)	108 年度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7.82	30.36
	分配後		30.86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7,651	38,688
	每股盈餘	追溯前	2.28	1.08
		追溯後	1.94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5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7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1.0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分派股東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第三十條之一：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當年度稅後淨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紅利。

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發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四十為原則，惟必要時得經股東會決議調整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配原則。

2.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次股東會擬配發每股現金股利 0.8 元。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391,810,000 元
本年度配股配 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0.8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股
營業績效變化 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元)		
	每股盈餘(元) 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例數)		
擬制性每股盈 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 發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 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 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 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董事酬勞發放之比率、員工酬勞之發放方式及比率，應由董事會決議並提股東會報告。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估列比例/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度比例	108 年度金額	備註
員工酬勞	5%	2,799	採現金發放
董監酬勞	5%	2,799	採現金發放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會計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已於 109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

過，擬分配予員工及董監事之現金酬勞均為 2,799 仟元，董事會決議配發之金額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已於 108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報告，前項經董事會決議分派酬勞情形與股東會報告之金額並無差異。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8 年 6 月 28 日股東會報告配發 107 年度員工酬勞 5,012 仟元；董監事酬勞 5,012 仟元。其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董事會擬議配發情形相同。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第一次(期)
買回目的	鼓勵及獎勵優秀員工
買回期間	107 年 12 月 03 日 至 108 年 01 月 30 日 止
買回區間價格	34 元 ~ 72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512,5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23,624 仟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51.25%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512,5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30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之執行情形)：不適用。

(二)執行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C805010 塑膠皮、布、板、管材製造業。
- B. C805030 塑膠日用品製造業。
- C. CA01100 鋁材軋延、伸線、擠型業。
- D. 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
- E.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F. 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G. CD01040 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H. CD01050 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I. CD01990 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 J.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 K. CH01030 文具製造業。
- L. CP01010 手工具製造業。
- M. CQ01010 模具製造業。
- N. 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
- O.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P.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別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	金額	%
PET 吹瓶機		834,710	76 %	728,421	79 %
精密元件(鑽夾頭、刀桿)		207,908	19 %	149,933	16 %
其他(註)		55,132	5 %	41,884	5 %
合計		1,097,750	100 %	920,238	1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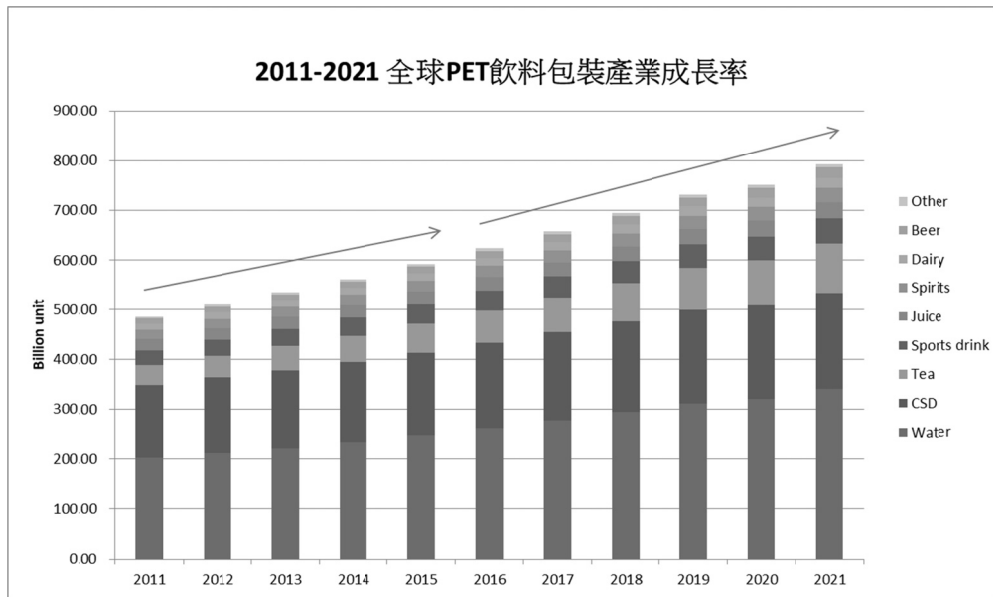
註：為開發中的產品(非吹瓶機、精密元件)的銷售收入，列為其他收入。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集團營收以生產並銷售寶特瓶吹瓶機設備給國內外礦泉水廠、碳酸飲料工廠、乳製品、日化產品、食用油及醫療等產業，生產滿足其前段充填所需的 PET 容器及提供加工機具所需的各式精密鑽夾頭等。其主要市場之發展狀況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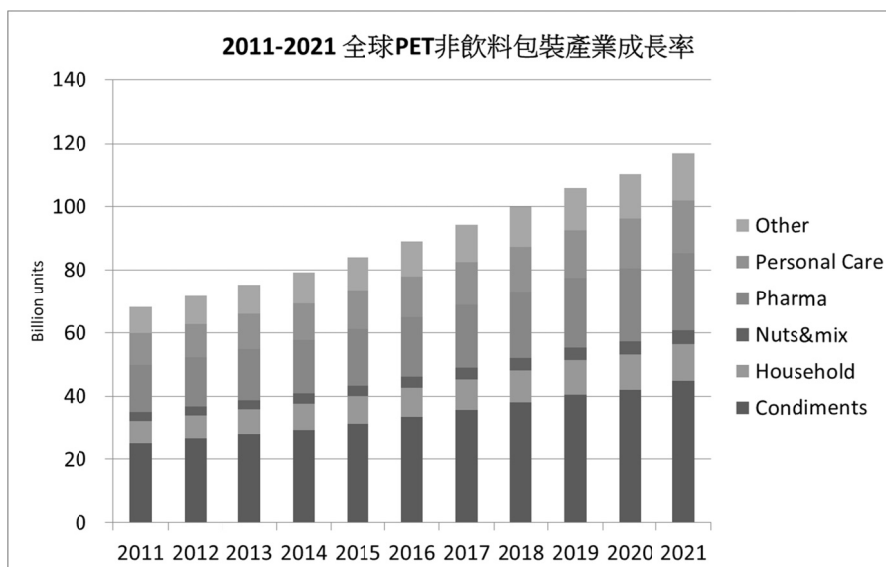
①PET 吹瓶機-飲料包裝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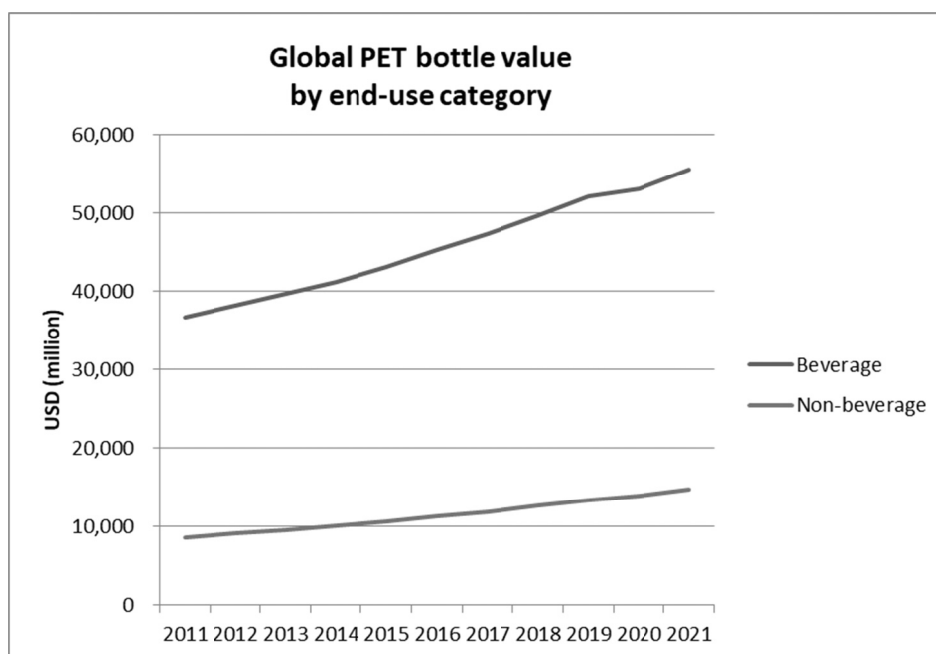


Source: Allied Development Corp.

飲料包裝涵蓋範圍為啤酒、碳酸飲料、果汁、牛奶/乳製品、茶、運動/能量飲料、水、含酒精飲品與其他飲品。平均每年的成長率由 2011-2015 年的 4.8% 增加到目前的 4.9%，全世界的飲料包裝總產值在 2021 年預估會高達 5,565 億美元。而前五大市場會分為：(i)水(ii)碳酸(iii)茶(iv)運動飲料(v)果汁瓶裝水會是飲料包裝市場裡成長最大的區塊，全球目前正在以每年 4.9% 的持續成長。

②PET 吹瓶機-非飲料包裝產業





非包裝產業涵蓋的瓶子種類為調味料、家用清潔劑、五穀雜糧、藥瓶、日常生活用品與其他包裝應用。目前前三大市場為：(i)調味料/醬汁(ii)藥瓶(iii)日常生活用品。但是近幾年的趨勢卻顯示 PET 在非飲料包裝產業的應用卻擁有每年穩定 5.7% 的成長，全球非飲料包裝市場由 2011 年的 682 億瓶增加到 2021 年的 1,167 億瓶，市場總價值在 2021 年預估高達 147.1 億美元。本集團兩段式吹瓶機與一段式吹瓶機都可以應用在前三大市場。

雖然 PET 在飲料包裝的應用有很大的市場，但是全球各大廠之間的競爭激烈，以目前的發展趨勢，非飲料業的包裝市場還處於未飽和狀態，而且成長速度快。所以已有許多大廠規劃進入市場，例如：ASB 日精，近幾年主打非飲料包裝，也推出不同機種以滿足符合市場在產能增加的需求，義大利吹瓶機製造廠 SIPA 也推出一段式吹瓶機準備在這區塊作競爭。本集團為包裝機械生產者，也當然投入研發精力在一段式機械的生產，已經成功的售出一段式吹瓶機到加拿大客戶生產藥瓶。加上本集團還有廣口機可以對應油瓶與糖果/果凍包裝上的需求，所以本集團在這兩種包裝市場都很有競爭力。

③精密元件(鑽夾頭、刀桿)

精密鑽夾頭是工業生產中不可或缺的工具，其用途非常廣泛，可應用在各式各樣的機床及手動、電動、氣動工具、醫療器材等。有鑑於其重要性，本集團在成立創業初期就投入精密鑽夾頭應用領域的研發製造，不遺餘力，近 40 年的經驗，持續不斷引進精密加工機械，開發新產品，提高自製率，滿足客製化等各種需求，系列產品銷售國內外，高強度、高可靠度、高精密度已為市場及客戶稱道肯定。

全球景氣回溫，製造業加速投資設備，帶動機床產業訂單上揚，依據下列工具機出口相關統計，以及全球經濟成長、工具機市場需求等趨勢預測，本集團精密鑽

夾頭零組件也將跟隨向上發展；全面提升系列產品的供貨能力，縮短交期、降低成本，將是首要發展重點工作。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原料(上游)	主要產品	主要應用(下游)
PET 原料、PET 瓶胚、鋼鑄鐵元件、傳動元件、五(鈹)金零件、精密軸承、空、油壓元件、電控元件、精密加熱元件、精密高壓元件	吹瓶機	飲料業、酒精飲料業、非酒精飲料業、農業及環境用藥業、清潔用品業、化妝品業、藥品及醫用製品業、食用油業、乳品業、調味品業、飲用水業、塑膠製品業
合金鋼/不鏽鋼/鐵材、五金零件	鑽夾頭、刀桿	各行業所需之機械製造行業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PET 吹瓶機部分：

近年來，PET 吹瓶機人性化、高速化、智慧化、整廠化方向有明顯發展，詳參下列說明：

A. 人性化：

近幾年全球製造業走入智慧化生產，許多終端客戶開始對於產線多樣化的需求有增加，對包裝產業來說一條生產線須要能生產不同產品的功能，所以換線時的停機時間都須要求越短越好。目前本集團已成功研發快速換模與快速換胚頭的功能在高速型直線式吹瓶機上，可縮短終端客戶換線時的停機時間由 2 小時降到 15 分鐘。

B. 高速化：

所謂高速化即循環時間至少在每模生產 1.8 秒以內(單穴 2000BPH 以上)，特別適用於礦泉水輕量化瓶型，目前仍以歐洲領先群倫，如 KRONES 最新產品號稱單穴可達 2750BPH，國內甚至全世界僅有本集團成功開發出直線式單穴產能可達 2250BPH 的全電式吹瓶機；近年來已有同業陸續投入發展可達單穴 1800BPH 的產能，但仍與本集團產品有相當程度的落差。

C. 智慧化：

可藉由自動設定、遠端監控及遠端調整吹瓶機的成型條件，以因應多廠區甚至跨國度的生產管理整合。本集團的研發團隊目前正在投入智慧化預先維修/保養功能在吹瓶機上，讓終端客戶可以在問題發生前預先安排維修時間與備料，減少無預警的產線中斷，提升整線運作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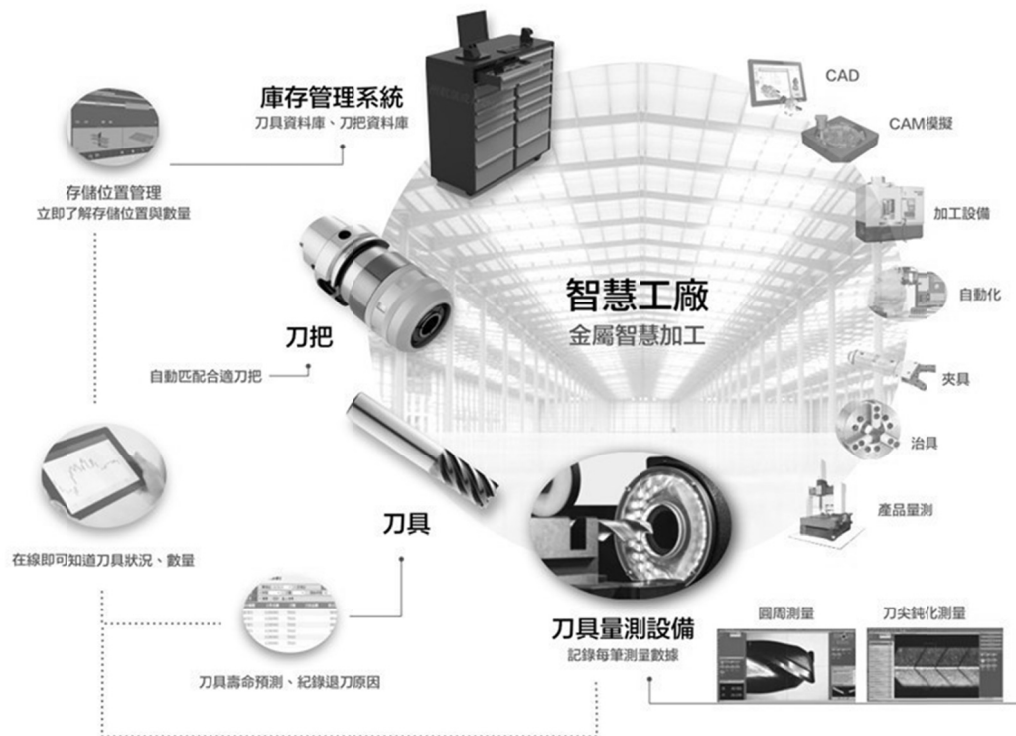
D. 整廠化：

此為近年發展最快速的營運模式，由於生產工廠其採購思維的變遷，逐漸減少單機採購搭配生產設備及周邊的做法，改採整體解決方案的系統採購

模式，以減少事後整合衍生的諸多問題。以系統採購時，PET 吹瓶機型將選搭：空壓機、冷凍機、穩壓器、吹瓶模具、出瓶空氣輸送帶、灌裝機輸送帶、套/貼標機、印碼機、包裝機、堆疊機、整線控制系統…等週邊設備，形成高度整合及自動化的生產系統，不僅提高生產效率更可降低成本。

精密元件(鑽夾頭、刀桿)部分：

本集團之精密鑽夾頭、刀桿、主軸配件，主要應用在綜合加工機、銑床、鑽床、電動手工具等設備上。相關產品之發展趨勢，未來將逐步往智慧工廠、金屬智慧加工市場需求發展，整合發展系統如下圖所示，依據本集團的核心技術能力將往刀具量測、刀具庫管理、工件定位治具等領域深耕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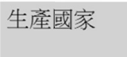










產品之發展從應用於各機床、氣動手動工具外，未來將逐步往智慧工廠、金屬智慧加工市場需求發展，如刀具量測、刀具庫管理、工件定位治具等。

(4) 競爭情形：

PET 吹瓶機部分：

本集團吹瓶機主打市場為中產能飲料業用的寶特瓶生產設備，而產業界現況，中產能水線產能必須達到每小時 18,000 至 24,000 瓶才具有競爭優勢。目前世界各廠所生產的直線式吹瓶機都因為低單穴產能效率(1,500-1,800 瓶每小時)，所以建置一條 24,000bph 的水線需要兩台吹瓶機支撐，成本相對高昂。

	Chumpower	KeenPro	Faygo Plast	Demark	Sipa	Siapi	Kosme	Side	1blow
生產國家									
直線機產能 (bph)	13500	12000	13000	8000	10800	9000	6000	10000	8000
穴數	6	8	8	8	6	6	4	6	4
單穴產能 (bph)	2250	1500	1625	1000	1800	1500	1500	1666	2000
機台型號	LS6	EM08S2	FG8	DMK-L8	SFL 6	SE6	KSB 4L	2006e	4L

但本集團的直線式吹瓶機目前單穴產能已達到每小時 2,250 瓶，所以一台 8 穴或 12 穴的吹瓶機即能滿足一條每小時 18,000 或 24,000 瓶的水線。本集團成為世界上第一個突破直線機單穴產能每小時 2,000 瓶的直線式吹瓶機廠商，足以稱為世界吹瓶機業的隱形冠軍。

一條瓶裝水的生產線規模與市場規模是成正比的，一個大城市的人口密集度也決定了對於瓶裝水的市場需求，但若一條高產能的水線卻沒有一個足夠大的市場來消耗，瓶裝水廠商必須拓展他們的銷售通路而增加了運輸與人事的成本，導致預期的利潤下降。所以中產能的瓶裝水生產線才較符合經濟效益的選擇，而本集團所生產的直線式吹瓶機非常適用在中產能的水線，所以世界各國許多中產能的瓶裝水廠都採用本集團的直線式吹瓶機。

多機一體的概念也從 5 年前三合一進步到四合一了。目前本集團正在研發射吹灌旋多機一體的概念(結合射出、吹瓶、充填與旋蓋的功能為一體)。但是與歐系不同的地方是歐系設備過於昂貴，只適合大集團在大量生產線的使用。本集團的多機一體機有不同的設計理念，結合了傳統式射出與兩段式旋轉式吹瓶機還有充填機與旋蓋機，可以提供四機一體省空間的優勢同時保有兩段式的生產彈性。

在價格與性能的區隔上，目前全球 PET 吹瓶機可區分為三大集群。即：德國、法國、義大利等高價機種，精密度、可靠度高、兼顧生產效率及特殊的機能設計為其特色，但單價比本集團的吹瓶機高出約二至四成；中國大陸及印度之產品則歸類為低價位集群；所以在市場及產品的定位上，本集團優異品質的吹瓶機，在中低產能、中價位的機種，皆存在有高性價比與競爭優勢，在持續開發各類不同功能與產業應用的新機種發展策略下，本集團的各類型吹瓶機已能滿足各產業客戶的需求，更被市場客戶接受與肯定。

本集團除了強化在台灣營業總部的研發能量及品質保證體系外，亦赴大陸設廠，分別投資設置於福建莆田及浙江嘉興，所產製的吹瓶機其價格除了可與中國當地的品牌較勁，品質性能更受到海內外顧客的肯定，目前莆田的產線已經滿載，正擴廠中；這種兩岸三廠適切的生產分工與行銷差異化的整合策略，將彰顯本集團最大的競爭優勢。

精密元件(鑽夾頭、刀桿)部分：

為了滿足不同市場端需求，產品系列規格要不斷增加，另外也必須提升自製率，同時建立完整供應鏈，因應短交期的需求，降低成本、縮短交期、品質保證都是競爭力的關鍵要素。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PET 吹瓶機部分：

A. 多機一體發展：

I. 針對飲料業發展多機一體設備，如射吹灌旋四機一體機台，並且可以依據客戶不同需求做搭配，降低產品庫存減少資金周轉。

II. 包裝業則整合全自動化檢測與包裝系統，提高產品品質與降低成本。

B. 輕量化應用：

輕量化並非一味追求產品最輕重量，而是透過系統製程穩定度與可靠度，達到產品各項物理指標平衡點，如產品頂壓符合運輸與堆棧需求，側面承壓達到產品握感，厚度分布均勻達高產品保質期，牙口強度符合旋蓋扭力需求。

C. 增加機台性能：

I. 提升傳動系統速度，透過軟體持續監控各軸伺服馬達動態特性，如轉速與最大輸出扭力，並優化各軸傳動系統參數與效率，達到提升速度目的。

II. 改進生產製程將吹瓶與排氣製程多段化，降低氣體消耗量，達到氣體回收量 30-50%效率。

III. 提升冷卻效率，以模擬分析再搭配長期累積製程參數，調整收縮量與瓶型設計，將整體生產速度提升 10-20%。

D. 工業 4.0 應用

I. 虛擬量測系統：與國立成功大學透過產學合作把虛擬量測模組的應用植入到吹瓶機內，讓此模組可透過回饋參數判斷瓶子的肉厚分佈與不良率，此系統可以代替昂貴的線上檢測系統，降低廠商過去須仰賴技術操作人員來控制品質的狀況，而實踐零缺陷生產製造的最終目標。

II. 預防保養：此系統可以檢測關鍵性結構的異常震動，在料件實際損壞前告知操作員安排停機保養，如果搭配定期的機台保養，可以將機台的運轉效率發揮到最佳狀況。

III. 機台監控：監控機台的即時生產狀態與資訊，將生產計畫等資訊透過雲端讓相關管理人員可以在平板/電腦上查看到這些資訊，同時把維修紀錄，料件購買歷史，與即時安排維修保養功能也同時帶入在這系統之內。

精密元件(鑽夾頭、刀桿)部分：

本集團各類鑽夾頭、刀桿等產品，皆持續不斷朝向高轉速、高剛性、高精密度發展。系列產品的開發多項的專利，如一體式工具機主軸拉刀機構、主軸瓣爪座結構、夾頭結構、多功能刀桿等。

本集團研發部門之主要業務如下：

- A. 新產品的開發與設計
- B. 製程更新與改善
- C. 產品標準建立
- D. 各類圖面繪製

加強產業專業能力，提升研發速度開發市場所需產品，期讓公司產品線越來越豐富，滿足國內外客戶的需求。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 4 月底
學歷分佈	博士	0	0	0
	碩士	8	8	7
	學士	10	16	18
	大專	8	8	5
	高中(含)以下	2	4	3
合計		28	36	33
平均年資(年)		7.96	7.02	7.11

(3)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研發費用(A)	43,265	31,922	42,417	47,079	45,311
營業收入(B)	939,230	1,052,939	1,059,910	1,097,750	920,238
A/B	4.61 %	3.03 %	4.00 %	4.29 %	4.92 %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說明
104	(1)吹灌旋三機一體機 (2)24000BPH 高產能直線式吹瓶機 (3)12L 壓縮桶裝水 (4)經濟型直線機機型 (5)BT 系列瓣爪	(1)LSS12C 高效率經濟型三機一體機開發完成。 (2)直線式 16 模穴 LSS16 計畫。 (3)L2GM 超輕量高品質 12L 桶裝水技術與機台完成。 (4)L3M/L4M 應用於包裝產業少量多樣直線式吹瓶機計畫。 (5)工具機主軸專用。
105	(1)一段式機型 (2)1.5L/18000BPH 機型 (3)高產能熱灌裝直線式吹瓶機 (4)大容量 3L 鳳凰機型 (5)HSK 系列瓣爪	(1)SS5 符合市場對高品質瓶子需求，如化妝品、藥品與食品需求。 (2)LS12 高產能 1.5L 飲料市場應用。 (3)LSS16/15000BPH 高產能熱充填飲料應用，如茶與果汁。 (4)T4000 經濟型大容量機型計畫。 (5)工具機主軸專用。
106	(1)單次使用桶裝水機型 (2)深把手瓶開發技術 (3)高產能直線式五加侖桶機型 (4)高經濟型直線式計畫 (5)油壓刀桿	(1)1ALLE 單穴適用單次使用 4 加侖桶裝水市場。 (2)應用於取代市場上外鑲把手瓶，符合回收應用。 (3)高產能五加侖桶裝水應用。 (4)LSS10 高效率飲料市場應用。 (5)高速銑削。
107	(1)大容量把手前植入機型 (2)6 穴全電熱瓶機型 (3)單穴五加侖廣口機型 (4)SS200 一段式射拉吹機 (5)KL-LOCK 夾頭 (6)HSK A 系列瓣爪	(1)CPSB-1000LLM 前植入型把手瓶市場。 (2)TSS6000EH 小水熱瓶日本市場。 (3)應用於醃製食品罐市場。 (4)適用於 HSK A 系列的主軸與刀桿，符合標準型工具機使用。
108	(1)五加侖重複使用把手瓶機型研發完成 (2)推出新機種 CPSB-T2000EML (3)CPSB-L1GM/2GM 機種開發	(1)與知名水廠合作開發可用於東南亞重複性使用家庭/辦公室大桶裝水市場(傳統式飲水機市場)。 (2)針對包裝市場適合高單價高品質瓶子的需求(如:四升把手瓶)。 (3)針對日本、中國與台灣的輕量化大桶裝水市場(一次性使用飲水機市場)。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說明
	<p>(4)新推出 CPSB-LSS6 機種取代舊鳳凰系列吹瓶機</p> <p>(5)在直線機系列上，推出快速換模與快速換胚頭這兩種選配</p> <p>(6)新推出 CPSB-LSS12-50 機種</p> <p>(7)新推出 CPSB-LSS6-PP</p> <p>(8)一段式機種投入 PLA 生產測試</p> <p>(9)新推出一段式機種 SS70M</p> <p>(10)斜噴式噴水頭</p> <p>(11)BERG ISO20 四瓣爪</p> <p>(12)BT-SK 高速機專用刀桿</p> <p>(13)BT-ER 小徑刀桿</p> <p>(14)PN-CS2000ME 膜內貼機型</p> <p>(15)PL-L2G-120 大牙口機型 (最大牙口可達 100mm)</p> <p>(16)PJ-2000LHI 兩穴把手前植入機型</p>	<p>(4)針對市場對於經濟型吹瓶機的需求而研發，單穴產能 2000BPH (效率提升 30%，同時降低能耗 40~50%)。</p> <p>(5)因為歐美市場的包裝產業有高效率換線作業的需求，所以研發這兩種選配方案，可降低終端使用者換線時停機的時間從兩小時減到 15 分鐘。</p> <p>(6)為美國藥瓶市場高產能的需求而研發，同時針對新型防盜環牙口提供保護設計。</p> <p>(7)針對泰國熱充填產品需求研發，經濟型高產能機種。</p> <p>(8)針對環保趨勢提供解決方案的研發測試案。</p> <p>(9)針對高端化妝品與特殊需求產品市場而研發的機種。</p> <p>(10)新增噴水頭規格。</p> <p>(11)新增四瓣爪規格。</p> <p>(12)SK13、SK20、SK25。</p> <p>(13)ER11、ER16、ER20、ER25。</p> <p>(14)應用於化妝品市場，有膜內貼需求之瓶型。</p> <p>(15)針對大牙口、大容量油瓶市場。</p> <p>(16)適用於 5L 以內前植入把手瓶的市場。</p>
109	<p>(1)持續一段式特殊製程機種的研發</p> <p>(2)直線機系列的產能提生</p> <p>(3)研發加熱箱閉迴路控制</p> <p>(4)持續投入智慧化預防維修保養系統研發案</p> <p>(5)投入熔噴不織布的生產設備</p>	<p>(1)強化銓寶在一段式的市場競爭力。</p> <p>(2)保持銓寶在全世界的兩段式直線機市場的競爭力。</p> <p>(3)增加吹瓶機的生產穩定性。</p> <p>(4)讓銓寶直線式吹瓶機導入智慧機械的解決方案。</p> <p>(5)三家公司成立 SPC 聯盟共同研發熔噴不織布的生產設備，可讓各國保有自我生產原物料的基本能力。</p>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PET 吹瓶機部分：

A. 經營策略

- a. 持續發展飲料業與包裝業需求的產品系列。
- b. 整合水平與垂直供應鏈提供整廠設備規劃。
- c. 強化並精進核心技術，保持競爭優勢。
- d. 提升供貨能力降低存貨周轉率。
- e. 加強售服能力訓練，提升組織售服能力，進而增加客戶滿意度。
- f. 美元外匯變化應變能力強化。

B. 產品研發

- a. 一段式系列產品延伸機種。
- b. 射吹灌旋四機一體機台研發。
- c. 經濟型直線式吹瓶機開發。
- d. LSS14 機型開發。
- e. 五加侖全自動把手瓶機台開發
- f. 偏心瓶機種開發。
- g. 全自動雙穴機台線上檢測與安裝把手瓶開發。
- h. 強化搭配快速換模的出瓶風送道開發。
- i. 熔噴不織布的生產設備開發。

C. 產銷政策

- a. 整合集團資源強化自製能力。
- b. 供應商簽訂年度合約，提升品質與縮短交期。
- c. 關鍵性零組件建立售服庫存，提升服務品質。
- d. 強化內部教育訓練，提升效率與品質。

精密元件(鑽夾頭、刀桿)頭部分：

A. 研發策略

- a. 發展高轉速、高精度、高剛性之精密鑽夾頭、刀桿系列產品，滿足客戶需求。
- b. 因應客戶及市場需求，在系列產品當中，增加規格衍生品。

c. 改善製程，降低成本，縮短工時。

B. 行銷及營運策略

a. 積極參與國內外主要具代表性展覽，開發經銷代理，拓展客源。

b. 刊登國內外主要相關領域之專業雜誌期刊。

c. 利用電子商務平台，增加曝光度。

d. 與客戶保持良好互動，提高客戶服務滿意度。

e. 相關作業程序皆依循 SOP、SIP。

f. 持續安排員工多樣化的教育訓練，提升專業技能。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PET 吹瓶機部分：

A. 行銷策略

a. 積極蒐集市場資訊，並搭配區域性展會，以協助業務推展。

b. 強化參展目的性與市場性，提升國際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c. 深入了解飲料業與包裝業需求，提供整廠服務。

d. 增強銷售組織人力與能力，確實掌握市場脈動。

B. 產品研發方向

a. 發展高產能旋轉式吹瓶機，以對應市場需求。

b. 整合多機一體應用，滿足未來市場發展。

c. 搭配智慧化工業 4.0 應用，提升產品效率。

d. 結合影像偵測與產品包裝，規劃全自動生產線配置。

e. 對應市場高品質產品需求，發展一段式完整系列機種。

C. 生產策略

a. 加速零組件自製率，引進全自動與高精度加工設備，提升產品品質與縮短交期。

b. 工作流程優化，建立標準確保品質。

c. 強化生產效率，快速對應市場變化。

精密元件(鑽夾頭、刀桿)部分：

A. 研發策略

- a. 廣泛接觸客戶、經銷代理，深入了解發掘市場端需求。
- b. 配合產業人才扎根計畫，培育增補研發人員。
- c. 加強研發人員對於 CNC 加工的認知。

B. 行銷及營運策略

- a. 公司官網搜尋關鍵字優化。
- b. 積極參與重要市場展覽，以及新興市場展覽。
- c. 提升營業人員國際觀。
- d. 導入 CRM 系統。
- e. 引進高速高精度加工設備，提高自製率及提升品質。
- f. 計畫性培育員工，達到適才適所。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年度 銷售地區	107 年度		108 年度	
	銷售額	比率(%)	銷售額	比率(%)
亞洲區	828,034	75.43%	727,086	79.01%
非洲區	94,463	8.61%	72,112	7.84%
歐洲區	36,348	3.31%	24,015	2.61%
中東區	96,683	8.81%	35,594	3.87%
美洲區	39,167	3.57%	59,950	6.51%
紐澳區	3,003	0.27%	667	0.07%
大洋洲	52	0.00%	814	0.09%
合計	1,097,750	100.00%	920,238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PET 吹瓶機部分：

2019 年全球 PET 瓶子總用量為 8,376 億瓶，本集團在過去 37 年內已銷售 3,700 台吹瓶機到世界各地，3,100 台為鳳凰機種；600 台為直線機種，鳳凰機以平均穴數 4 穴(單穴產能 900bph)，直線機平均穴數 6 穴(單穴產能 1,400bph)，所有機台可提供全世界約每年 419.9 億個瓶子，所以本集團在全球的市占比約

5.01%。

然而在 2018 與 2019 年之間，全球 PET 瓶子總用量增加了 432.5 億瓶，以本集團在這期間銷售 200 台以上之吹瓶機，100 台為鳳凰機種；100 台為直線機種，鳳凰機以平均穴數 4 穴(單穴產能 900bph)，直線機平均穴數 6 穴(單穴產能 1,350bph)，所有機台可提供全世界約每年 30.3 億個瓶子，本集團在 2019 年占了全球 PET 瓶子總成長率為 7.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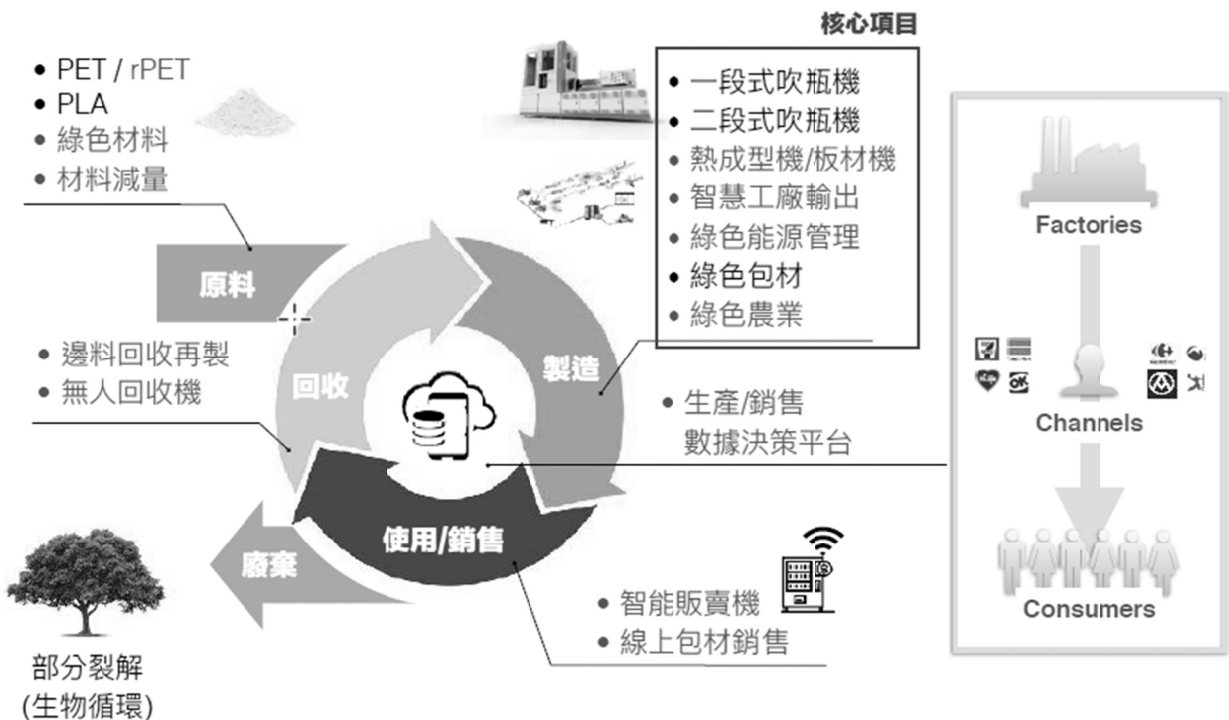
在未來各國的發展趨勢而言，全世界在 PET 的包裝應用上為正向成長，近幾年均未飽和，成長速度最快的國家為(i)中國 8.2% (ii)亞洲 7.7% (iii)其他國家 6.4%。歐美成長較緩慢，預估為 3.2%，前三大成長區域都在本集團外銷主力市場地區，表示本集團朝向正確的方向發展，且是台灣唯一的吹瓶機廠商擁有足夠的實力對應未來市場的發展趨勢。

精密元件(鑽夾頭、刀桿)部分：

根據台灣區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TMBA)品項為工作物夾持器，2019 年出口總金額為 68,461 萬美元，依此，本集團在精密元件(鑽夾頭、刀桿)市場占有率約為 7.3%。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實踐循環經濟的工業 Maker



PET 吹瓶機部分：

根據產業研究報告顯示，2018 年全球 PET 包裝市場規模約 497 億美元，2019 年全球 PET 包裝市場價值 522 億美元，預計到 2023 年，預測期（2018-2023）的年均複合增長率為 4.8%，達到 611 億美元。

因民眾健康意識抬頭，近幾年美國瓶裝水市占率幾乎要與多年之冠的碳酸飲料相同。但是未來最大的水市場不是歐美，而是在南美、亞洲與東南亞。目前在中國，瓶裝水的用量已經占全球 23.57%，成為了最大的瓶裝水市場。未來東南亞許多開發中的國家也陸續在瓶裝水市場上有許多成長的空間，尤其是印度這幾年也都有超過 10% 的市場成長率，所以水已經成為了 21 世紀的藍色黃金，未來供需與成長性都有很大的空間。

無庸置疑的雖然飲料包裝有很大的市場，目前擁有穩定的成長率(4.8%)，但本集團也在往另一個新興的包裝市場上開始進軍，那就是非飲料業的包裝市場，雖然經濟規模小於飲料包裝(約 4 倍)，但這幾年的成長率卻高過於飲料包裝(5.9% vs 4.8%)，所以本集團也積極著推廣兩段式與一段式機種用在非飲料的包裝應用，如醬汁、油、藥品、日化與果凍，同時也進行研發大一點的一段式機種與複合式機種來對應未來客戶在產能增加上的需求。

精密元件(鑽夾頭、刀桿)部分：

2019 年全球經貿在中美貿易戰、英國脫歐與否等重大因素，導致投資需求銳減，直接與間接影響工具機相關產業的發展，普遍營業下滑。

2020 年新冠狀病毒疫情遍佈全球，影響全球經濟結構與供應鏈的裂解，市場的發展充滿不確定因素，在零組件這塊領域至今與 2019 年同時期比較，雖無較明顯的落差，但仍需戒慎恐懼持續關切全球經濟的復甦狀態。

當全球景氣復甦，可預期汽車工業、半導體產業、電動車產業等的發展，將可帶動工具市場的成長，同時在工業 4.0 的潮流下，也使得許多產業進行內部製造流程再造，也間接帶動設備製造商的市場看漲，本集團生產的精密鑽夾頭、刀桿、主軸配件，基本上就是跟隨著機床產業的市場脈動。在全體機械產業的共同努力之下，以及全球經濟成長的可見度，可望因而受惠。

在全球布局下，綿密完整的供應鏈，加上技術、管理能力，是台商能與全世界業者競爭的優勢。大陸、印度擁有眾多的人口，亦即具有廣大的市場，同時俄羅斯、墨西哥也都是大家極力欲開拓的市場，因此強化自身能力，積極開拓經銷商，立足台灣，放眼全球。

(4) 競爭利基

PET 吹瓶機部分：

- ① 本集團吹瓶機關鍵技術(專利發明)領先亞洲(同業)，透過程式優化與機械結構上的優化，單穴產能可達 2250BPH (甚至與世界一級大廠相互比較)
- ② 在台灣同業內，本集團擁有最多專利 (168 項)，也擁有最多的經驗，30 年機械製造經驗，加上本集團亦有投資在模具加工設備，不斷接受客戶挑戰 (客製化壓縮桶，偏心瓶)，這些是同業沒有的，在智慧機械上也有開始推動產品 (smart mold, bottle viewer)，這些硬體與軟體的結合讓本集團在未來上可以領先同業。
- ③ 本集團具備產業專業人才，以提供整合服務本集團具備有經驗的研發人才及有效率製造流程，專精於生產客製化 PET 產品，尋找合宜供應商並與之溝通討論，以達成客戶所需，同時提供銷售、安裝與售後服務等全方面的整合服務，以創造三方雙贏局面。瓶型設計與模具生產系統整合軟體，這兩項已成為模具製造最重要的兩個環節，也因為專業性與繁瑣度很高，對有興趣想進入該市場的競爭者，已經築起了一座高牆。

精密元件(鑽夾頭、刀桿)部分：

- ① 擁有 38 年的經驗，堅持台灣研發製造。
- ② 體系健全
- ③ 產學合作
- ④ 客製化能力

(5) 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PET 吹瓶機部分：

- ① 有利因素
 - a. 中長期目標明確，且具策略規劃與集團運籌能力。
 - b. 公司成立近 40 年，市場和品牌知名度高，廣獲海內外顧客信賴。
 - c. 台灣和中國皆設有生產基地，產能充足且具不同產品定位，可充分供應全球市場並和滿足顧客需求。

- d. E化程度高，完善 ERP 系統，可提升集團整體運作的效率。
- f. 成熟運作全球運籌管理模式，可充分發揮集團營運綜效。
- g. 產品廣泛，且具「客製化」開發能力，能滿足顧客多樣化需求。
- h. 服務導向，提供顧客整體解決方案的事業體，有助提升附加價值。

②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a. 歐洲廠商研發速度非常快，不僅在垂直整合上的應用，在企業的營運策略上也持續地在擴展與併購周邊與上下游企業來增加競爭力。

因應對策：

- ①加強與官學研究機構合作研究開發，並持續提升自身研發能力，能因應顧客需求以設計，機動性的反應市場的需求，創造產品競爭利基。
 - ②持續改善生產製程、降低成本、提昇品質可靠度，以增強產品競爭力外，並以差異化的技術服務來迎合顧客的需求。
 - ③與上、下游產業通力合作，因應顧客特有需求，創造差異化產品。
 - ④建立全球銷售服務網，提供國內外顧客適時且完善的服務，未來在主要銷售市場設置生產及銷售據點，以加強顧客購買動機並維繫忠誠度。
- b. 近年來歐元重貶又緩慢回升，在訂單報價歐洲距離拉近下，打擊台灣機械的出口競爭力，讓產業各公司營運也跟著受影響

因應對策：

- ①透過產品轉型與持續開發各類不同功能與產業應用的新機種，全方位滿足各產業客戶的需求
- ②加強競爭優勢，透過產學合作加快開發腳步，與上下游廠商合作降低垂直整合的風險同時保持住品質，把我們的產品附加價值化。
- ③品質保證：本集團堅信「品質是設計出來的」，故從研發階段開始，早期即已導入全面品質保證系統。另外，亦採取主動積極的協力廠商輔導機制，以防範品質不良於未然，杜絕不良品流入本集團。再則，零件的進料檢驗、製程中的檢查和完成試車的檢驗工作，皆實施嚴格品質管制，以充分確保產品之品質。
- ④認證之取得：「認證」是對產品的一項肯定，亦是地區市場與顧客選擇產品的重要考量因素之一。本集團已通過 ISO-9001 國際品質認證，此

外全系列機種亦獲得歐盟的 CE (TUV) 認證。該認證不僅是對本集團產品品質的肯定，也有利於產品的銷售與推廣。

⑤研發工作的持續：本集團長久以來的研究發展成果雖然小有斬獲，但仍然持續朝向高精密、高速度的方向為開發指標，目前也獲得相當大的成果與效益。

c. 因為全球經濟化的因素，許多國家都陸續與中國簽了自由貿易協定，對我國出口貿易有所影響

因應對策：

①至海外設立生產據點，將較低生產技術之產品、零組件等移往靠近銷售市場且勞力、土地等較台灣相對便宜之國家。本集團已於中國位於福建之莆田以及位於華東之嘉興分別設有生產據點。台灣本廠仍以掌握關鍵技術為前提，希冀借助大陸當地工資及土地成本較為低廉的特性，縮減部分成本支出，以期增加產品價格競爭力。

②提供高附加價值之產品組合，包括：整廠規劃、技術支援、教育訓練等，以滿足顧客多元的需求。

③持續開發更高度吹瓶機，進入高階市場。如：旋轉式，以滿足產業對占地小，高效率的需求。

④持續完善製程並落實標準化、運用模組化設計，引進高精密量測設備與自行開發組裝用治、工具，除藉此大幅縮短作業時間，並降低高端技術（薪資）勞工之需求。

d. 包裝產業發展迅速，加上全球提倡機械業往工業4.0方向結合，各機械業需要把機械工程、資訊科技、智慧化控制與系統分析做結合，所以人才的培養與聚集在目前與未來短期之間都須注意避免人才流失而影響公司的發展。

因應對策：

①積極與國內各大學參與產學合作，讓碩/博士生可以讓他們的研究學習方向輔合業界的發展趨勢，畢業以後也可在本集團內任職。

②給予各部門員工充分的方向發展空間與正向的挑戰，主管人員發揮凝聚團隊的影響，讓員工可感受到整部門完成艱鉅任務後的成就感。

③讓員工可認股，增加歸屬感與間接式的給予正面的激勵。

④公司在考核政策上，可透過各部門的獎賞制度來增加員工的凝聚力。

精密元件(鑽夾頭、刀桿)部分：

A. 有利因素

- (A)全球市場需求看漲，從素材的選用、全製程台灣加工製造，一定的品質競爭優勢。
- (B)結合工業 4.0，整合自動化設備及提升量測速度，縮短工時、降低成本，再加上品牌優勢，提升競爭力。
- (C)引進進口先進加工設備，提升自製率及品質。

B.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A) 委外加工交期不穩定。
- (B) 市場端需求品項、數量變動大。

C. 因應不利因素對策

- (A)從業務端著手，說服客戶以年單方式，提前訂定品項、數量，以及預計交貨時日，得以取得充裕的備貨時間。
- (B)進行銷售分析，針對暢銷品、長製程品，訂定安全存貨量。
- (C)強化生產排程，以週/月排程進行供料/缺料分析。
- (D) 增購加工設備，提高自製率及自動化程度。
- (E)持續開發新供應商，強化加工供應鏈。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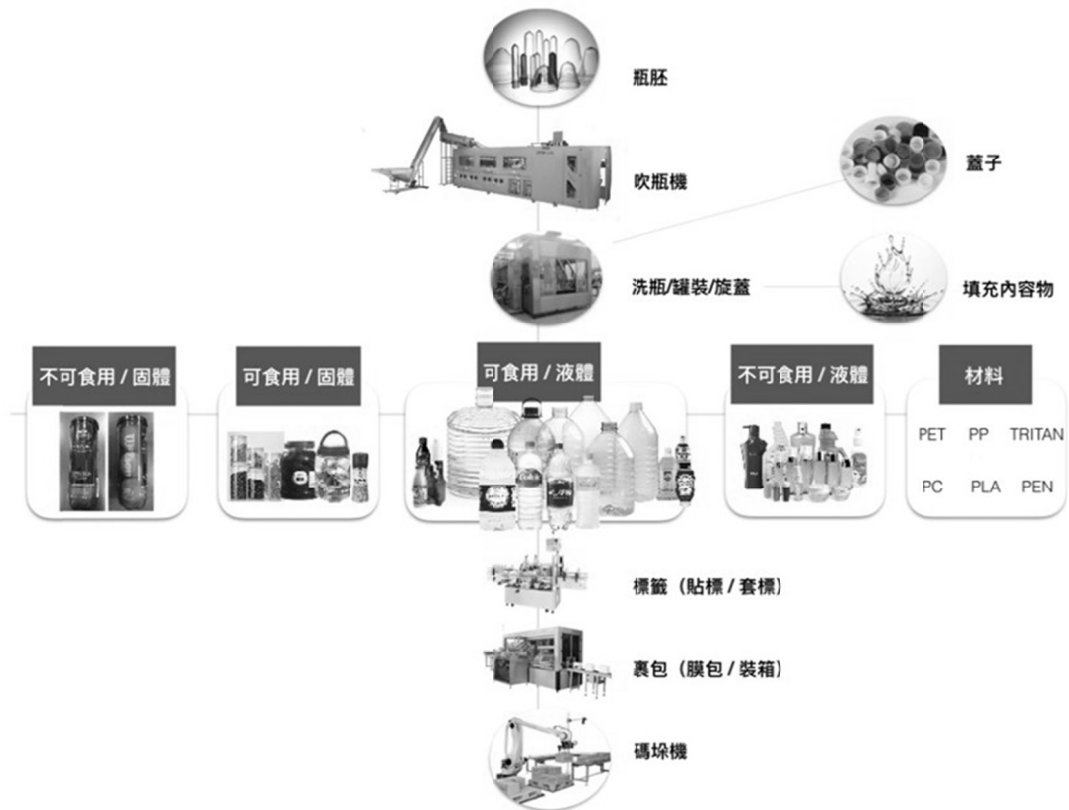
PET 吹瓶機部分：

本集團有 50 多種吹瓶機可以對應飲料包裝市場，40 多種機種對應非飲料市場。圖下為產品重要用途的示意圖，吹瓶機的主要功能就是生產寶特瓶給各種包裝需求，目前重要用途可分為垂直整合與水平整合。

- (i) 在垂直整合的應用上，吹瓶機對應的上游原料為 PET 瓶胚(需經過射出機生產)，當瓶胚進入吹瓶機做加溫、軟化、與高壓成型搭配拉桿做雙軸延伸之後寶特瓶就製造完成了。吹瓶機產出的瓶子由空氣輸送帶送入充填機，經

過瓶子清洗、充填與旋蓋三個動作後，初步的瓶裝水就完成了。再透過平面輸送把瓶子帶過貼標機，把標籤貼上後，輸送帶系統會累積瓶裝水，經過排列後就可以透過裝箱機或縮模機把瓶裝水打包成 12 或 24 瓶為一箱的基本物流單位。整箱的瓶裝水可以透過碼垛機整齊排列在棧板上，當堆疊了 4 到 5 層之後，整個棧板就可入庫或直接上貨車進入銷售通路，這種垂直整合或整線的規劃不僅應用在瓶裝水市場，它還可以應用在碳酸飲料、果汁與食用油的生產線上。所以本集團的吹瓶機在一條生產線上是個非常重要的環節。

(ii) 水平整合的應用就是一台吹瓶機可以生產各類型的瓶子給多樣式的包裝需求。它可以用來生產瓶子裝米酒、化妝品、乳液、或藥瓶。所以生產出的瓶子可以用在飲料業或非飲料業的應用上，但目前都是後者的應用上居多，製瓶廠通常採取這一類的商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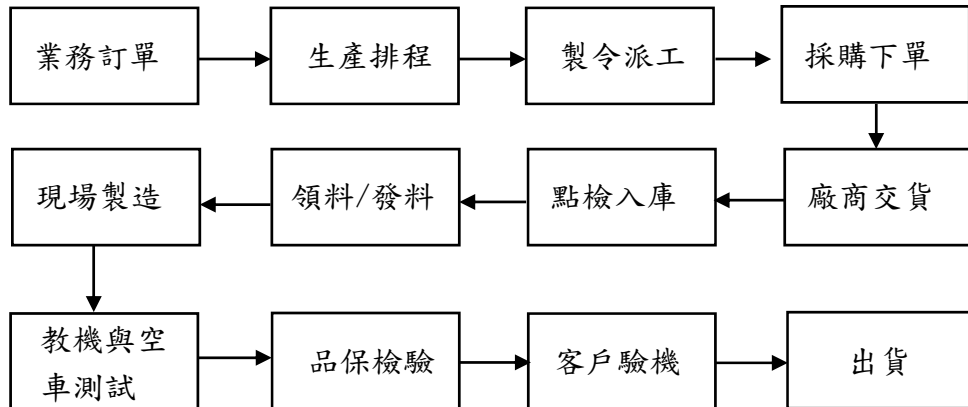
精密元件(鑽夾頭、刀桿)部分：

應用於 CNC 銑床、綜合加工機、鑽床、電動手工具等上，主要以「夾持」為主要功能，產品內的零件製造仍以委外加工居多，回廠進行組立、檢驗，到成品完成。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PET 吹瓶機部分：

本集團機台的製造過程首先由業務部下單後，開始進行生產排程，系統自動開啟物料需求動作並提供採購單位進行所需的採購與料件製造，生管部門依照生產安排製程，提供給生管單位進行組裝工作，庫房進行領料與發料作業，機台初步組裝後再進行下一步調教與空車運轉測試，再由品保單位檢驗機台運作後，交由業務部安排客戶驗機，驗機完成後並安排出貨。



精密元件(鑽夾頭、刀桿)部分：

原材料→車→銑→熱處理→表面處理→研磨

3.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集團產品主要原料皆保持2家以上之供應商，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109年度對單一供應商進貨比重皆未超過10%，進貨來源分散，無進貨集中之情事。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無。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未達20%。

5. 主要進銷貨廠商及客戶名單：無。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各廠商進銷貨金額皆未達進貨及銷貨總額百分之十。

6.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PCS / 台 ；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生產量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PCS/台	產量 PCS/台	產值	產能 PCS/台	產量 PCS/台	產值
PET 吹瓶機		180	145	340,446	180	159	433,130
精密元件(鑽夾頭、刀桿)		528,000	493,518	130,724	528,000	262,655	121,656

7.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PET 吹瓶機		14	126,821	142	678,337	9	91,200	120	637,221
精密元件 (鑽夾頭、刀桿)		389,009	100,814	162,535	106,176	198,777	72,047	178,327	77,886
其他(註)		-	63,067	-	22,535	-	41,815	-	69
合計		-	290,702	-	807,048	-	205,062	-	715,176

註：為開發中的產品(非吹瓶機、精密元件)的銷售收入，列為其他收入。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訊

單位：人；%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截至 4 月底
員工 人數 (人)	直接員工	184	162	161
	研發人員	28	35	33
	一般職員	276	248	244
	合計	488	445	438
平均年歲(歲)		35.4	35.6	36.1
平均服務年資(年)		5.74	6.39	6.40
學歷分布 比率 (%)	博士	0	0	0
	碩士	5	7	7
	學士	56	54	54
	高中	27	25	25
	高中以下	12	14	11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本集團生產過程中所產生之廢棄物並無污染產生，故無污染環境或環保支出之情形。
2. 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本集團依勞動相關法令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使同仁有所保障。另本集團為充分照顧員工，由管理部統籌規劃員工之各項福利措施與運作，以提升員工福利。本集團之福利措施如下：

- ①福利補助：結婚禮金、住院慰問、喪葬慰問等。
- ②文康活動：年度旅遊、尾牙活動安排、部門聚餐等。
- ③其它補助：三節禮金、員工酬勞、績效獎金、團體保險、出差/旅遊旅行平安險、定期員工健康檢查等。

(2)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集團為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企業之核心競爭力，以達永續經營之目標，建立完整之教育訓練體系，以培養富有專業能力並兼具競爭力之人才。

- ①內部訓練：新進員工教育訓練、部門內部教育訓練、環境安全訓練、其他內部專業講師課程、直接人員訓練、消防逃生訓練、工安訓練、業務基本訓練、製程訓練、機器操作訓練等。
- ②外部訓練：各部門主管及員工依工作需求，申請派員參加外部企業機構舉辦

之課程與訓練、客戶使用產品教育訓練、業務參加國際展覽推廣及產品展示等。

(3) 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凡選擇新制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公司按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本集團自成立至今尚無員工退休之情況。

設立於各地區之子公司係依據當地法令規定提供退休金，並認列為退休金費用，此外並無其他退休養老基金。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集團依勞基法訂定各項規定，以維護員工權益，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對公司各項制度等問題採開放及雙向溝通方式，期使勞資雙方關係良好和諧及互動，並確保員工之各項權益取得公平合理的處理。故歷年來勞資關係和諧，無重大勞資糾紛產生。

2.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集團最近二年度迄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重大損失。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99/02~114/02	中長期擔保借款	無
借款合同	中國信託銀行	106/01~113/01	中長期擔保借款	1. 財務比率限制 2. 每季最低匯入款限制 3. 最低存款限制
借款合同	王道銀行	106/09~109/09	中長期擔保借款	財務比例限制
研究計畫-適用於吹瓶機產業之智慧製造系統	國立成功大學	106/02~108/01	產學合作	無
研究計畫-適用於吹瓶機產業之智慧製造系統	國立成功大學	106/02~113/01	技術移轉授權	保密條款
研究計畫-KL夾頭自動鎖緊開發案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07/12~108/05	技術移轉授權	保密條款
研究計畫-一步法吹瓶機之垂直開關模機構的創新設計與縮小雛型開發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07/08~108/07	技術移轉授權	保密條款
研究計畫-磨潤科技應用產學聯盟合約書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07/10~109/10	產學合作	無
研究計畫-PET吹瓶製程創新及改善	明新科技大學	107/04~108/03	產學合作	無
研究計畫-金屬機電智機化暨人才扎根分項計劃	明新科技大學	108/01~108/12	產學合作	無
研究計畫-機台潤滑油性能檢測研發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08/08~112/07	產學合作	無
研究計畫-基於容器化技術之智慧型預測保養	國立成功大學	109/02~111/01	產學合作	保密條款
研究計畫-基於容器化技術之智慧型預測保養	國立成功大學	109/02~116/01	技術移轉授權	利益衝突迴避條款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重編後)	108 年度
流動資產		788,303	974,974	1,070,268	1,187,368	990,231
採權益法之投資		-	-	920	1,235	1,3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9,213	878,062	531,671	619,386	708,943
使用權資產		-	-	-	-	159,879
投資性不動產		13,777	11,905	346,517	774,792	794,953
無形資產		8,692	5,524	8,206	15,102	16,057
其他資產		81,243	74,944	112,067	148,982	87,596
資產總額		1,741,228	1,945,409	2,069,649	2,746,865	2,759,04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97,500	985,496	908,497	1,114,557	1,107,337
	分配後	910,000	998,621	954,341	1,164,132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294,975	329,447	381,654	421,002	476,97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92,475	1,314,943	1,290,151	1,535,559	1,584,314
	分配後	1,204,975	1,328,068	1,335,995	1,585,134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48,753	630,466	779,498	1,211,306	1,174,727
股本		250,000	262,500	275,625	335,625	391,810
預收股本		-	-	30,000	-	-
資本公積		30,471	30,471	46,971	112,971	79,92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3,538	355,686	445,725	788,561	757,639
	分配後	248,538	329,436	399,881	715,851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5,256)	(18,191)	(18,823)	(23,536)	(31,019)
庫藏股票		-	-	-	(2,315)	(23,624)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48,753	630,466	779,498	1,211,306	1,174,727
	分配後	536,253	617,341	733,654	1,161,731	尚未分配

註1：104-108 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重編後)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939,230	1,052,939	1,059,910	1,097,750	920,238
營業毛利		351,379	373,229	385,571	290,624	258,226
營業淨利		82,808	120,488	126,397	47,703	(27,4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124	17,895	23,821	48,748	78,093
稅前淨利		97,932	138,383	150,218	96,451	50,63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5,371	107,148	116,289	72,968	41,78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65,371	107,148	116,289	72,968	41,7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256)	(12,935)	(632)	(4,713)	(7,4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0,115	94,213	115,657	68,255	34,30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5,371	107,148	116,289	72,968	41,78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0,115	94,213	115,657	68,255	34,30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註2)	追溯調整前	2.61	4.08	4.20	2.28	1.08
	追溯調整後	1.97	3.23	3.49	1.94	1.08

註1：104-108 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損益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3.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重編後)	108 年度
項目						
流動資產		447,321	599,091	739,702	973,683	703,625
採權益法之投資		201,252	176,005	195,790	277,893	243,2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4,406	736,512	397,234	414,633	477,334
使用權資產		-	-	-	-	117,273
投資性不動產		-	-	335,438	621,000	646,000
無形資產		8,692	5,524	8,206	15,102	15,553
其他資產		47,848	50,731	32,488	77,999	61,419
資產總額		1,389,519	1,567,863	1,708,858	2,380,310	2,264,49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54,376	609,984	553,311	782,774	647,221
	分配後	566,876	623,109	599,155	832,349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286,390	327,413	376,049	386,230	442,54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40,766	937,397	929,360	1,169,004	1,089,767
	分配後	853,266	950,522	975,204	1,218,579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48,753	630,466	779,498	1,211,306	1,174,727
股本		250,000	262,500	275,625	335,625	391,810
預收股本		-	-	30,000	-	-
資本公積		30,471	30,471	46,971	112,971	79,92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3,538	355,686	445,725	788,561	757,639
	分配後	248,538	329,436	399,881	715,851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5,256)	(18,191)	(18,823)	(23,536)	(31,019)
庫藏股票		-	-	-	(2,315)	(23,624)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48,753	630,466	779,498	1,211,306	1,174,727
	分配後	536,253	617,341	733,654	1,161,731	尚未分配

註 1：104~108 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重編後)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644,275	752,520	733,772	784,655	713,424
營業毛利		243,768	276,430	284,240	219,501	212,677
營業淨利		99,949	141,665	133,014	59,146	15,5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506)	(8,495)	15,671	34,721	34,836
稅前淨利		89,443	133,170	148,685	93,867	50,38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5,371	107,148	116,289	72,968	41,78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65,371	107,148	116,289	72,968	41,7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256)	(12,935)	(632)	(4,713)	(7,4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0,115	94,213	115,657	68,255	34,30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5,371	107,148	116,289	72,968	41,78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0,115	94,213	115,657	68,255	34,30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元) (註 2)	追溯調整前	2.61	4.08	4.20	2.28	1.08
	追溯調整後	1.97	3.23	3.49	1.94	1.08

註 1：104~108 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損益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5.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流動資產		460,00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201,252				
固定資產		684,406				
無形資產		-				
其他資產		42,718				
資產總額		1,388,37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54,651				
	分配後	567,151				
非流動負債		284,97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39,626				
	分配後	852,126				
股本		250,000				
資本公積		30,47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2,714				
	分配後	237,714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累積換算調整數		5,56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548,752				
	分配後	536,252				

註1：104 年度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6.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644,27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毛利	243,768					
營業損益	99,94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76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5,27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89,44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65,371					
停業部門損失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淨利	65,371					
每股盈餘 (元) (註 2)	追溯調整前					2.61
	追溯調整後	1.97				

註 1：104 年度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損益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嚴文筆	無保留意見
105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宏、嚴文筆	無保留意見
106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宏、嚴文筆	無保留意見
107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宏、嚴文筆	無保留意見
108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宏、嚴文筆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

2. 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104 年度因應未來申請股票公開發行規劃，改委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嚴文筆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簽證，105 年及 106 年度則因配合申請股票公開發行相關法令規定，委由陳明宏、嚴文筆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簽證作業。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重編後)	108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8.48	67.59	62.34	55.90	57.4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9.35	109.32	218.40	263.53	232.9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7.83	98.93	117.81	106.53	89.42	
	速動比率		35.38	53.66	60.89	56.88	34.64	
	利息保障倍數(倍)		7.95	14.46	13.92	8.69	3.9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57	10.90	12.79	13.57	10.32	
	平均收現日數		55.58	33.49	28.54	26.89	35.36	
	存貨週轉率(次)		1.40	1.57	1.47	1.57	1.2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69	3.80	3.67	3.91	3.55	
	平均銷貨日數		260.16	232.20	248.77	232.48	304.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0	1.22	1.50	1.90	1.3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6	0.57	0.53	0.41	0.3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61	6.28	6.27	3.16	2.01	
	權益報酬率		12.31	18.17	16.50	6.32	3.5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9.17	52.72	54.50	28.73	12.92	
	純益率		6.96	10.18	10.97	6.64	4.54	
	每股盈餘(元) (註 2)	追溯調整前		2.61	4.08	4.20	2.28	1.08
		追溯調整後		1.97	3.23	3.49	1.94	1.0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8.93	17.97	6.16	(8.01)	10.5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0.67	102.81	91.83	57.45	59.6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37	15.21	4.44	(16.58)	7.7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27	2.75	2.68	1.86	(1.57)	
	財務槓桿度		1.21	1.09	1.10	1.36	0.6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達 20%者)

1. 速動比率：係因速動資產減少、流動負債增加，致速動比率減少。
2. 利息保障倍數(倍)：係因息前純益減少，致利息保障倍數(倍)減少。
3.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係因銷貨淨額減少，致應收款項週轉率(次)減少。
4. 平均收現日數：係因應收款項週轉率(次)減少，致平均收現日數增加。
5. 存貨週轉率(次)：係因銷貨成本減少期末存貨增加，致存貨週轉率(次)減少。
6. 平均銷貨日數：係因存貨週轉率(次)減少，致平均銷貨日數增加。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係因銷售淨額減少，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減少。
8. 總資產週轉率(次)：係因銷售淨額減少，致總資產週轉率(次)減少。
9. 資產報酬率減少：係因稅後損益減少，致資產報酬率減少。
10. 權益報酬率減少：係因稅後損益減少，致權益報酬率減少。
1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係因稅前損益減少，致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
12. 純益率減少：係因稅後損益減少，致純益率減少。
13. 每股盈餘減少：係因稅後損益減少，致每股盈餘減少。
14. 現金流量比率：係因合約負債淨現金流入增加，使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增加。
15.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係因合約負債淨現金流入增加，使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16. 營運槓桿度減少：係因營業利益減少，致營運槓桿度減少。
17. 財務槓桿度減少：係因營業利益減少，致財務槓桿度減少。

註 1：104-108 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損益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 3：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重編後)	108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51	59.79	54.38	49.11	48.1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2.02	130.06	290.90	385.28	338.8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0.69	98.21	133.69	124.38	108.71	
	速動比率		33.98	58.78	78.36	80.38	49.88	
	利息保障倍數(倍)		15.56	21.18	18.79	12.35	5.5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05	10.93	10.29	10.43	9.34	
	平均收現日數		51.79	33.40	35.49	34.99	39.08	
	存貨週轉率(次)		1.90	1.97	1.68	1.77	1.4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87	3.93	3.57	3.81	3.81	
	平均銷貨日數		191.62	185.68	217.87	206.21	253.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5	1.06	1.29	1.93	1.6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0	0.51	0.45	0.35	0.3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44	7.62	7.52	3.55	2.18	
	權益報酬率		12.31	18.17	16.50	6.32	3.5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5.78	50.73	53.94	27.96	12.86	
	純益率		10.15	14.24	15.85	9.29	5.86	
	每股盈餘(元) (註2)	追溯調整前		2.61	4.08	4.20	2.28	1.08
		追溯調整後		1.97	3.23	3.49	1.94	1.0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0.59	16.25	9.70	(9.38)	23.3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4.81	61.39	62.04	45.39	61.82	
	現金再投資比率		9.98	8.43	4.54	(12.77)	11.0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9	2.06	2.10	1.44	4.42	
	財務槓桿度		1.07	1.05	1.07	1.16	3.48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達 20%者)

1. 速動比率：係因速動資產減少，致速動比率減少。
2. 利息保障倍數(倍)：係因息前純益減少，致利息保障倍數(倍)減少。
3. 平均銷貨日數：係因存貨增加，致平均銷貨日數增加。
4. 資產報酬率：係因稅後損益減少，致資產報酬率減少。
5. 權益報酬率：係因稅後損益減少，致權益報酬率減少。
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係因稅前損益減少，致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
7. 純益率：係因稅後損益減少，致純益率減少。
8. 每股盈餘：係因稅後損益減少，致每股盈餘減少。
9. 現金流量比率：係因合約負債淨現金流入增加，使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
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係因合約負債淨現金流入增加，使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
11. 現金再投資比率：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致現金再投資增加。
12. 營運槓桿度：係因營業利益減少，致營運槓桿度增加。
13. 財務槓桿度：係因營業利益減少及財務成本增加，致財務槓桿度增加。

註 1：104-108 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損益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 3：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3.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4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1.8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2.94					
	速動比率	36.25					
	利息保障倍數(倍)	15.5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05					
	平均收現日數	51.79					
	存貨週轉率(次)	1.8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87					
	平均銷貨日數	195.05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4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3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9.98
		稅前純益					35.78
	純益率	10.15					
	每股盈餘(元)(註 2)	1.9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0.5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4.42					
	現金再投資比率	9.7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9					
	財務槓桿度	1.0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不適用)							

註 1：104 年度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損益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 3：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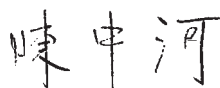
一〇八年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明宏及嚴文筆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委員：陳中河



陳貴端



黃懷慶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06 ~ 184 頁，附件一。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85~259 頁，附件二。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並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年度 (重編後)	108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流動資產		1,187,368	990,231	(197,137)	(16.6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35	1,382	147	11.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9,386	708,943	89,557	14.46
使用權資產		0	159,879	159,879	159.88
投資性不動產		774,792	794,953	20,161	2.60
無形資產		15,102	16,057	955	6.3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536	43,268	15,732	57.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1,446	44,328	(77,118)	(63.50)
資產總額		2,746,865	2,759,041	12,176	0.44
流動負債		1,114,557	1,107,337	(7,220)	(0.65)
非流動負債		421,002	476,977	55,975	13.30
負債總額		1,535,559	1,584,314	48,755	3.18
股本		335,625	391,810	56,185	16.74
資本公積		112,971	79,921	(33,050)	(29.26)
保留盈餘		788,561	757,639	(30,922)	(3.92)
其他權益		(23,536)	(31,019)	(7,483)	31.79
庫藏股票		(2,315)	(23,624)	(21,309)	920.48
權益總計		1,211,306	1,174,727	(36,579)	(3.02)

1. 重大項目(前後期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影響：

- (1) 使用權資產增加：係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所致。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所產生。
- (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係因長期預付租金減少所致。
- (4) 資本公積減少：係因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轉增資所致。
- (5) 庫藏股票增加：主要係因購買公司股票尚未轉讓給員工所致。

2. 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

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且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本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7 年度 (重編後)	108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收入		1,097,750	920,238	(177,512)	(16.17)
營業成本		807,126	662,012	(145,114)	(17.98)
營業毛利		290,624	258,226	(32,398)	(11.15)
營業費用		242,921	285,689	42,768	17.61
營業淨利		47,703	(27,463)	(75,166)	(157.5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748	78,093	29,345	60.20
稅前淨利		96,451	50,630	(45,821)	(47.51)
所得稅費用		23,483	8,842	(14,641)	(62.35)
本年度淨利		72,968	41,788	(31,180)	(42.73)
其他綜合損益		(4,713)	(7,483)	(2,770)	58.77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8,255	34,305	(33,950)	(49.74)
<p>1. 變動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之分析說明：</p> <p>(1) 營業淨利減少：係因本期營業收入減少所致。</p> <p>(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係因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所致。</p> <p>(3) 本年度淨利減少：係因營業成本增加的幅度比收入幅度大所致。</p> <p>(4) 本年度所得稅費用減少：係因稅前淨利減少所致。</p> <p>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p> <p>因本公司未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p>					

三、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108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變動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9,297)	116,764	206,06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54,924)	157,493	512,41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24,182	(228,371)	(552,553)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是 108 年度合約負債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其他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係因償還長短期借款所致。				

2. 最近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本公司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3. 未來一年(109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預計全年 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 金流量 (2)	預計全年 來自投資 活動淨現 金流量 (3)	預計全年 來自籌資 活動淨現 金流量 (4)	現金剩餘 (不足)數 額 (1)+(2)+(3)+(4)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94,742	182,284	(370,000)	338,655	445,681	不適用	不適用
1. 營業活動：本公司預計營業規模將持續擴張，故預期營收將持續成長且穩定獲利，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為配合公司業務發展需要，預計興建廠房，使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3. 籌資活動：本公司預計興建廠房，將視實際資金需求向銀行借款，致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量性分析：無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主要為擴展業務需求之建廠工程及購置設備，由於本公司營運狀況良好，來自於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穩定，建廠及購置設備之資金來源係以自有營運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故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基於營運需求及未來發展因素而進行轉投資，就轉投資事業的組織型態、

設置地點、市場狀況等項目進行詳細評估，作為投資決策之依據，並由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執行投資相關事宜。此外，本公司亦對已投資之事業隨時掌握其營運狀況，以利投資後之追蹤管理。

2.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轉投資政策	108 年度 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Chumpower Holding Corp.	投資控股	(19,377)	目前無營業活動，主係認列管銷費用及轉投資損失	不適用
Chumpower(HK) Holding Limited	投資控股	(19,377)	目前無營業活動，主係認列管銷費用及轉投資損失	不適用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海外據點	(18,219)	知名度尚需時間累計及效益顯現。	1. 積極參展 2. 持續開發客源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海外據點	(6,019)	已具有一定之知名度及品質。	1. 持續開發客源
鴻宇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機械軟體系統整合	146	該公司正常營運	不適用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利息支出	12,540	1.14%	17,003	1.85%
兌換損失(利益)	(10,704)	(0.98%)	1,567	0.17%

本集團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利息支出分別為新台幣 12,540 仟元及 17,003 仟元，分別占營業收入淨額之 1.14%及 1.85%，顯示利率變動對本集團營運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除持續密切注意各項利率變化與走勢，並與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利率，且適時評估所有付息負債可能遭遇之利率風險，以調整資本結構等方式，規避各項負債所可能產生的利率風險。

本集團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新台幣 (10,704)仟元及 1,567 仟元，分別占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分別為(0.98%)及 0.17%。由於本集團產品係以美元計價外銷為主，另進貨以新台幣計價之國內廠商居多，故本集團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將外幣計價產品收入之外幣現金用來支應向外幣計價採購產生之外幣應付款項，並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關係，

持續觀察匯率變動，充分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訊息以規避匯率風險。

本集團未因通貨膨脹而有重大影響之情形，且本集團對客戶之銷售策略及供應商之採購策略，以市場之機動調整居多，故對本集團損益影響有限。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致力於本業發展，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有關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相關營運活動都依照本集團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相關辦法規定及財務需要考量才會辦理。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發展計畫

①與成功大學 E 化製造研究中心合作發展智慧化吹瓶機，積極開發瓶子虛擬量測系統、生產條件自動調整系統、機器預知保養維護系統及機台雲端整合應用系統，以提升服務品質，提高機台效能。

②累積長期瓶、胚設計經驗，建立瓶、胚大數據資料庫，搭配標準化、智慧化之模具製造流程，可快速提供客戶需求之模具。

③在工業 4.0 風潮下，將逐步跨領域至與自動化相關的機械五金零組件，以建立開發部分零點定位治具，持續將觸角延伸。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集團 106 年度、107 年度及 108 年度研發費用投入分別為 42,417 仟元、47,079 仟元及 45,311 仟元，分別占營業額 4.00%、4.29%及 4.92%。由於產品與客戶開發項目逐年增加，為確保及提升公司優勢，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經費，並視營運現況及未來需求進行調整，以提升本集團競爭力。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各項業務之執行均朝向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更動及法律變革，蒐集相關資訊，以充分了解掌握外在資訊。必要時得諮詢相關專業人士意見，以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即時調整本集團營運策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近期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本集團除每年持續投入研發經費外，亦隨時針對客戶需求及產業供需變化進行溝通及瞭解，以掌握市場趨勢，保有市場競爭力，本集團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集團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且非常重視企業形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併購之行為。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已取得「歡迎台商回臺投資方案」投資計劃，本集團擴廠計畫已考量產業發展及客戶需求等因素，並依相關之法規執行，以期達到應有之效益並將可能之風險因素降低。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本集團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對單一客戶銷售比重皆未超過 10%，故本集團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2)本集團產品主要原料皆保持 2 家以上之供應商，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107 年度及 108 年度對單一供應商進貨比重皆未超過 10%，進貨來源分散，無進貨集中之情事。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移轉本公司股票主係其自身財務規劃調整，對公司經營權不致發生重大影響與風險。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營運穩健，獲利良好，董事、監察人或持股大於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公司之經營權非常穩定。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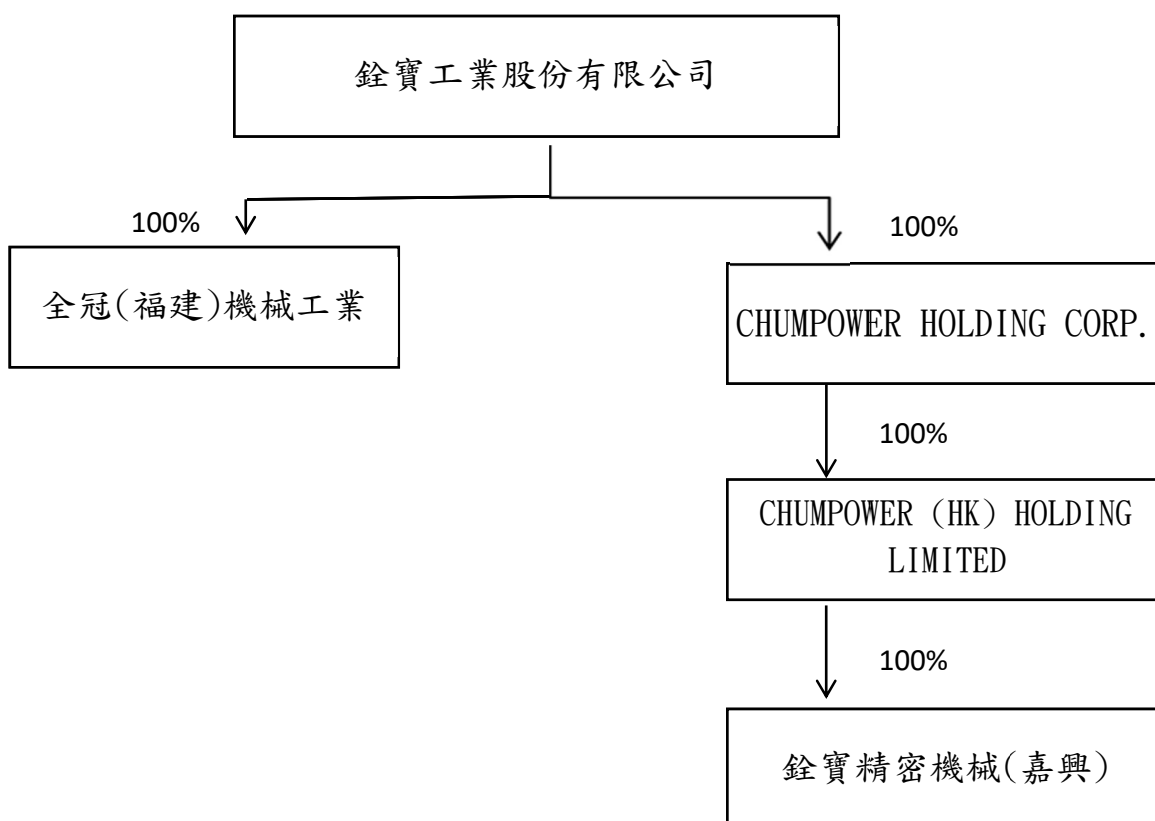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往來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8年12月31日 單位:除另外說明外,新台幣仟元;仟股;%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103.09.12	福建省莆田市涵江區江口鎮石西村國歡東路4090號	USD 3,000,000	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
CHUMPOWER HOLDING CORP.	100.11.16	Suite 103 & 106 Premier Building, Victoria, Mahe, Seychelles	150,310	控股公司
CHUMPOWER (HK)HOLDING LIMITED	100.12.08	ROOM 2103, FUTURA PLAZA, 111 HOW MONG ST., KWUN TONG, HONG KONG	150,310	控股公司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100.12.08	浙江省平湖經濟開發區平湖大道3588號	USD 5,000,000	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具、精密鑽夾頭之製造加工買賣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屬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專精各類精密機械零配件之研發、加工製造及PET拉吹瓶機之研發與生產製造。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及出資情形：

109年04月26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楊仁榮	-	-
	董事	謝樹林	-	-
	董事	楊仁耀	-	-
CHUMPOWER HOLDING CORP.	董事	林瑟瑟	-	-
CHUMPOWER (HK) HOLDING LIMITED	董事	楊仁伶	-	-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楊仁榮	-	-
	董事	謝樹林	-	-
	董事	李淑民	-	-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人民幣 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稅後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RMB 23,056	RMB 115,203	RMB 82,079	RMB 33,125	RMB 51,061	RMB (5,107)	RMB (1,360)
CHUMPOWER HOLDING CORP.	150,310	99,783	0	99,783	0	0	(19,377)
CHUMPOWER (HK) HOLDING LIMITED	150,310	191,022	91,239	99,783	0	(107)	(19,377)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RMB 31,354	RMB 61,631	RMB 38,855	RMB 22,777	RMB 2,656	RMB (4,520)	RMB (4,077)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制準則」應納入編制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在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件一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謝樹林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9年3月23日金管證審字第1090361269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度起將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並追溯重編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之合併財務報表。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金額為794,953千元，占總資產29%，基於金額對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係採公允價值模式，因評價方法及過程須運用重大專業判斷、估計及假設等，相關判斷、估計及假設若有所變動時，將重大影響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評估結果，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檢視公司董事會議記錄、相關評估報告文件及公告資訊等，以瞭解變更會計政策原由。評估外部不動產估價師機構及估價師客觀性、專業資格，及在該專業領域之經驗及聲譽以瞭解估價師之技術及能力是否足以信賴，同時由本所內部不動產評價專家協助檢視公允價值之估價報告，瞭解估價方法及假設是否符合證券發行人編製準則及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等，且是否前後一致性，並評估估價報告中所採用資料來源及重要參數(如收益率、折現率等)之攸關性及可靠性，其間針對專業判斷差異，亦與估價師進行詢問溝通，確認其估價結果之合理性，查詢並重新核算以確認帳務登載之正確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揭露之適當性。

收入認列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920,238千元，主要營業收入為銷售設備機台，由於銷售合約中包含多種不同的合約條款(如，安裝及驗收等條款)，因需對訂單或合約文件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時點，致其營業收入之認列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包括檢視雙方交易條件確認、測試銷售循環中與合約或訂單之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執行交易詳細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原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各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訂單或合約所載交易條件一致，並針對銷貨收入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之評估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淨額為新台幣 573,210 千元，占總資產 21%。基於金額對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因市場需求及技術變遷等因素，以致呆滯或過時存貨之備抵跌價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決定存貨評價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包括瞭解管理階層制定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評估管理階層之盤點計畫，選擇重大庫存地點並實地觀察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之數量及狀態；測試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估之過程，亦抽核存貨之進貨及銷貨相關憑證，據以查明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估之適足性；取得存貨庫齡表以測試庫齡之正確性，並重新計算備抵呆滯損失之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有關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段落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7042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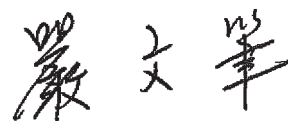
(87)台財證(六)第 65314 號

會計師：

陳明宏



嚴文筆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代碼	資產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294,742	11	\$248,448	9	\$367,785	15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	-	-	16,298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流動	四及六.15	25,575	1	30,018	1	33,782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2及六.15	60,400	2	62,312	2	35,614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	1,262	-	2,951	-	1,285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六.3	573,210	21	529,837	19	496,436	20
130x	存貨	四及六.3	33,373	1	23,468	1	20,482	1
1410	預付款項	六.4及八	1,669	-	290,334	11	98,386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90,231	36	1,187,368	43	1,070,068	4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1,382	-	1,235	-	92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5	708,943	26	619,386	23	531,671	2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6及八	159,879	6	-	-	-	-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6及八	794,953	29	774,792	28	778,101	3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7及八	16,057	-	15,102	1	8,206	-
1780	無形資產	四	43,268	1	27,536	1	23,75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0	44,328	2	121,446	4	80,956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8	1,768,810	64	1,559,497	57	1,423,613	57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xxx	資產總計		\$2,759,041	100	\$2,746,865	100	\$2,493,68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謝樹林



經理人：謝樹林



會計主管：林俊琪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00	流動負債							
2130	短期借款	四及六.9	\$440,562	16	\$577,810	21	\$276,730	11
215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4	265,617	10	118,674	4	272,710	11
2170	應付票據		10,809	-	37,886	1	93,368	4
2200	應付帳款	六.10	141,243	5	182,559	7	98,383	4
2230	其他應付款	四	90,039	3	99,503	4	110,372	4
225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5,761	1	28,163	1	32,205	1
2280	負債準備-流動	六.16	9,518	-	-	-	-	-
2320	租賃負債-流動	六.11	11,087	1	65,872	2	21,095	1
2399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06,045	4	4,090	-	3,632	-
21xx	其他流動負債		6,656	-	-	-	-	-
	流動負債合計		1,107,337	40	1,114,557	40	908,497	36
2540	非流動負債							
257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1	249,813	9	305,065	11	370,937	15
2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114,003	4	110,169	4	108,320	4
267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16	106,686	4	-	-	-	-
25xx	其他非流動負債		6,475	-	5,768	-	10,717	1
2x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76,977	17	421,002	15	489,974	20
	負債總計		1,584,314	57	1,535,559	55	1,398,471	56
3100	權益	六.13						
3110	股本							
3140	普通股股本		391,810	14	335,625	13	275,625	11
3200	預收股本		-	-	-	-	30,000	1
3310	資本公積		79,921	3	112,971	4	46,971	2
3330	保留盈餘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65,934	2	58,929	2	47,300	2
3380	特別盈餘公積		340,048	12	10,823	-	10,823	1
3400	未分配盈餘		351,657	13	718,809	27	703,314	28
3430	保留盈餘合計		757,639	27	788,561	29	761,437	31
3450	其他權益		(31,019)	(1)	(23,536)	(1)	(18,823)	(1)
3500	庫藏股票		(23,624)	-	(2,315)	-	-	-
3xxx	權益總計		1,174,727	43	1,211,306	45	1,095,210	44
2x3x	負債及權益總計		\$2,759,041	100	\$2,746,865	100	\$2,493,68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謝樹林



經理人：謝樹林



會計主管：林俊琪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4	\$920,238	100	\$1,097,75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7	(662,012)	(72)	(807,126)	(74)
5900	營業毛利		258,226	28	290,624	26
6000	營業費用	六.17				
6100	推銷費用		(87,227)	(10)	(84,700)	(8)
6200	管理費用		(141,153)	(15)	(112,526)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5,311)	(5)	(47,079)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四及六.15	(11,998)	(1)	1,384	-
	營業費用合計		(285,689)	(31)	(242,921)	(24)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27,463)	(3)	47,703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及六.18				
7010	其他收入		71,807	8	51,928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142	3	9,345	1
7050	財務成本		(17,003)	(2)	(12,540)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5	147	-	1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8,093	9	48,748	5
7900	稅前淨利		50,630	6	96,451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0	(8,842)	(1)	(23,483)	(2)
8200	本期淨利		41,788	5	72,968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354)	-	(5,72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871	-	1,010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483)	-	(4,71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4,305	5	\$68,255	5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41,788		\$72,968	
8620	非控制權益		-		-	
			\$41,788		\$72,968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34,305		\$68,255	
8720	非控制權益		-		-	
			\$34,305		\$68,255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08		\$1.9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08		\$1.9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謝樹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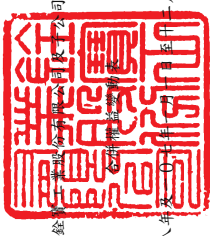


經理人：謝樹林



會計主管：林俊琪





益豐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目名稱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3110	3140	3200	3310	3320	3350	3500	3XXX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275,625	\$30,000	\$46,971	\$47,300	\$10,823	\$387,602	\$-	\$-	\$79,498
A5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275,625	30,000	46,971	47,300	10,823	703,314	-	-	315,712
B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1,629		(11,629)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5,844)			(45,844)
	普通股現金股利									
D1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72,968			72,968
D3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4,713)		(4,71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2,968			68,255
E1	現金增資	60,000	(30,000)	66,000						96,000
L1	庫藏股買回								(2,315)	(2,315)
Z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335,625	\$-	\$112,971	\$58,929	\$10,823	\$718,809	\$-(23,536)	\$-(2,315)	\$1,211,306
A1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335,625	\$-	\$112,971	\$58,929	\$10,823	\$400,178	\$-(21,417)	\$-(2,315)	\$894,794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318,631	(2,119)		316,512
A5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335,625	-	112,971	58,929	10,823	718,809	(23,536)		1,211,306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1030006415號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18,631	(318,631)			-
B1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7,005		(7,005)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594	(10,594)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9,575)			(49,575)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33,050)			(23,135)			-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56,185					41,788			41,788
D1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41,788			41,788
D3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7,483)		(7,48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788			34,305
L1	庫藏股買回								(21,309)	(21,309)
Z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391,810	\$-	\$79,921	\$65,934	\$340,048	\$351,657	\$-(31,019)	\$-(23,624)	\$1,174,72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謝樹林



經理人：謝樹林



會計主管：林俊琪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重編後)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50,630	\$96,451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1,093	30,835
A20200	攤銷費用	19,590	10,21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1,998	(1,384)
A20900	利息費用	17,003	12,540
A21200	利息收入	(6,847)	(5,281)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47)	(1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09	173
A227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損失	(25,938)	122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4,443	3,764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10,086)	(25,314)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689	(1,666)
A31200	存貨增加	(43,373)	(33,401)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11,037)	(2,98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074	(2,961)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46,943	(154,038)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27,077)	(55,482)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41,316)	84,176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9,464)	(10,869)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	9,518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566	45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5,171	(54,65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847	5,28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5,906)	(12,54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9,348)	(27,38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6,764	(89,297)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29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164)	(102,44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556)	(11,684)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188,987)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84,591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7,423)	(67,80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7,493	(354,924)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418,961	1,545,082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551,088)	(1,242,69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0,88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5,959)	(21,095)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0,988)	-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707	(4,94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9,575)	(45,844)
C04600	現金增資	-	96,000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1,309)	(2,31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28,371)	324,18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08	702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6,294	(119,33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8,448	367,78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4,742	\$248,4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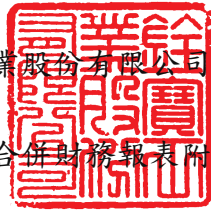
董事長：謝樹林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謝樹林

會計主管：林俊琪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0年11月20日登記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具、精密鑽夾頭之製造加工買賣，暨前各項國內外產品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獲准股票登錄為興櫃股票。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中市烏日區中山路三段688之1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初次適用日係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 B. 對於租賃之定義：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亦即，本集團僅就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評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相較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評估於大多數情況下適用新租賃之定義，對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之評估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 C. 本集團為承租人：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時，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

(a) 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下列金額之一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

- i. 該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如同自開始日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但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或
- ii. 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之資產負債表者)。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增加25,396千元；租賃負債增加25,396千元。

另，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且已全數支付相關之租金者，將預付租金1,189千元、長期預付租金44,260千元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對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以個別租賃為基礎，使用下列實務權宜作法：

- i.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ii. 依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對租賃是否為虧損性之評估，作為執行減損檢視之替代方法。
- iii. 對租賃期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該等租賃。
- iv.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v. 使用後見之明，諸如於決定租賃期間時(若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b) 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

無此情形。

(c)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新增與承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及附註六。

(d) 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如下：

- i. 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所適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之加權平均數為1.26%
- ii.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兩者間差異說明如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總額	\$26,036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 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u>\$26,036</u>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u>1.26%</u>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 號認列之租賃負債現值	<u>\$25,396</u>

D. 本集團為出租人，未作任何調整，僅新增與出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2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1)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重大、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2)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為：若資訊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等資訊係屬重大。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或兩者)。企業就其財務報表整體評估資訊是否重大。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針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納入數個例外規定。因利率指標變革使得被避險項目或避險工具之指標基礎之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產生不確定性，則避險關係直接受其影響。因此，企業應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適用例外規定。

此修正包括：

A. 對高度很有可能之規定

當評估預期交易是否為高度很有可能，企業應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依據之利率指標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B. 預期之評估

當執行預期之評估時，企業應假設被避險項目、被規避風險及/或避險工具之依據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C.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追溯評估

對避險關係直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者，企業無須執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追溯評估(即避險之實際結果是否介於80%至125%間之評估)。

D. 單獨辨認之風險部分

對利率風險之非合約明訂指標部分之避險，企業僅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始應適用可單獨辨認之規定。

此修正亦包含終止適用例外之規定及此修正相關之附註揭露規定。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0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1年1月1日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A.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B.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C.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A.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B.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喪失，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Chumpower Holding Corp.	投資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	100%	100%
Chumpower Holding Corp.	Chumpower(HK) Holding Limited.	投資公司	100%	100%
Chumpower (HK) Holding Limited.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具、精密鑽夾頭之製造加工買賣	100%	100%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u>資產項目</u>	<u>耐用年限</u>
房屋及建築	5~35年
機器設備	3~13年
運輸設備	5~17年
辦公設備	3~10年
使用權資產／租賃資產(註)	2~50年
其他資產	2~13年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後租賃資產重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4.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係採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變更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因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以及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第53段所述情況者除外。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5. 租賃

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者，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6.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二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17.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8.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保固之負債準備

保固之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19.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20.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高單價機器設備，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

本集團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主要為先預收30%訂金、出貨後收取60%款項、驗機完成收取剩餘10%尾款，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21.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2.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23.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24.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對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僅包含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則與年度財務報導一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當期中發生稅率變動時，則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

25. 會計政策變更

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可採公允價值模式，為使財務報告提供更可靠且攸關之資訊，提高透明度，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自一〇八年度起改變本集團會計政策，將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規定，此項會計政策應予以追溯適用。遂將重編後之比較資訊及該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含已發佈之各季)之影響敘述如下：

	107. 1. 1	107. 12. 31
對資產負債表之影響：		
預付款項減少	\$(200)	\$(195)
投資性不動產增加	431, 584	433, 76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7, 352)	(7, 007)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108, 320	110, 051
未分配盈餘增加	315, 712	318, 631
其他權益	-	(2, 119)
		<u>107年度</u>
對綜合損益表之影響：		
營業費用減少		\$5, 478
其他利益及損失減少		122
所得稅費用增加		2, 437
本期淨利增加		2, 919
其他綜合損益		2, 119
基本每股盈餘增加(註)		0. 08

註：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主要係委任獨立估價師進行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估價，及其相關估價內容請詳附註六、7之說明，另本公司亦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六條規定，已就此改用新會計政策追溯適用變更年度之前一年度影響項目與預計影響數，洽請簽證會計師就合理性逐項分析具複核意見在案作成議案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決議通過後公告申報之。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有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1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營業租賃承諾－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集團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2) 應收款項 - 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如比較法、成本法、土地開發分析法及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等)，此等評價模型中使用之假設及判斷，若有變動時將影響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 12. 31	107. 12. 31
庫存現金	\$2, 870	\$1, 979
銀行存款	291, 872	246, 469
合 計	<u>\$294, 742</u>	<u>\$248, 448</u>

2. 應收帳款淨額

	108. 12. 31	107. 12. 31
應收帳款	\$70, 489	\$107, 919
應收分期帳款	6, 458	2, 683
減：備抵損失	(16, 547)	(48, 290)
應收帳款淨額	<u>\$60, 400</u>	<u>\$62, 312</u>

本集團應收分期帳款預期收回情形如下：

	108. 12. 31	107. 12. 31
不超過一年	\$6, 458	\$2, 683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6, 458	5, 366
兩年以上	7, 964	5, 366
合 計	<u>\$20, 880</u>	<u>\$13, 415</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條件主要為先預收30%訂金、出貨後收取60%款項、驗機完成收取剩餘10%尾款。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91, 369千元及121, 334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5。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3. 存貨

	108. 12. 31	107. 12. 31
原 料	\$44, 298	\$85, 653
在 製 品	350, 076	256, 869
製 成 品	169, 246	174, 162
商 品	9, 590	13, 153
合 計	<u>\$573, 210</u>	<u>\$529, 837</u>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之金額分別為662,012千元及807,126千元，包括認列存貨回升利益及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6,598千元及14,018千元。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原先提列跌價之部分存貨已報廢，因而出現存貨回升利益。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4. 其他流動資產

	108.12.31	107.12.31
受限制資產-流動	\$300	\$284,892
流動資產-其他	1,369	5,442
合 計	<u>\$1,669</u>	<u>\$290,334</u>

其他流動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12.31		107.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鴻宇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1,382</u>	40%	<u>\$1,235</u>	40%

本集團對鴻宇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長期投資評價與投資損益之認列係以該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帳載數為依據，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47	\$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147</u>	<u>\$15</u>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

	房屋						合計
	土地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成本：							
108. 1. 1	\$299,398	\$203,211	\$159,898	\$12,159	\$47,249	\$87,987	\$809,902
增添	-	13,620	23,717	1,235	3,075	31,517	73,164
處分	-	-	(629)	-	(555)	(844)	(2,028)
其他變動	-	89,776	63,820	792	3,544	(92,080)	65,85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451)	(2,366)	(282)	(697)	(1,024)	(12,820)
108. 12. 31	\$299,398	\$298,156	\$244,440	\$13,904	\$52,616	\$25,556	\$934,070
折舊及減損：							
108. 1. 1	\$ -	\$76,352	\$83,053	\$8,771	\$22,340	\$ -	\$190,516
折舊	-	12,731	18,504	861	7,430	-	39,526
處分	-	-	(566)	-	(508)	-	(1,074)
其他變動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838)	(1,389)	(161)	(453)	-	(3,841)
108. 12. 31	\$ -	\$87,245	\$99,602	\$9,471	\$28,809	\$ -	\$225,127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以前之規定)

	房屋						合計
	土地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107. 1. 1	\$299,398	\$210,977	\$151,546	\$9,410	\$39,889	\$3,202	\$714,422
增添	-	-	9,294	511	5,467	87,172	102,444
處分	-	(6,900)	(7,520)	(805)	(6,402)	-	(21,627)
其他變動	-	1,732	7,837	3,175	8,628	(756)	20,6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598)	(1,259)	(132)	(333)	(1,631)	(5,953)
107. 12. 31	\$299,398	\$203,211	\$159,898	\$12,159	\$47,249	\$87,987	\$809,902
107. 1. 1	\$ -	\$72,035	\$80,115	\$5,951	\$24,650	\$ -	\$182,751
折舊	-	10,972	13,722	706	5,634	-	31,034
處分	-	(6,900)	(7,520)	(648)	(6,386)	-	(21,454)
其他變動	-	1,091	(2,593)	2,845	(1,343)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46)	(671)	(83)	(215)	-	(1,815)
107. 12. 31	\$ -	\$76,352	\$83,053	\$8,771	\$22,340	\$ -	\$190,516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房屋						合計
	土地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淨帳面金額：							
108.12.31	\$299,398	\$210,911	\$144,838	\$4,433	\$23,807	\$25,556	\$708,943
107.12.31	\$299,398	\$126,859	\$76,845	\$3,388	\$24,909	\$87,987	\$619,386

未完工程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分別為2,052千元及1,879千元，相關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皆為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7.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括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及本集團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期間介於四年至五年間，租賃合約包含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如附註四所述，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度起變更會計政策將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

	108年度
成本：	
108.1.1(重編後)	\$774,792
適用IFRS 16新增	-
增添-源自購買	-
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利益(損失)	25,938
匯率變動之影響	(5,777)
108.12.31	<u>\$794,953</u>
	107年度
	(重編後)
成本：	
107.1.1(重編後)	\$778,101
適用IFRS 16新增	-
增添-源自購買	-
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利益(損失)	(122)
匯率變動之影響	(3,187)
107.12.31(重編後)	<u>\$774,792</u>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辦理，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止帳列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如下：

	108. 12. 31	107. 12. 31	107. 1. 1
委外估價	\$794, 953	\$774, 792	\$778, 101

上述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委任下列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師估價而來，該等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進行公允價值之估價，其估價日期為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京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王富生、陳明全

本集團帳列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決定，係委由上述專業估價機構依本集團資產現有狀態及市場證據之支持而進行價值之估算，採用之估價方法有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等，惟公允價值之評價係採收益法為主。

若資產狀態主要係持有供出租(如土地、住辦混合大樓、商業辦公大樓、工業廠房、住宅及倉庫等)賺取租金收益，於估算時將參考目前已簽租約內容，及取具鄰近地區相似物件之市場租金行情等，除採用比較法外，亦輔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或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另，專業估價機構蒐集與估價標的物性質相似之成交案例，並考量該標的之開發時程、流通性及未來處分風險溢酬以決定其收益資本化率及折現率。其中估價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本公司

契約租金行情及市場相似比較標的評估租金行情：

	108. 12. 31	107. 12. 31	107. 1. 1
契約租金(坪/月/元)	\$537	\$537	\$537
評估市場租金(坪/月/元)	534	533	535

主要使用之參數：

	108. 12. 31	107. 12. 31	107. 1. 1
直接資本化率	2. 05%	2. 10%	2. 10%
收益資本化率	2. 05%	2. 10%	2. 10%
期末處分折現率	2. 345%	2. 345%	2. 345%
分析期間折現率	2. 345%	2. 345%	2. 345%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本集團之孫公司

契約租金行情及市場相似比較標的評估租金行情：

	108.12.31 (人民幣)	107.12.31 (人民幣)	107.1.1 (人民幣)
契約租金(坪/月/元)	\$5.8~\$10.6	\$5.8~\$10.6	\$5.8~\$10.6
評估市場租金(坪/月/元)	15	15	15

主要使用之參數：

	108.12.31	107.12.31	107.1.1
直接資本化率	6.00%	6.25%	6.25%
收益資本化率	6.00%	6.25%	6.25%
期末處分折現率	5.00%	5.25%	5.25%
分析期間折現率	5.00%	5.25%	5.25%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30,966	\$28,831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不含折舊費用)	(1,793)	(1,846)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不含折舊費用)	-	-
合計	\$29,173	\$26,985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12.31	107.12.31 (重編後)
長期應收分期帳款	\$14,422	\$10,732
存出保證金	12,539	21,816
遞延費用	9,716	17,579
預付設備款	7,515	26,89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36	168
長期預付租金	(註)	44,259
合計	\$44,328	\$121,446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長期預付租金皆屬於土地使用權。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短期借款

	108. 12. 31	107. 12. 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200, 547	\$340, 730
擔保銀行借款	240, 015	237, 080
合 計	<u>\$440, 562</u>	<u>\$577, 810</u>

	108年度	107年度
利率區間	1. 05%~5. 22%	0. 99%~5. 22%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994, 143千元及468, 460千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其他流動資產、使用權資產、土地、建築物及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0. 其他應付款

	108. 12. 31	107. 12. 31
應付薪資	\$25, 125	\$18, 018
應付營業稅	14, 202	22, 332
應付員工酬勞	2, 799	5, 012
應付董監事酬勞	2, 799	5, 012
其他應付費用	45, 114	49, 129
合 計	<u>\$90, 039</u>	<u>\$99, 503</u>

11.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8. 12. 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62, 248	自99年2月8日至114年2月8日，每3個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銀行擔保借款	212, 817	自106年1月25日至113年1月25日，分6年償還，前3年每季清償350萬，後3年每季清償450萬，利息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中期借款	50, 000	自108年12月20日至109年6月17日，到期後自動續借，至110年10月31日止，利息按月付息。
王道銀行擔保借款	30, 000	自108年3月起開始還款，每季清償還1, 000萬，109年9月清償結束，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銀行中期借款	793	自108年8月起開始還款，每月攤還14千元，分60期償還，113年7月清償結束，利息按月付息。
小 計	355, 858	
減：一年內到期	(106, 045)	
合 計	<u>\$249, 813</u>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7.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74,120	自99年2月8日至114年2月8日，每3個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銀行擔保借款	226,817	自106年1月25日至113年1月25日，分6年償還，前3年每季清償350萬，後3年每季清償450萬，利息按月付息。
王道銀行擔保借款	70,000	自108年3月起開始還款，每季清償還1,000萬，109年9月清償結束，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370,937	
減：一年內到期	(65,872)	
合計	<u>\$305,065</u>	
	108.12.31	107.12.31
利率區間	1.19%~1.62%	1.19%~1.46%

擔保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建築物及投資性不動產設定抵押權，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6,410千元及6,281千元。

13. 權益

(1) 普通股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與已發行股本分別為500,000千元及275,625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50,000千股及27,563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及七月完成現金增資變更登記，增加發行新股共6,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常會決議以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分別為2,314千股及3,305千股，每股面額10元，增資金額共計56,185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二十日變更登記完成。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與已發行股本分別為500,000千元及391,81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50,000千股及39,181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08. 12. 31	107. 12. 31
發行溢價	\$78, 067	\$111, 117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1, 854	1, 854
合 計	<u>\$79, 921</u>	<u>\$112, 971</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A) 變動情形：

民國一〇八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股數	本期減少股數	期末股數
買回庫藏股	53, 000股	459, 500股	-股	512, 500股

民國一〇七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股數	本期減少股數	期末股數
買回庫藏股	-股	53, 000股	-股	53, 000股

(B)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激勵員工士氣，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經董事會決議買回本公司股票，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買回513千股。預計買回價格區間為34元至72元，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為每股新台幣46.09元，買回股份總金額為23,624千元。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當年度稅後淨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紅利。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發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四十為原則，惟必要時得經股東會決議調整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配原則。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上述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產生之特別盈餘公積為10,823千元。另如附註四所述，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自一〇八年度起改變會計政策，將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此項會計政策應予以追溯適用，且依集團會計政策一致性，此新會計政策將適用於併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各子公司，子公司遂以新會計政策編製其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及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本公司再依權益法評價認列相關調整數及增加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惟此等保留盈餘全數遂再依金管會相關函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318,631千元。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4,179	\$7,005		
特別盈餘公積	35,541	10,594		
普通股現金股利	30,935	49,575	\$0.8	\$1.5
普通股股票股利	-	23,135	-	\$0.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14.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920,238	\$1,097,006
其他營業收入	-	744
合 計	\$920,238	\$1,097,750

(1) 收入細分

民國一〇八年度收入細分組成部分如下：

	台灣銓寶	全冠福建	銓寶嘉興	合計
銷售商品	\$700,619	\$215,663	\$3,956	\$920,238
其他營業收入	-	-	-	-
合 計	\$700,619	\$215,663	\$3,956	\$920,238

民國一〇七年度收入細分組成部分如下：

	台灣銓寶	全冠福建	銓寶嘉興	合計
銷售商品	\$752,723	\$333,890	\$10,393	\$1,097,006
其他營業收入	744	-	-	744
合 計	\$753,467	\$333,890	\$10,393	1,097,750

本集團商品銷貨收入於某一時點移轉予客戶並認列銷貨收入。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合約餘額

A. 合約資產—流動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度並無合約資產。

B. 合約負債—流動

	108.12.31	107.12.31	107.1.1
銷售商品	<u>\$265,617</u>	<u>\$118,674</u>	<u>\$272,712</u>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約負債餘額增加係因新增履約義務尚未滿足。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約負債餘額減少係因大部分履約義務已滿足。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無此情形。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此情形。

1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款項	<u>\$11,998</u>	<u>\$(1,384)</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60天內	60-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35,033	\$30,662	\$6,944	\$9,877	\$9,171	\$10,835	\$102,522
損失率	- %	- %	2%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	-	139	988	4,585	10,835	16,547
合 計	\$35,033	\$30,662	\$6,805	\$8,889	\$4,586	\$ -	\$85,975

(2)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60天內	60-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32,709	\$30,384	\$19,169	\$7,450	\$7,492	\$43,416	\$140,620
損失率	- %	- %	2%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	-	383	745	3,746	43,416	48,290
合 計	\$32,709	\$30,384	\$18,786	\$6,705	\$3,746	\$ -	\$92,330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1)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期初餘額	\$48,290
本期增加金額	11,99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43,253)
匯率差異	(488)
期末餘額	\$16,547

(2)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	\$51,008
期初保留盈餘調整數	-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	51,008
本期迴轉	(1,38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428)
匯率差異	(906)
期末餘額	\$48,290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6. 租賃

(1)本集團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50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註)
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42,606	
房屋及建築	116,227	
運輸設備	1,046	
合計	<u>\$159,879</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使用權資產增添102,268千元。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b) 租賃負債

	108.12.31	107.12.31(註)
租賃負債		
流動	\$11,087	
非流動	106,686	
合計	<u>\$117,773</u>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8(3)財務成本；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8. 1. 1~ 108. 12. 31	107. 1. 1~ 107. 12. 31(註)
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4,517	
房屋及建築	5,611	
運輸設備	1,439	
合 計	<u>\$11,567</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08年度	107年度(註)
短期租賃之費用	<u>\$5,974</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16,962千元。

(2) 本集團為承租人—營業租賃(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關之揭露)

本集團簽訂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二至五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8.12.31(註)</u>	<u>107.12.31</u>
不超過一年		\$7,21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8,820
超過五年		-
合 計		<u>\$26,036</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u>108年度(註)</u>	<u>107年度</u>
最低租賃給付		\$12,526
或有租金		-
合 計		<u>\$12,526</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3)本集團為出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

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及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7。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u>108.12.31</u>	<u>107.12.31(註)</u>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32,020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8. 12. 31	107. 12. 31(註)
不超過一年	\$31, 54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25, 758	
超過二年但不超過三年	-	
超過三年但不超過四年	-	
超過四年但不超過五年	-	
超過五年	-	
合 計	<u>\$57, 305</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4)本集團為出租人—營業租賃(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關之揭露)

本集團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5年至20年間，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 12. 31(註)	107. 12. 31
不超過一年		\$24, 60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9, 200
超過五年		-
合 計		<u>\$73, 800</u>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為收益29, 667千元。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7.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8年度			107年度(重編後)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12,983	\$96,715	\$209,698	\$102,465	\$95,900	\$198,365
勞健保費用	11,031	7,967	18,998	9,555	6,955	16,510
退休金費用	5,498	3,751	9,249	5,710	3,601	9,311
其他用人費用	7,587	8,805	16,392	6,626	7,267	13,893
折舊費用	27,736	23,357	51,093	24,326	6,509	30,835
攤銷費用	5,304	14,286	19,590	3,831	6,386	10,217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441人及488人。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估列員工酬勞2,799千元及5,012千元；董監酬勞2,799千元及5,012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2,799千元及2,799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租金收入	\$32,020	\$29,667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847	5,281
其他收入—其他	32,940	16,980
合計	\$71,807	\$51,928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567)	\$10,70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09)	(173)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投資性不動產	25,938	(122)
什項支出	(320)	(1,064)
	<u>\$23,142</u>	<u>\$9,345</u>

(3)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5,906)	\$(12,540)
租賃負債之利息	(1,097)	(註)
合計	<u>\$(17,003)</u>	<u>\$(12,540)</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9.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108年度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9,354)</u>	<u>\$ -</u>	<u>\$(9,354)</u>	<u>\$1,871</u>	<u>\$(7,483)</u>

107年度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5,723)</u>	<u>\$ -</u>	<u>\$(5,723)</u>	<u>\$1,010</u>	<u>\$(4,713)</u>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0. 所得稅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重編後)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8,121	\$23,69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調整	(534)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8,745)	3,673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3,885)
所得稅費用	<u>\$8,842</u>	<u>\$23,48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71)	\$(1,01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1,871)</u>	<u>\$(1,010)</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重編後)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50,630</u>	<u>\$96,451</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0,126	\$19,290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934)	(3)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	51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82	1,50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調整	(534)	-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3,88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5,882
於其他課稅轄區營運之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	18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8,842</u>	<u>\$23,483</u>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民國一〇八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重編後)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778	\$285	\$ -	\$1,063
備抵呆帳超限	785	(6)	-	77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7,364	(941)	-	6,42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15,866	5,091	-	20,957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94	(10)	-	84
保固負債	-	1,507	-	1,507
收入認列未實現	(118)	8,053	-	7,93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2,649	-	1,871	4,52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10,051)	(3,952)	-	(114,00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0,027	\$1,87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82,633)			\$ (70,735)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536			\$43,26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0,169)			\$(114,003)

(2)民國一〇七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重編後)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重編後)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331	\$447	\$ -	\$778
備抵呆帳超限	719	66	-	78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845	2,519	-	7,36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10,592	5,274	-	15,866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105	(11)	-	94
收入認列未實現	5,528	(5,646)	-	(11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1,639	-	1,010	2,649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8,320)	(1,731)	-	(110,05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918	\$1,01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84,561)			\$ (82,633)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759			\$27,53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8,320)			\$(110,169)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無此情形。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子公司-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曾孫公司-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21.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8年度	107年度 (重編後)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千元)	\$41,788	\$72,96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8,688	37,651
基本每股盈餘(元)	\$1.08	\$1.94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千元)	\$41,788	\$72,968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本期淨利(千元)	\$41,788	\$72,96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8,688	37,651
稀釋效果：	85	157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8,773	37,808
稀釋每股盈餘(元)	\$1.08	\$1.93

於報導日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5,032	\$22,044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8.12.31	107.12.31 (重編後)	
其他流動資產	\$300	\$284,892	建教合約保證、短期借款
預付款項	-	1,177	短期借款
其他非流動資產	-	44,259	短期借款
使用權資產	42,606	-	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299,398	299,398	短期借款、長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186,986	99,023	短期借款、長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794,953	774,792	長期借款
合計	\$1,324,243	\$1,503,54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簽定但尚未完成交易之重要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對象	合約標的	合約總價款	截至108.12.31未付價款
甲公司	廠房建築工程	人民幣 26,516千元	人民幣 4,189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開始承租約二十年租期之二林園區土地，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二十日提出暫緩承租之申請，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五日與出租人達成協議終止合約，將影響使用權資產金額減少98,927千元。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8. 12. 31	107. 12. 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91, 872	\$246, 469
應收票據	25, 575	30, 018
應收帳款	60, 400	62, 312
其他應收款	1, 262	2, 951
小計	<u>\$379, 109</u>	<u>\$341, 750</u>

金融負債

	108. 12. 31	107. 12. 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40, 562	\$577, 810
應付票據	10, 809	37, 886
應付帳款	141, 243	182, 55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55, 858	370, 937
租賃負債	117, 773	(註)
合計	<u>\$1, 066, 245</u>	<u>\$1, 169, 192</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964 千元及 3,878 千元。
- (2)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 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840)千元及(1,024)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浮動借款利率，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市場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796千元及949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14%及36%，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8.12.31					
借款	\$550,037	\$64,414	\$190,194	\$2,891	\$807,536
應付款項	152,052	-	-	-	152,052
租賃負債(註)	12,511	23,524	12,276	82,570	130,881
107.12.31					
借款	\$647,984	\$90,979	\$64,312	\$160,837	\$964,112
應付款項	220,445	-	-	-	220,445

註：包括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合約之現金流量。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其他非流動 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1.1	\$577,810	\$370,937	\$25,396	\$5,768	\$979,911
現金流量	(132,127)	(15,079)	(10,988)	707	(157,487)
非現金之變動	-	-	103,365	-	103,365
匯率之影響	(5,121)	-	-	-	(5,121)
108.12.31	\$440,562	\$355,858	\$117,773	\$6,475	\$920,668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其他非流動 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1.1	\$276,730	\$392,032	\$10,717	\$679,479
現金流量	302,385	(21,095)	(4,949)	276,341
匯率變動	(1,305)	-	-	(1,305)
107.12.31	\$577,810	\$370,937	\$5,768	\$954,515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無此情形。

9.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 -	\$794,953	\$ -	\$794,953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 -	\$774,792	\$ -	\$774,792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 -	\$778,101	\$ -	\$778,101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無此情形。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320	29.9800	\$189,483	\$14,794	30.7150	\$454,397
人民幣	11,471	4.3050	49,382	7,952	4.4720	35,562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104	29.9800	\$93,043	\$2,168	30.7150	\$66,595
人民幣	30,986	4.3050	133,394	31,087	4.4720	139,023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1,567)千元及10,704千元。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對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四)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0	銓寶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Chumpower (HK) Holding Limited	2	\$352,418	\$119,920	\$119,920	\$91,139	-	10.21%	\$528,627	Y	N	N
0	銓寶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全冠(福 建)機械工 業有限公 司	2	\$352,418	\$34,440	\$34,440	\$34,407	-	2.93%	\$528,627	Y	N	Y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6)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三：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30%為限。

註四：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5%為限。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者：無此情形。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1	銷貨	\$12,726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1.38%
0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969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14%
0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1	銷貨	\$79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01%
0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97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01%
1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8,858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96%
1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2,319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08%
1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3	銷貨	\$3,649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40%
2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520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06%
2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126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00%
2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3	銷貨	\$7,397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80%
3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903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07%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各交易金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數銷除。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有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umpower Holding Corp.	塞席爾群島	財務投資業務	\$150,310	\$150,310	5,000,000股	100%	\$99,783	\$(19,377)	\$(19,377)	-
Chumpower Holding Corp.	Chumpower(HK) Holding Limited	香港	財務投資業務	150,310	150,310	5,000,000股	100%	99,783	(19,377)	(19,377)	-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鴻宇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市烏日區中山路三段688之1號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電器批發、機械批發業	1,200	1200	120,000股	40%	1,382	366	147	-

註：本期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收益係已包含該等公司因順逆流交易產生之投資損益。

(2)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A. 資金貸予他人者：

編號(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是否為關係人	往來科目	累計至本月止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1	Chumpower(HK) Holding Limited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是	其他應收帳款	\$89,940	\$89,940	\$89,940	2.7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299,349	\$299,349
2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是	其他應收款	12,915	12,915	-	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427,803	427,803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3倍為限。

註三：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3倍為限。

B.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此情形。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D. 本期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E.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F.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G. 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H.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I.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者：無此情形。

3. 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直接投資及透過Chumpower Holding Corp. 及Chumpower(HK) Holding Limited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貝之製造加工買賣	\$110,586 (USD 3,000,000)	係直接投資	\$110,586 (USD 3,000,000)	\$ -	\$ -	\$110,586 (USD 3,000,000)	\$(6,078)	100%	\$(6,019)	\$142,125	\$ -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貝、精密鎖夾頭之製造加工買賣	150,310 (USD 5,000,000)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50,310 (USD 5,000,000)	-	-	150,310 (USD 5,000,000)	(18,219)	100%	(18,219)	98,053	\$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60,896	\$260,896 (USD 8,000,000)	\$704,836(註二)

註1：上述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台灣銓寶營運部門：該部門主要營業項目為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具、精密鑽夾頭之製造加工買賣。
2. 全冠福建營運部門：該部門主要營業項目為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
3. 銓寶嘉興營運部門：該部門主要營業項目為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具、精密鑽夾頭之製造加工買賣。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1.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 民國一〇八年度

	台灣銓寶	全冠福建	銓寶嘉興	應報導部門小計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700,619	\$215,663	\$3,956	\$920,238	\$ -	\$ -	\$920,238
部門間收入	12,805	12,508	7,915	33,228	-	(33,228)	-
收入合計	\$713,424	\$228,171	\$11,871	\$953,466	\$ -	\$(33,228)	\$920,238
部門損益	\$50,385	\$(6,078)	\$(17,984)	\$26,323	\$(1,158)	\$25,465	\$50,630
部門資產	\$2,264,494	\$495,951	\$265,324	\$3,025,769	\$94,410	\$(361,138)	\$2,759,041
部門負債	\$1,089,767	\$353,349	\$167,270	\$1,610,386	\$92,681	\$(118,753)	\$1,584,314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民國一〇七年度

	台灣銓寶	全冠福建	銓寶嘉興	應報導部門小計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753,467	\$333,890	\$10,393	\$1,097,750	\$ -	\$ -	\$1,097,750
部門間收入	31,188	14,464	12,433	58,085	-	(58,085) ¹	-
收入合計	\$784,655	\$348,354	\$22,826	\$1,155,835	\$ -	\$(58,085)	\$1,097,750
部門損益	\$93,867	\$2,372	\$(15,730)	\$80,509	\$(1,094)	\$17,036	\$96,451
部門資產	\$2,380,310	\$415,470	\$179,445	\$2,975,225	\$96,373	\$(324,733)	\$2,746,865
部門負債	\$1,169,004	\$261,254	\$161,713	\$1,591,971	\$93,486	\$(149,898)	\$1,535,559

¹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節及銷除」項下。

2. 應報導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未有調節。

3.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中國	\$215,032	\$333,662
台灣	209,082	279,681
亞洲區	278,233	175,369
中東區	35,594	96,683
非洲區	72,112	94,463
其他國家	110,185	117,892
合計	\$920,238	\$1,097,750

非流動資產：

	108.12.31	107.12.31
台灣	\$1,274,395	\$1,237,964
中國	449,765	292,762
合計	\$1,724,160	\$1,530,726

4. 重要客戶資訊

客戶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金額	%	銷貨金額	%
甲	\$51,146	6%	\$33,878	3%
乙	46,114	5%	32,994	3%
丙	41,307	5%	28,214	3%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40341 台中市民權路239號7樓
7F, No. 239, Minquan Road
Taichung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4 2305 5500
Fax: 886 4 2305 5577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9年3月23日金管證審字第1090361269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度起變更集團會計政策，將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因此追溯重編其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遂依據採權益法評價，亦並追溯重編其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之個體財務報表。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金額為新台幣646,000千元，占總資產28%，基於金額對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係採公允價值模式，因評價方法及過程須運用重大專業判斷、估計及假設等，相關判斷、估計及假設若有所變動時，將重大影響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評估結果，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檢視公司董事會議記錄、相關評估報告文件及公告資訊等，以瞭解變更會計政策原由。評估外部不動產估價師機構及估價師客觀性、專業資格，及在該專業領域之經驗及聲譽以瞭解估價師之技術及能力是否足以信賴，同時由本所內部不動產評價專家協助檢視公允價值之估價報告，瞭解估價方法及假設是否符合證券發行人編製準則及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等，且是否前後一致性，並評估估價報告中所採用資料來源及重要參數(如收益率、折現率等)之攸關性及可靠性，其間針對專業判斷差異，亦與估價師進行詢問溝通，確認其估價結果之合理性，查詢並重新核算以確認帳務登載之正確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揭露之適當性。

收入認列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收入為713,424千元，主要營業收入為銷售設備機台，由於銷售合約中包含多種不同的合約條款(如，安裝及驗收等條款)，因需對訂單或合約文件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時點，致其營業收入之認列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包括檢視雙方交易條件確認、測試銷售循環中與合約或訂單之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執行交易詳細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原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各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訂單或合約所載交易條件一致，並針對銷貨收入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之評估(包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存貨)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存貨對於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因市場需求及技術變遷等因素，以致呆滯或過時存貨之備抵跌價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決定存貨評價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包括瞭解管理階層制定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評估管理階層之盤點計畫，選擇重大庫存地點並實地觀察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之數量及狀態；測試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估之過程，亦抽核存貨之進貨及銷貨相關憑證，據以查明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估之適足性；取得存貨庫齡表以測試庫齡之正確性，並重新計算備抵呆滯損失之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有關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27042號
(87)台財證(六)第 65314 號

陳明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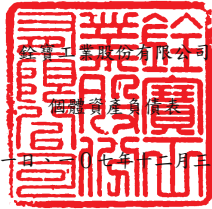


會計師：

嚴文筆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編後)		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重編後)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256,933	11	\$220,484	10	\$255,439	12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流動		-	-	-	-	16,298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	19,705	1	29,742	1	33,782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2及六.15	40,528	2	49,739	2	19,652	2
1180	應收款項-關係人淨額	四、六.2及七	4,366	-	8,700	-	8,765	-
1200	其他應收款		795	-	30,706	1	1,285	-
130x	存貨	四及六.3	359,769	16	336,246	15	300,245	14
1410	預付款項		21,020	1	8,177	-	5,88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4及八	509	-	289,889	12	98,351	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03,625</u>	<u>31</u>	<u>973,683</u>	<u>41</u>	<u>739,702</u>	<u>35</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5	243,290	11	277,893	12	295,143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6及八	477,334	21	414,633	17	397,234	19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6	117,273	5	-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7及八	646,000	28	621,000	26	627,000	31
1780	無形資產	四	15,553	1	15,102	1	8,20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0	43,184	2	27,442	1	23,65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8	18,235	1	50,557	2	8,83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560,869</u>	<u>69</u>	<u>1,406,627</u>	<u>59</u>	<u>1,360,071</u>	<u>65</u>
1xxx	資產總計		<u>\$2,264,494</u>	<u>100</u>	<u>\$2,380,310</u>	<u>100</u>	<u>\$2,099,773</u>	<u>100</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謝樹林



經理人：謝樹林



會計主管：林俊琪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編後)		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重編後)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9	\$216,000	10	\$445,000	19	\$168,000	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14	155,895	7	62,867	3	-	-
2150	應付票據		10,809	1	37,886	2	93,368	4
2170	應付帳款		91,385	4	114,392	5	39,120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445	-	5,697	-	5,885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0	34,325	2	36,978	2	46,234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9,275	-	11,037	-	15,495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7,537	-	-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16	11,087	-	-	-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11	106,045	5	65,872	3	21,09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418	-	3,045	-	164,114	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47,221	29	782,774	34	553,311	2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1	249,813	11	305,065	13	370,937	1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80,932	3	76,050	3	75,203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6	106,686	5	-	-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115	-	5,115	-	5,11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42,546	19	386,230	16	451,252	22
2xxx	負債總計		1,089,767	48	1,169,004	50	1,004,563	48
	權益	六.13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91,810	17	335,625	14	275,625	13
3140	預收股本		-	-	-	-	30,000	1
3200	資本公積		79,921	3	112,971	5	46,971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5,934	3	58,929	2	47,30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0,048	15	10,823	-	10,82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51,657	16	718,809	30	703,314	34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757,639	34	788,561	32	761,437	37
3400	其他權益		(31,019)	(1)	(23,536)	(1)	(18,823)	(1)
3500	庫藏股票		(23,624)	(1)	(2,315)	-	-	-
3xxx	權益總計		1,174,727	52	1,211,306	50	1,095,210	52
2x3x	負債及權益總計		\$2,264,494	100	\$2,380,310	100	\$2,099,77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謝樹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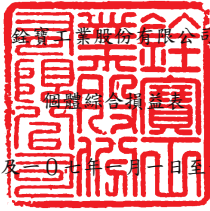


經理人：謝樹林



會計主管：林俊琪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4及七	\$713,424	100	\$784,65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7	(500,747)	(70)	(565,154)	(72)
5900	營業毛利		212,677	30	219,501	28
6000	營業費用	六.17				
6100	推銷費用		(54,604)	(8)	(46,225)	(6)
6200	管理費用		(101,176)	(14)	(73,274)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9,370)	(6)	(40,594)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15	(1,978)	-	(262)	-
	營業費用合計		(197,128)	(28)	(160,355)	(20)
6900	營業利益		15,549	2	59,146	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8				
7010	其他收入	四	45,145	6	45,163	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6,018	4	9,651	1
7050	財務成本		(11,078)	(2)	(8,266)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5	(25,249)	(3)	(11,827)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4,836	5	34,721	4
7900	稅前淨利		50,385	7	93,867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0	(8,597)	(1)	(20,899)	(3)
8200	本期淨利		41,788	6	72,968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5	(9,354)	(1)	(5,723)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871	-	1,010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483)	(1)	(4,713)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4,305	5	\$68,255	8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08		\$1.9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08		\$1.9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謝樹林



經理人：謝樹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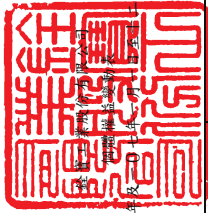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林俊琪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A1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3110	314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500		3XXX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275,625	\$30,000	\$46,971	\$47,300	\$10,823	\$387,602	\$(18,823)	\$-		\$779,498	
A5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275,625	30,000	46,971	47,300	10,823	703,314	(18,823)	-		315,712	
B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1,629		(11,629)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5,844)				(45,844)	
	普通股現金股利							72,968				72,968	
D1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72,968	(4,713)			(4,713)	
D3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2,968	(4,713)			68,255	
E1	現金增資		60,000	(30,000)	66,000							96,000	
L1	庫藏股票買回									(2,315)		(2,315)	
Z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335,625	\$-	\$112,971	\$58,929	\$10,823	\$718,809	\$(23,536)	\$(2,315)		\$1,211,306	
A1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335,625	\$-	\$112,971	\$58,929	\$10,823	\$400,178	\$(21,417)	\$(2,315)		\$894,794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318,631	(2,119)			316,512	
A5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335,625	-	112,971	58,929	10,823	718,809	(23,536)	(2,315)		1,211,306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1030006415號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18,631)				-	
B1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7,005		(7,005)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594	(10,594)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9,575)				(49,575)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23,135)				-	
	普通股股票股利		56,185		(33,050)			41,788	(7,483)			41,788	
D1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41,788				(7,483)	
D3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788	(7,483)			34,305	
L1	庫藏股票買回									(21,309)		(21,309)	
Z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391,810	\$-	\$79,921	\$65,934	\$340,048	\$351,657	\$(31,019)	\$(23,624)		\$1,174,727	

(請參閱附隨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謝樹林



經理人：謝樹林



會計主管：林俊琪



經理人 謝樹林
會計主管 林俊琪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額	(重編後)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50,385	\$93,867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4,154	17,463
A20200	攤銷費用	18,971	8,78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1,978	262
A20900	利息費用	11,078	8,266
A21200	利息收入	(7,118)	(5,105)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5,249	11,827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損失	(25,000)	6,00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10,037	4,040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7,233	(30,34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4,334	65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9,911	(29,421)
A31200	存貨增加	(23,523)	(36,001)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12,843)	(2,29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789	(2,551)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93,028	(98,388)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27,077)	(55,482)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23,007)	75,27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3,252)	(188)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2,653)	(9,256)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	7,537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627)	18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73,584	(43,00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118	5,10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981)	(8,26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9,348)	(27,28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1,373	(73,448)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29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613)	(14,24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510)	(11,684)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84,591	(188,98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7,441)	(66,33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1,027	(265,256)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80,866	1,275,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309,866)	(998,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0,88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5,959)	(21,095)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0,988)	-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9,575)	(45,844)
C04600	現金增資	-	96,000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1,309)	(2,31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25,951)	303,74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6,449	(34,95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0,484	255,43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6,933	\$220,484

董事長：謝樹林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謝樹林



會計主管：林俊琪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0年11月20日登記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具、精密鑽夾頭之製造加工買賣，暨前各項國內外產品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獲准股票登錄為興櫃股票。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中市烏日區中山路三段688之1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初次適用日係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 B. 對於租賃之定義：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亦即，本公司僅就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評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相較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評估於大多數情況下適用新租賃之定義，對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之評估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 C. 本公司為承租人：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時，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

(a) 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下列金額之一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

- i. 該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如同自開始日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但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或
- ii. 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之資產負債表者)。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增加25,396千元；租賃負債增加25,396千元。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對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以個別租賃為基礎，使用下列實務權宜作法：

- i.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ii. 依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對租賃是否為虧損性之評估，作為執行減損檢視之替代方法。
- iii. 對租賃期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該等租賃。
- iv.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v. 使用後見之明，諸如於決定租賃期間時(若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b) 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

無此情形。

(c)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新增與承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及附註六。

(d) 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如下：

- i. 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所適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之加權平均數為1.26%
- ii.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兩者間差異說明如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總額	\$26,036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u>\$26,036</u>
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u>1.26%</u>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現值	<u><u>\$25,396</u></u>

D. 本公司為出租人，未作任何調整，僅新增與出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2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1)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重大、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2)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資訊為：若資訊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等資訊係屬重大。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或兩者)。企業就其財務報表整體評估資訊是否重大。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針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納入數個例外規定。因利率指標變革使得被避險項目或避險工具之指標基礎之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產生不確定性，則避險關係直接受其影響。因此，企業應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適用例外規定。

此修正包括：

A. 對高度很有可能之規定

當評估預期交易是否為高度很有可能，企業應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依據之利率指標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B. 預期之評估

當執行預期之評估時，企業應假設被避險項目、被規避風險及/或避險工具之依據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C.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追溯評估

對避險關係直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者，企業無須執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追溯評估(即避險之實際結果是否介於80%至125%間之評估)。

D. 單獨辨認之風險部分

對利率風險之非合約明訂指標部分之避險，企業僅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始應適用可單獨辨認之規定。

此修正亦包含終止適用例外之規定及此修正相關之附註揭露規定。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0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1年1月1日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A.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B.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C.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A.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B.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公司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衍生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非屬存貨範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u>資產項目</u>	<u>耐用年限</u>
房屋及建築	5~35年
機器設備	3~13年
運輸設備	5~17年
辦公設備	3~10年
使用權資產／租賃資產(註)	2~50年
其他資產	2~13年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後租賃資產重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係採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變更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因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以及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第53段所述情況者除外。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公司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4. 租賃

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者，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公司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二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保固之負債準備

保固之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18.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9.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高單價機器設備，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

本公司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主要為先預收30%訂金、出貨後收取60%款項、驗機完成收取剩餘10%尾款，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20.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1.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2. 政府補助

本公司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2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個體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4. 會計政策變更

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可採公允價值模式，為使財務報告提供更可靠且攸關之資訊，提高透明度，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自一〇八年度起改變本公司會計政策，將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規定，此項會計政策應予以追溯適用，且依集團會計政策一致性，此新會計政策將適用於併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各子公司，子公司遂以新會計政策編製其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及重編比較資訊，本公司再依權益法評價認列相關調整數。重編後之比較資訊及該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如下：

	107. 1. 1	107. 12. 31
對資產負債表之影響：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99, 353	\$102, 358
投資性不動產增加	291, 562	290, 086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75, 203	75, 932
未分配盈餘增加	315, 712	318, 631
其他權益減少	-	(2, 119)
		107. 1. 1~ 107. 12. 31
對綜合損益表之影響：		
營業費用減少		\$4, 52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 124
其他利益及損失減少		(6, 000)
所得稅費用增加		730
本期淨利增加		2, 919
其他綜合損益		2, 119
基本每股盈餘增加(註)		0. 08

註：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

本公司主要係委任獨立估價師進行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估價，及其相關估價內容請詳附註六、7之說明，另本公司亦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六條規定，已就此改用新會計政策追溯適用變更年度之前一年度影響項目與預計影響數，洽請簽證會計師就合理性逐項分析具複核意見在案作成議案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決議通過後公告申報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個體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有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1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營業租賃承諾—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公司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2) 應收款項 - 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如比較法、成本法、土地開發分析法及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等)，此等評價模型中使用之假設及判斷，若有變動時將影響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 12. 31	107. 12. 31
庫存現金	\$2, 200	\$1, 788
銀行存款	254, 733	218, 696
合計	<u>\$256, 933</u>	<u>\$220, 484</u>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8. 12. 31	107. 12. 31
應收帳款	\$45, 116	\$54, 593
減：備抵損失	(4, 588)	(4, 854)
小計	40, 528	49, 739
應收帳款－關係人	4, 366	8, 700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4, 366	8, 700
合計	<u>\$44, 894</u>	<u>\$58, 439</u>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條件主要為先預收30%訂金、出貨後收取60%款項、驗機完成收取剩餘10%尾款。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49, 482千元及63, 293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5，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3. 存貨

	108. 12. 31	107. 12. 31
原料	\$18, 228	\$42, 616
在製品	176, 689	158, 148
製成品	161, 399	132, 999
商品	3, 453	2, 483
合計	<u>\$359, 769</u>	<u>\$336, 246</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500, 747千元及565, 154千元，包括認列存貨回升利益及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4, 705千元及8, 320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原先提列跌價之部分存貨已報廢，因而出現存貨回升利益。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其他流動資產

	108. 12. 31	107. 12. 31
受限制資產	\$300	\$284, 892
流動資產-其他	209	4, 997
合 計	<u>\$509</u>	<u>\$289, 889</u>

受限制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 12. 31		107. 12. 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Chumpower Holding Corp.	\$99, 783	100%	\$122, 978	100%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142, 125	100%	153, 680	100%
小 計	<u>241, 908</u>		<u>276, 658</u>	
投資關聯企業：				
鴻宇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382	40%	1, 235	40%
合 計	<u>\$243, 290</u>		<u>\$277, 893</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淨現金增加投資鴻宇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損)益	換算調整數	合 計	投資(損)益	換算調整數	合 計
Chumpower Holding Corp.	\$(19, 377)	\$(3, 817)	\$(23, 194)	\$(13, 409)	\$(2, 519)	\$(15, 928)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6, 019)	(5, 537)	(11, 556)	1, 567	(3, 204)	(1, 637)
鴻宇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7	-	147	15	-	15
合 計	<u>\$(25, 249)</u>	<u>\$(9, 354)</u>	<u>\$(34, 603)</u>	<u>\$(11, 827)</u>	<u>\$(5, 723)</u>	<u>\$(17, 550)</u>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對鴻宇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並非重大。本公司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47	\$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7	\$15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

	房屋							合計
	土地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成本：								
108. 1. 1	\$299,398	\$78,272	\$99,971	\$5,843	\$15,982	\$15,042	\$2,304	\$516,812
增添	-	-	20,313	-	-	-	300	20,613
處分	-	-	-	-	-	-	-	-
其他變動	-	-	63,820	791	1,614	1,930	(2,304)	65,851
108. 12. 31	\$299,398	\$78,272	\$184,104	\$6,634	\$17,596	\$16,972	\$300	\$603,276
折舊及減損：								
108. 1. 1	\$-	\$35,068	\$50,434	\$4,784	\$4,192	\$7,701	\$-	\$102,179
折舊	-	4,663	13,383	532	2,719	2,466	-	23,763
處分	-	-	-	-	-	-	-	-
其他變動	-	-	-	-	-	-	-	-
108. 12. 31	\$-	\$39,731	\$63,817	\$5,316	\$6,911	\$10,167	\$-	\$125,942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以前之規定)

	房屋							合計
	土地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107. 1. 1	\$299,398	\$83,440	\$91,147	\$2,669	\$10,815	\$15,140	\$-	\$502,609
增添	-	-	8,507	-	1,553	1,127	3,060	14,247
處分	-	(6,900)	(7,520)	-	(5,543)	(697)	-	(20,660)
其他變動	-	1,732	7,837	3,174	9,157	(528)	(756)	20,616
107. 12. 31	\$299,398	\$78,272	\$99,971	\$5,843	\$15,982	\$15,042	\$2,304	\$516,812
107. 1. 1	\$-	\$36,394	\$51,814	\$1,684	\$6,293	\$9,190	\$-	\$105,375
折舊	-	4,482	8,733	255	1,394	2,600	-	17,464
處分	-	(6,900)	(7,520)	-	(5,543)	(697)	-	(20,660)
其他變動	-	1,092	(2,593)	2,845	2,048	(3,392)	-	-
107. 12. 31	\$-	\$35,068	\$50,434	\$4,784	\$4,192	\$7,701	\$-	\$102,179
淨帳面金額：								
108. 12. 31	\$299,398	\$38,541	\$120,287	\$1,318	\$10,685	\$6,805	\$300	\$477,334
107. 12. 31	\$299,398	\$43,204	\$49,537	\$1,059	\$11,790	\$7,341	\$2,304	\$414,6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公司未有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需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7.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期間為四年，租賃合約包含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如附註四所述，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度起變更會計政策將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

	108. 1. 1~108. 12. 31
成本：	
108. 1. 1(重編後)	\$621,000
適用IFRS 16新增	-
增添-源自購買	-
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利益(損失)	25,000
108. 12. 31	\$646,000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7. 1. 1~107. 12. 31 (重編後)
成本：	
107. 1. 1(重編後)	\$627, 000
適用IFRS 16新增	-
增添-源自購買	-
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利益(損失)	(6, 000)
107. 12. 31(重編後)	<u>\$621, 000</u>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辦理，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止帳列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如下：

	108. 12. 31	107. 12. 31	107. 1. 1
委外估價	<u>\$646, 000</u>	<u>\$621, 000</u>	<u>\$627, 000</u>

上述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委任下列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師估價而來，該等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進行公允價值之估價，其估價日期為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京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王富生、陳明全

本公司帳列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決定，係委由上述專業估價機構依本公司資產現有狀態及市場證據之支持而進行價值之估算，採用之估價方法有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等，惟公允價值之評價係採收益法為主。

若資產狀態主要係持有供出租(如土地、住辦混合大樓、商業辦公大樓、工業廠房、住宅及倉庫等)賺取租金收益，於估算時將參考目前已簽租約內容，及取具鄰近地區相似物件之市場租金行情等，除採用比較法外，亦輔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或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另，專業估價機構蒐集與估價標的物性質相似之成交案例，並考量該標的之開發時程、流通性及未來處分風險溢酬以決定其收益資本化率及折現率。其中估價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契約租金行情及市場相似比較標的評估租金行情：

	108. 12. 31	107. 12. 31	107. 1. 1
契約租金(坪/月/元)	\$537	\$537	\$537
評估市場租金(坪/月/元)	534	533	535

主要使用之參數：

	108. 12. 31	107. 12. 31	107. 1. 1
直接資本化率	2.05%	2.10%	2.10%
收益資本化率	2.05%	2.10%	2.10%
期末處分折現率	2.345%	2.345%	2.345%
分析期間折現率	2.345%	2.345%	2.345%

	108. 1. 1~ 108. 12. 31	107. 1. 1~ 107. 12. 3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24,600	\$24,600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 之直接營運費用(不含折舊費用)	(1,005)	(1,064)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 生之直接營運費用(不含折舊費用)	-	-
合 計	<u>\$23,595</u>	<u>\$23,536</u>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 12. 31	107. 12. 31
預付設備款	\$7,479	\$26,892
存出保證金	5,290	6,11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466	17,550
合 計	<u>\$18,235</u>	<u>\$50,557</u>

本公司之其他非流動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短期借款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75,000	\$170,000
擔保銀行借款	141,000	275,000
合 計	<u>\$216,000</u>	<u>\$445,000</u>

	108.12.31	107.12.31
利率區間	1.05%~1.26%	0.99%~1.30%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965,330千元及411,330千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建築物及其他流動資產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0. 其他應付款

	108.12.31	107.12.31
應付薪資	\$18,961	\$11,343
應付員工酬勞	2,799	5,012
應付董監事酬勞	2,799	5,012
其他應付費用	9,766	15,611
合 計	<u>\$34,325</u>	<u>\$36,978</u>

11.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8.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62,248	自99年2月8日至114年2月8日，每3個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銀行擔保借款	212,817	自106年1月25日至113年1月25日，分6年償還，前3年每季清償350萬，後3年每季清償450萬，利息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中期借款	50,000	自108年12月20日至109年6月17日，到期後自動續借，至110年10月31日止，利息按月付息。
王道銀行擔保借款	30,000	自108年3月起開始還款，每季清償還1,000萬，109年9月清償結束，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銀行中期借款	793	自108年8月起還款，每期14千元；分60期償還，113年7月清償結束，利息按月付息。
小 計	<u>355,858</u>	
減：一年內到期	<u>(106,045)</u>	
合 計	<u>\$249,813</u>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7.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74,120	自99年2月8日至114年2月8日，每3個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銀行擔保借款	226,817	自106年1月25日至113年1月25日，分6年償還，前3年每季清償350萬，後3年每季清償450萬，利息按月付息。
王道銀行擔保借款	70,000	自108年3月起開始還款，每季清償還1,000萬，109年9月清償結束，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370,937	
減：一年內到期	(65,872)	
合計	\$305,065	
	108.12.31	107.12.31
利率區間	1.19%~1.62%	1.19%~1.46%

擔保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建築物及投資性不動產設定抵押權，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6,410千元及6,281千元。

13. 權益

(1) 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與已發行股本分別為500,000千元及275,625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50,000千股及27,563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及七月完成現金增資變更登記，增加發行新股共6,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常會決議以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分別為2,314千股及3,305千股，每股面額10元，增資金額共計56,185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二十日變更登記完成。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與已發行股本分別為500,000千元及391,81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50,000千股及39,181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08.12.31	107.12.31
發行溢價	\$78,067	\$111,117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1,854	1,854
合 計	<u>\$79,921</u>	<u>\$112,971</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A) 變動情形：

民國一〇八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股數	本期減少股數	期末股數
買回庫藏股	<u>53,000股</u>	<u>459,500股</u>	<u>-股</u>	<u>512,500股</u>

民國一〇七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股數	本期減少股數	期末股數
買回庫藏股	<u>-股</u>	<u>53,000股</u>	<u>-股</u>	<u>53,000股</u>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B)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激勵員工士氣，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經董事會決議買回本公司股票，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買回513千股。預計買回價格區間為34元至72元，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為每股新台幣46.09元，買回股份總金額為23,624千元。

(4) 盈餘分派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當年度稅後淨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分配股東紅利。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發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四十為原則，惟必要時得經股東會決議調整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配原則。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上述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產生之特別盈餘公積為10,823千元。另如附註四所述，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自一〇八年度起改變會計政策，將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此項會計政策應予以追溯適用，且依集團會計政策一致性，此新會計政策將適用於併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子公司遂以新會計政策編製其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及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本公司再依權益法評價認列相關調整數及增加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惟此等保留盈餘全數遂再依金管會相關函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318,631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及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4,179	\$7,005		
特別盈餘公積	35,541	10,594		
普通股現金股利	30,935	49,575	\$0.8	\$1.5
普通股股票股利	-	23,135	-	\$0.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14.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713,424	\$783,911
其他營業收入	-	744
合 計	\$713,424	\$784,655

(1) 收入細分

本公司商品銷貨收入於某一時點移轉予客戶並認列銷貨收入。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合約餘額

A. 合約資產—流動

無此情形。

B. 合約負債—流動

	108. 12. 31	107. 12. 31	107. 1. 1
銷售商品	\$155, 895	\$62, 867	\$ -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約負債餘額增加係因新增履約義務尚未滿足；民國一〇七年度合約負債餘額減少係因部分履約義務已滿足。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無此情形。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此情形。

1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	\$1, 978	\$262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60天內	60-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9,705	\$38,268	\$775	\$3,946	\$4,631	\$1,862	\$69,187
損失率	- %	- %	2%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15	395	2,316	1,862	4,588
合 計	\$19,705	\$38,268	\$760	\$3,551	\$2,315	\$ -	\$64,599

(2)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60天內	60-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29,742	\$43,381	\$10,207	\$4,757	\$1,548	\$3,400	\$93,035
損失率	- %	- %	2%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	-	204	476	774	3,400	4,854
合 計	\$29,742	\$43,381	\$10,003	\$4,281	\$774	\$ -	\$88,181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資如下：

	應收款項
108.1.1	\$4,854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1,97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2,244)
108.12.31	\$4,588
107.1.1(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	\$4,904
107.1.1保留盈餘調整數	-
107.1.1(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	4,904
本期增加金額	262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312)
107.12.31	\$4,854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6. 租賃

(1)本公司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20年間。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08. 12. 31	107. 12. 31(註)
房屋及建築	\$116, 227	
運輸設備	1, 046	
合 計	<u>\$117, 273</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使用權資產增添102, 268千元。

(b) 租賃負債

	108. 12. 31	107. 12. 31(註)
租賃負債		
流 動	\$11, 087	
非 流 動	106, 686	
合 計	<u>\$117, 773</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8(3)財務成本；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8. 1. 1~ 108. 12. 31	107. 1. 1~ 107. 12. 31(註)
土地	\$3, 341	
房屋及建築	5, 611	
運輸設備	1, 439	
合 計	<u>\$10, 391</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08. 1. 1~ 108. 12. 31	107. 1. 1~ 107. 12. 31(註)
短期租賃之費用	<u>\$2, 909</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13,897千元。

(2) 本公司為承租人—營業租賃(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簽訂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二至五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 12. 31(註)	107. 12. 31
不超過一年		\$7, 21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8, 820
超過五年		-
合 計		<u>\$26, 036</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本公司為出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7。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08. 12. 31	107. 12. 31(註)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25, 235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08. 12. 31	107. 12. 31(註)
不超過一年	\$24, 60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24, 600	
超過二年但不超過三年	-	
超過三年但不超過四年	-	
超過四年但不超過五年	-	
超過五年	-	
合 計	\$49, 200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4)本公司為出租人—營業租賃(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5年至20年間，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8.12.31(註)	107.12.31
不超過一年		\$24,60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9,200
超過五年		-
合計		<u>\$73,800</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7.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3,902	\$68,063	\$151,965	\$71,446	\$63,199	\$134,645
勞健保費用	9,694	7,156	16,850	8,342	6,184	14,526
退休金費用	3,734	2,676	6,410	3,806	2,475	6,281
董事酬金	-	2,799	2,799	-	5,012	5,01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421	3,467	9,888	6,052	3,401	9,453
折舊費用	21,570	12,584	34,154	14,109	3,354	17,463
攤銷費用	5,303	13,668	18,971	3,831	4,954	8,78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279人及298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3人。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估列員工酬勞2,799千元及5,012千元；董監酬勞2,799千元及5,012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2,799千元及2,799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表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租金收入	\$25,235	\$25,242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118	5,105
其他收入－其他	12,792	14,816
合 計	<u>\$45,145</u>	<u>\$45,163</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1,143	\$15,651
公允價值調整(損)益-投資性不動產	25,000	(6,000)
什項支出	(125)	-
合 計	<u>\$26,018</u>	<u>\$9,651</u>

(3)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9,981)	\$(8,266)
租賃負債之利息	(1,097)	(註)
合 計	<u>\$(11,078)</u>	<u>\$(8,266)</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9.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354)	\$ -	\$(9,354)	\$1,871	\$(7,483)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723)	\$ -	\$(5,723)	\$1,010	\$(4,713)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0. 所得稅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重編後)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8,120	\$22,82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調整	(534)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989)	1,955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3,885)
所得稅費用(利益)	<u>\$8,597</u>	<u>\$20,89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71)	\$(1,01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1,871)</u>	<u>\$(1,010)</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重編後)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50,385</u>	<u>\$93,867</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0,077	\$18,774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934)	(1)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4)	12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調整	(534)	-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3,88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5,88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8,597</u>	<u>\$20,899</u>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民國一〇八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重編後)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778	\$285	\$ -	\$1,063
備抵呆帳超限	785	(6)	-	77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7,364	(941)	-	6,42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15,866	5,091	-	20,957
保固負債	-	1,507	-	1,507
收入認列未實現	(118)	8,053	-	7,93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2,649	-	1,871	4,520
土地增值稅準備	(75,932)	(5,000)	-	(80,93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989	\$1,87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48,608)			\$(37,748)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442			\$43,184
遞延所得稅負債	\$(76,050)			\$(80,932)

(2)民國一〇七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重編後)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重編後)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331	\$447	\$ -	\$778
備抵呆帳超限	719	66	-	78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845	2,519	-	7,36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10,592	5,274	-	15,866
收入認列未實現	5,528	(5,646)	-	(11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1,639	-	1,010	2,649
土地增值稅準備	(75,203)	(729)	-	(75,93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931	\$1,01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51,549)			\$(48,608)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654			\$27,442
遞延所得稅負債	\$(75,203)			\$(76,050)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無此情形。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21.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 基本每股盈餘

	108年度	107年度 (重編後)
本期淨利(千元)	\$41,788	\$72,96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8,688	37,651
基本每股盈餘(元)	\$1.08	\$1.94

(2) 稀釋每股盈餘

	108年度	107年度 (重編後)
本期淨利(千元)	\$41,788	\$72,968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本期淨利(千元)	\$41,788	\$72,96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8,688	37,651
稀釋效果：	84	157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8,772	37,808
稀釋每股盈餘(元)	\$1.08	\$1.93

於報導日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Chumpower (HK) Holding Limited	本公司之孫公司

1. 銷貨

	108年度	107年度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12,726	\$30,948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79	240
合 計	\$12,805	\$31,188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

2. 進貨

	108年度	107年度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8,858	\$13,177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520	564
合 計	\$9,378	\$13,741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付款期限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相當。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3,969	\$8,282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397	418
合 計	\$4,366	\$8,700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2,319	\$5,567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126	130
合 計	<u>\$2,445</u>	<u>\$5,697</u>

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Chumpower (HK) Holding Limited	\$ -	\$27,756

6. 暫付款

	108.12.31	107.12.31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 -	\$1,088

7.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5,032	\$21,121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108.12.31	107.12.31 (重編後)	擔保債務內容
其他流動資產	\$300	\$284,892	短期借款、建教合約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299,398	299,398	短期借款、長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 及建築	14,616	15,367	短期借款、長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646,000	621,000	長期借款
合 計	<u>\$960,314</u>	<u>\$1,220,65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開始承租約二十年租期之二林園區土地，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二十日提出暫緩承租之申請，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五日與出租人達成協議終止合約，將影響使用權資產金額減少98,927千元。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54,733	\$218,696
應收票據	19,705	29,742
應收帳款	40,528	49,739
應收帳款－關係人	4,366	8,700
其他應收款	795	30,706
合 計	<u>\$320,127</u>	<u>\$337,583</u>

金融負債

	108.12.31	107.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16,000	\$445,000
應付票據	10,809	37,886
應付帳款	91,385	114,392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45	5,69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55,858	370,937
租賃負債	117,773	(註)
合 計	<u>\$794,270</u>	<u>\$973,912</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793千元及4,684千元。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72千元及816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36%及40%，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8.12.31					
銀行借款	\$325,476	\$64,414	\$190,194	\$2,891	\$582,975
應付款項	104,639	-	-	-	104,639
租賃負債(註)	12,511	23,524	12,276	82,570	130,881
107.12.31					
銀行借款	\$515,174	\$90,979	\$64,312	\$160,837	\$831,302
應付款項	157,975	-	-	-	157,975

註：包括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合約之現金流量。

衍生金融負債

無此情形。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1.1	\$445,000	\$370,937	\$-	\$815,937
現金流量	(229,000)	(15,079)	(10,988)	(255,067)
非現金之變動	-	-	128,761	128,761
108.12.31	\$216,000	\$355,858	\$117,773	\$689,631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 1. 1	\$168, 000	\$392, 032	\$560, 032
現金流量	277, 000	(21, 095)	255, 905
107. 12. 31	\$445, 000	\$370, 937	\$815, 937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中，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無此情形。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 -	\$646,000	\$ -	\$646,000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 -	\$621,000	\$ -	\$621,000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 -	\$627,000	\$ -	\$627,000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無此情形。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154	29.9800	\$184,497	\$14,794	30.7150	\$454,397
人民幣	1,605	4.3050	6,910	7,952	4.4720	35,562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5	29.9800	\$5,247	\$2,168	30.7150	\$66,595
人民幣	6	4.3050	26	31,087	4.4720	139,023

由於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1,143千元及15,651千元。

11.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報酬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對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 者公司名 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四)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0	銓寶工業 股份有限 公司	Chumpower (HK) Holding Limited	2	\$352,418	\$119,920	\$119,920	\$91,139	-	10.21%	\$528,627	Y	N	N
0	銓寶工業 股份有限 公司	全冠(福建)機 械工業有限公 司	2	352,418	34,400	34,400	34,407	-	2.93%	528,627	Y	N	Y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6)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三：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30%為限。

註四：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5%為限。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者：無此情形。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1	銷貨	\$12,726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1.38%
0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969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14%
0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1	銷貨	\$79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01%
0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97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01%
1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8,858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96%
1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2,319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08%
1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3	銷貨	\$3,649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40%
2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520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06%
2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126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00%
2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3	銷貨	\$7,397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80%
3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903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0.07%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各交易金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數銷除。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有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umpower Holding Corp.	塞席爾群島	財務投資業務	\$150,310	\$150,310	5,000,000股	100%	\$99,783	\$(19,377)	\$(19,377)	-
Chumpower Holding Corp.	Chumpower(HK) Holding Limited	香港	財務投資業務	150,310	150,310	5,000,000股	100%	99,783	(19,377)	(19,377)	-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鴻宇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市烏日區中山路三段688之1號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電器批發、機械批發業	1,200	1,200	120,000股	40%	1,382	366	147	-

(2)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A. 資金貸予他人者：

編號(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是否為關係人	往來科目	累計至本 月止最高 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 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 備抵 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二)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三)
													名 稱	價 值		
1	Chumpower (HK) Holding Limited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是	其他 應收 款	\$89,940	\$89,940	\$89,940	2.75%	短期 融通 資金	\$ -	營業周轉	\$ -	-	\$ -	\$299,349	\$299,349
2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是	其他 應收 款	12,915	12,915	-	5%	短期 融通 資金	-	營業周轉	-	-	-	427,803	427,803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3倍為限。

註三：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3倍為限。

銓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B.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此情形。
-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 D. 本期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E.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F.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G. 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H.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 I.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者：無此情形。

3. 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直接投資及透過Chumpower Holding Corp. 及Chumpower(HK) Holding Limited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對公司經營之影響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全冠(福建)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	\$110,586 (USD 3,000,000)	係直接投資	\$110,586 (USD 3,000,000)	\$ -	\$ -	\$110,586 (USD 3,000,000)	\$(6,078)	100%	\$(6,019)	\$142,125	\$ -
銓寶精密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全電式高速吹瓶機、模具、精密鑽夾頭之製造加工買賣	150,310 (USD 5,000,000)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50,310 (USD 5,000,000)	-	-	150,310 (USD 5,000,000)	(18,219)	100%	(18,219)	98,053	\$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60,896	\$260,896 (USD 8,000,000)	\$704,836(註二)

註1：上述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董事長

謝樹林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

